目录

[岁月之长短 3](#_Toc29201784)

[中国营 4](#_Toc29201785)

[金山虾 5](#_Toc29201786)

[石油杂感 7](#_Toc29201787)

[命运 8](#_Toc29201788)

[圣战 10](#_Toc29201789)

[狗牌 11](#_Toc29201790)

[绝食 12](#_Toc29201791)

[安集延 13](#_Toc29201792)

[迫害 14](#_Toc29201793)

[三藏法师[1] 16](#_Toc29201794)

[女式古着 18](#_Toc29201795)

[玉筋鱼 20](#_Toc29201796)

[制服的威力 22](#_Toc29201797)

[风之路 23](#_Toc29201798)

[野猪 25](#_Toc29201799)

[田园的消失 27](#_Toc29201800)

[幻灯 29](#_Toc29201801)

[《兰亭序》的去向 31](#_Toc29201802)

[《富春山居图》的去向 32](#_Toc29201803)

[文化冲突 33](#_Toc29201804)

[上古 34](#_Toc29201805)

[集市之立 35](#_Toc29201806)

[痛则通 36](#_Toc29201807)

[蒙古包 38](#_Toc29201808)

[游行 40](#_Toc29201809)

[关于冰的二三事 42](#_Toc29201810)

[月下冰人 43](#_Toc29201811)

[景观修复 44](#_Toc29201812)

[鸽子[1] 45](#_Toc29201813)

[蜻蜓 47](#_Toc29201814)

[翠鸟 48](#_Toc29201815)

[潜埋 49](#_Toc29201816)

[大炮之门 50](#_Toc29201817)

[漫话戒烟 51](#_Toc29201818)

[漫话戒烟·续 53](#_Toc29201819)

[天父下凡 54](#_Toc29201820)

[陌生的城市 55](#_Toc29201821)

[泡沫与辞典 57](#_Toc29201822)

[巴别塔 59](#_Toc29201823)

[文字狱 60](#_Toc29201824)

[“校”字谈 61](#_Toc29201825)

[戒名 63](#_Toc29201826)

[劳动 65](#_Toc29201827)

[落魄 67](#_Toc29201828)

[买水趣谈 68](#_Toc29201829)

[片假名地名[1] 70](#_Toc29201830)

[伦敦杂感 72](#_Toc29201831)

[来自壁画的声音 74](#_Toc29201832)

[铜像的命运 75](#_Toc29201833)

[狗与人 76](#_Toc29201834)

[佛教的传入 77](#_Toc29201835)

[吉野里 79](#_Toc29201836)

[拼图游戏 80](#_Toc29201837)

[波布蛇 81](#_Toc29201838)

[天要下雨 83](#_Toc29201839)

[见到雪的王 84](#_Toc29201840)

[关于眼镜蛇 86](#_Toc29201841)

[蓝色的白鲸 87](#_Toc29201842)

[仙药与鲸 89](#_Toc29201843)

[后记 90](#_Toc29201844)

# 岁月之长短

“年”这个字，在中国古字书《说文解字》中的解释是“谷熟”。农耕活动的特点是一年收割一次，所以农民们把两次收获间隔的时长称为一年。

“岁”的本义是木星，但据说也是古代的一种祭祀。这种祭祀每年一次，因而后来变成了“年”的近义词。

不管你是谁，一年都是那么长，但是有人觉得一年很长，有人觉得一年很短。

“江村日月老来长”，这是夏目漱石创作的一句汉诗。这首诗作于大正五年（1916）八月十四日，他在当年的十二月九日就去世了，所以该诗可谓是他老人家晚年中的晚年作品。那一年，大文豪四十九岁。

拿出一张一千日元的纸币反复地瞧，这个人怎么看也不像四十九岁。

诗句的意思很简单，随着人变老，江边村子里的日子感觉越来越长了。

虽说也确实是久经大病身体虚弱，但四十九岁的人居然会感叹自己已老，至少以现在的标准怎么看都很奇怪。不过，在那个平均寿命较短的年代，五十岁就觉得自己老了，倒也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情。

西乡隆盛四十岁时成功发动倒幕运动，人称“南洲翁”。也是因为有日本能剧中的“翁面”形象的关系，翁总给人一种很老的感觉，不过据说，其实翁本来指的是从一线上退下来的人。在没有雇佣制度的时代，为了给年轻人让出位置，上了年纪的人不得不退休。退休后的老翁们，由于没有工作可做而感到无聊，于是发出了“老来日月长”的感叹。

不过，我观察我周围的人，更多的人老了以后非但未感到无聊，反而工作越来越多，动辄便说“忙死了，忙死了”。

之前有一次坐新干线，车到名古屋时，江上波夫老师上车了。老师只带了一个包袱，轻装出行。我问他：“您要去哪里？”他回答“去大阪”。那时读卖新闻社正在筹办一起“三川之源”策划，八十五岁高龄的江上老师参与其中，亲赴蒙古进行调查。“这次要去叙利亚。”老师那意气风发、气宇轩昂的神态给我很大触动。我也忝居企划委员的末席，总有一天也得去蒙古，说实话，心里一直有点惴惴然，但看到江上老师，我顿时觉得自己不可以有畏难情绪，从而好好自我反省了一番。

对于在公司里或学校里奋斗多年之后退休的能人们而言，“老来日月短”往往反而是常态。毕竟这些人没有了固定收入，所以基本上只要有活干就来者不拒。而所谓能者多劳，总是有活找上他们，结果反而容易进入过劳状态。这些人在哀叹着“忙死了”的时候，总不忘加上一句“忙并快乐着”。

对于他们来说，不仅是工作，娱乐休闲活动也是丰富多彩，很多人都在为退休以后的游玩活动定着计划，这个也想玩，那个也想试，什么都想体验一把，日程表都排不开了，之后又不得不忍痛割爱——“这个就算了吧。这个等以后再说……”

发出“日月长”之叹的夏目漱石，当时还正在报纸上连载着《明暗》。他的每日功课是上午写小说，下午作诗，其实甚为忙碌，“日月短”可能才更符合他的心境。这样看来，“日月长”也许是他的一种向往。

寂寞光阴五十年，萧条老去追尘缘。

这也是漱石当时写下的诗句。从这句诗来看，作为大学老师和作家忙碌的五十年人生，对于他来说也是一种“寂寞”。一生追逐尘世之缘的他，老来也不免有种萧条之感。漱石的表达方式总是那么委婉。

我不禁想，假如漱石在现代重生的话，他会怎样去表达自己？也许他会说：“我所谓的‘长’和‘短’，与你们的标准不同。”

作为一介俗人，我任性地希望我的老年岁月既不那么短，也不那么长。

1991年1月14日

# 中国营

旧金山唐人街被写进了歌词里，世人皆知。但很少有人知道还有个“中国营”，位于从旧金山经过金门大桥约三十分钟车程的地方。

所谓“中国营”，指的是过去主要以捕虾为业的华人渔民聚居地。在面向圣佩德罗湾的海岸上，最多曾有过将近三十个这样的聚居地。其中之一作为中国营的集中象征保存至今，在它旁边还建了一个公园。“保存至今”也就是说具有古迹性质，实际上中国营已经全部消失了。

这个公园是加州的州立公园。据说夏天钓鱼的人很多，但我是利用新年假期去的那里，几乎没有游客。我敲了敲管理人员办公室的门，问其要介绍资料，观光手册要一美元。那时是下午两点，对方却说“你是今天的第一个游客”。也可能指的是我是今天第一个买手册的游客。

根据手册描述，1865年，华人渔民开始在圣佩德罗湾从事渔业活动。1897年，中国营的数量已有二十六个。之后到了20世纪50年代，水质发生巨大变化，虾的数量急剧减少，面临破产危机的渔民们纷纷离开，各谋生路，营地变成了废墟，仅有一栋类似仓库的建筑保留了下来。与其说是观光地，不如说是纪念地更合适，景象一片荒凉。

说水质发生巨大变化，我这个外行也不懂。但是，中国营遭遇危机并不是从那时候开始的。

1911年——正好是辛亥革命推翻清政府统治，民国诞生的那一年——美国新出台的法律禁止了张网式捕鱼（bag net）。那是中国营渔民们所知的唯一一种捕鱼方法。

这条禁令据说是迫于竞争对手的压力而立的，禁止的理由是张网式捕鱼会把幼鱼也一起捕上来。这是专业领域，我这外行又不懂了，但中国营的渔民认为这是种族歧视。

于是，中国营面临着生存危机。不过，1924年，名为“圆锥形渔网”（cone shaped net）[[1]](#_1_23)的新型渔网得以发明，这种渔网只捕虾，不会把其他幼鱼也抓上来。靠这种渔网，中国营获得了喘息之机。以此为契机，他们还把原先的帆船更换成了汽船，再次活跃于圣佩德罗湾上。大萧条、第二次世界大战，他们都挺过来了，直到“水质发生巨大变化”为止。

今天，作为公园保存下来的中国营，据说在当年是一个有五百人、三个杂货店、一个理发店和一位医师（应该是中医）的营地，每周捕虾二十至三十吨，能算个小规模的社区。它从诞生到消失还不到百年，其历史既容易俯瞰，又离我们不远。因而，站在那里，我感到心中有一种情感在涌动，似乎是创作小说的欲望。不好，我急忙压制住了这种冲动，毕竟尚未完成的计划实在太多了。

中国营诞生之时，正值铁路工程修建完毕，大量华人劳工不得不考虑另谋饭碗。此外，湾岸的砖厂中也有很多华人劳工，那一带的葡萄园和红酒厂的劳工中，华人能占到九成。这些人绝大多数都来自广东沿海地区，随时可以改行当渔民。

1906年旧金山大地震中，唐人街有许多受灾华人都到中国营避难去了。

身临此地，各种情怀说也说不完。

将中国营涵盖在内的这片广大土地，过去曾归一个叫麦克尼尔的公司所有。1956年，该公司将其卖掉，1960年，家住夏威夷的开发商Chinn Ho获得了这片土地。1977年，加州买下了土地，其中中国营周边三十六英亩的土地是Chinn Ho赠送给州政府的。Chinn Ho为华人实业家，与中国营并无渊源，只是自己的同胞们多年以来在异国土地上集体生活，维持着祖国的风俗习惯，他可能是想留下某种纪念吧。

荒废的中国营的一部分就这样保存了下来。公园是免费进入的，但现在州议会将收费的法案提上了日程，听说圣拉斐尔附近居民还针对此事发起了抗议活动。

1991年1月21日

注解：

[[1]](#_1_22)　原文拼写如此。——译者注（全书均为译者译，不另行说明）

# 金山虾

打电报的时候，汉字很不方便。像字母及假名这样的表音文字，只要像说话一样打出来就可以了，汉字则是每个字对应一个四位数的电码，必须到表里去查。

上面提到的美国圣佩德罗湾的中国营有个中国名字，叫“华人虾寮”，如果要用汉字电报打这四个字，是这样的：

5478 0086 5802 1402

用秒表一测发现，即使像我这样字典用得很熟练的，也得用1分40秒才能打出来。

刚才提到，中国营的故事里又有战争，又有经济危机，又有种族歧视，又有大地震，背景和年代也合适，因此激发了我作为小说家的创作欲望。但是，令我心潮澎湃的不仅是这些。

圣佩德罗湾出产的虾，作为新鲜水产在市场上出售的只有不到一成，九成以上是作为干虾出口。把虾从船上卸下来后马上煮熟，然后在太阳下晒干，这是中国菜里一道不可缺少的小菜。由于在美国没有市场，产品自然都是出口到中国，或是有中国人社区的东南亚一带。

我的家族是做贸易的，而且擅长做海产品贸易，我认为他们可能就曾在战前进口中国营的虾干，然后再出口到东南亚。我想起家族的商业暗号簿里有一个叫“金山虾”的条目。

中国人称圣弗朗西斯科为“金山”，可能是因为有淘金潮印象的缘故。然后，由于市内有七座丘陵，因而称之为“山”，反正汉字也是自己加上去的，就取了音义译的形式。日本多叫“桑港”，中国则是“三藩市”的说法比较常见，而“金山”更像是个别称。后来澳大利亚的墨尔本被称作“新金山”，于是圣弗朗西斯科就变成了“旧金山”。总之，那一带出产的虾叫金山虾也是很理所当然的。

汉字电报总是要不停地查四位电码，很不方便，电报费也贵。贸易活动由于要不停地打电报，因而都用暗号。有个叫洪子晖（Ang Chu-hui）的人发明的中文暗号深受东南亚华人商社喜爱。不过，根据具体业务的不同，常用语尤其是商品名称也会不同，所以稍微有点规模的商家，都会做一个自家用的暗号簿，并把它送给客户保存，这也就是所谓的“私密暗号”。我家里也有一个简单的暗号系统，其中就有“金山虾”这个条目。

有这个条目，肯定是因为在做这种买卖。所以说中国营和我也有点渊源。

日本的虾干要属山口和大分的“金钓虾”最为有名，东南亚商家们按照日语读法称其为kintsuri。越南附近海域中捕到的“安南虾”是日本虾干强有力的竞争对手。父亲告诉我，这种虾的皮很好剥，外观很好看，味道却是日本虾更胜一筹。不过，父亲没有提起金山虾。20世纪50年代时，我曾一度继承家业，那时候圣佩德罗湾的水质已经变化，金山虾的商品寿命恐怕已经结束，所以父亲肯定是认为没有必要告诉我关于金山虾的事情了。

根据介绍中国营的小册子，金山虾最好的黄金期，曾经高居加州出口水产品首位。

中国营的营房仓库里留有用作纪念物的秤和简易去皮机，和我小时候在店里的仓库中看到的可以说是一模一样。

这事想来也真有意思：在美国这片异国他乡的土地上，一群中国人聚集在一起，捕捞着只有中国人食用的金山虾，然后再出口给中国。负责出口的肯定也是唐人街的华人贸易商。

虽然不清楚小册子是什么时候印刷的，不过上面说现在中国营只有一个姓kuwan[[1]](#_1_25)的家族还在从业。由于虾的产量急剧减少，要维持一个家族的捕鱼活动恐怕也很勉强。

我妹妹住在那附近的圣拉斐尔市，她告诉我就在几年前，她还经常去中国营买虾干。虾皮一下子就能剥掉，外观很好看，应该与安南虾很相似，买来做下酒菜很合适。但是最近几年，人们都纷纷离开了，去了也是白去。

1991年1月28日

注解：

[[1]](#_1_24)　原文为日文片假名。

# 石油杂感

根据《马可·波罗游记》的记载，在大亚美尼亚之北、与格鲁吉亚交界的地区有油田，其产量一度可装满百艘船。书中写道：“这种油不能食用，但却是宝贵的燃料，还可以涂在骆驼身上，对疖癣和烧伤等有治疗作用。”从他特意强调“不能食用”这一点来看，当时威尼斯人似乎并不了解石油这种东西。

这里的油田肯定指的是里海附近的巴库油田，虽号称“百艘船”，不过是那时候的船，估计产量其实也没多少。

至于说是宝贵的燃料，恐怕也只是限于住宅取暖或是做饭用，毕竟那个时代并没有用燃油驱动的机械。此外还能药用，幸好不是用在人身上而是骆驼身上。

直到十九世纪中期为止，所谓“石油”还只是指自然喷出或是从地表渗出的油，量上自然可想而知。

据记载，日本天智天皇七年（668），越后也曾贡上“燃烧之水”和“燃烧之土”。当时是作为奇珍异玩贡上的，而不是出于实际应用的目的。

从工业革命开始，紧随煤炭之后，石油的需求量也急剧上升，仅仅“靠天取油”不能满足要求，于是开始了钻井探油。地下资源也是有限的，能禁得住这样无休止的索取吗？

海湾战争说到根上，也是为了石油。要不是因为有油田，伊拉克应该也不会入侵科威特了。针对伊拉克的军事行动，美国也闪电般地出兵海湾地区。虽然名义上是多国部队，其实主力是美军，这是人所共知的。美国号称是遵守联合国决议打击侵略者，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之前以色列接连入侵戈兰高地、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区，美国别说出兵，连制裁决议都表示反对，又是为什么呢？

包括苏联入侵阿富汗的时候也是一样，美国虽然表示了谴责但并没有派兵，确实是很可疑。恐怕没有石油的地方就不多管闲事，才是大实话吧。

石油是无罪的。但是，如果没有石油，这样的战争可能就不会发生了。真正有罪的是利用石油来发展工业、追逐利益的人类。然而，今天石油能源对于人类的生活已经必不可少。

人类应该想办法摆脱对石油的依赖。从环境污染的角度来说，煤炭和石油性质是类似的，核能则因为有切尔诺贝利那样的事件而令人敬而远之。

风力和水力也能够发电。日本长期以来依赖水力发电。大概十年前，我家附近就出现了住家用的风力发电设备，还上了报纸。我们为其大胆之举献上掌声，可是后来不知什么时候他们就放弃了，真是遗憾。

据说太阳能发电已经进入实际应用阶段，在日本，十年前在香川县仁尾町也建起了大型实验基地。与石油不同，太阳能的储量可以说是无限的。虽然我是外行，不过想必利用太阳能对环境没有什么污染吧。

人类的智慧已经能把射程数百千米的导弹的误差控制在数厘米之内，同时，能准确无误地拦截导弹的方法也已经诞生了，而我们只能在电视机前看着这一切。

真希望他们能把琢磨出那种疯狂的破坏性武器的头脑和技术用到开发新的安全能源上来。

秦始皇陵中出土了七八千具真人大小的兵马俑，举世惊叹。看着那些陶俑，我想到的是当初烧制它们得耗掉多少燃料，肯定伐秃了两三座山。这不可能对气候环境没有影响，现在中国的西北就很荒凉。

将石油排到波斯湾里的伊拉克就是过去的美索不达米亚地区。那里曾经立起一座直达天空的巴别塔，据说是用烧制砖建造的。为了保证燃料充足，真不知有多少树木被伐掉。

美索不达米亚是人类文明发祥地之一，据说过去曾是一片绿意盎然的土地，现在则多是沙漠。虽然说是气候变化所致，但我觉得是不是也有人为因素呢？我真希望我们的后代不会怨恨我们今天的所作所为。

1991年2月4日

# 命运

最近发生了许多事情，让人回想起结束了四十多年的战争岁月。

昭和十八年（1943）十月，发生了著名的“学徒出阵”事件，东京地区七十七所学校的数万名学生参加，在神宫外苑竞技场中冒雨列队行军。关西可能也举行了类似活动，不过和我同级的各位同学由于提前毕业，九月时已经不再是学生了。

“学徒出阵”这个名头听着响亮，其实是因为服兵役延期被停止了，所以学生们与其他的青年一起参军而已。在之前，规定文部省承认的大学、高等专业学校学生的服兵役时间被延期到毕业后，但是现在这个“特殊待遇”被取消了。

那个年代，升学率还不像现在这么高，日本还没有摆脱贫困。记得我刚进大阪外大的时候，有位教授对我们说“诸位不可忘记，你们每人身后都有二十五位辛勤劳动的青年”。因为那时候能从旧制中学升学的人只占全部青年的4%，也就是每二十五个人里有一个人。国家还特意为这些青年精英实行了延期服兵役的制度。

一般的青年并没有学徒出阵这样声势浩大的壮行会，顶多也就是在小小的临组[[1]](#_1_27)的“万岁”声中走进军营。

“服兵役不是国民的义务，而是权利。”——当时还有这样的声音。

殖民地的百姓——朝鲜人并没有明确的服兵役义务（或者说“权利”？）。当然，这并不是优惠政策，而是因为日本十分讲究保持军队“血统纯正”，害怕殖民地人心不附。实情也确是如此，但随着战况不断恶化，也就顾不得这许多了。

在那之前，殖民地也已经在征集“军夫”，即战场劳工。虽说名为征集，其实各地的地区政府都有指标，与强制征派无异。

昭和十八年三月，根据《兵役法修正案》，朝鲜将从八月开始实行征兵。

虽然征兵尚未开始实行，但却有“志愿制”，尤其学生是强制志愿的。不志愿参军的学生会被开除学籍，等待他们的将是牢狱之灾。

东京的“学徒出阵”正如火如荼地进行着，在另一个地方，也发生了一场学徒出阵。

刚才说过，由于那时我已经不是学生了，所以我逃过了强制志愿。高等专业学校以上学历在读的台湾学生告别校园，走进了军营。东京原有学生数百人，但他们被分散安置到了日本各地的部队里。关西地区只有三十多人，被分到驻扎台湾的部队。

大阪外大有一位比我低一个年级来自台南一中的杨克智先生，我到大阪筑港去为他送行。记得那天天很冷，人们的大衣领都立了起来。三十多人就这样默默地“出阵”了，没有高呼万岁之声为他们送行。杨先生是虔诚的基督徒，非常喜欢古典乐，体格也壮实，但他的性格并不适合待在军队中。我暗中祈祷好运能眷顾他。

前不久，我见到了阔别已久、银发满头的杨先生，我们为彼此的健康互相庆祝后，聊起了他从大阪出海后的事情。

他们坐的船并不直达台湾，而是在门司登陆后继续等兵船来。然而他们在门司苦等多日，船却始终不到。有一天，带队的人厌烦了，就给了他们一天自由行动时间，可偏偏就在这时候船来了。虽说是自由行动，其实能去的地方也很有限，人基本上都叫回来了。

那时候，杨先生正在音乐咖啡厅里听古典音乐。为了能静下心来欣赏，他是一个人去的。这可能就是命运冥冥之中的安排吧。谁都没找到他。

由于杨先生始终没出现，其他人也就没上船，他们是坐下一艘兵船去的台湾。

而这三十多名台湾学生没能坐上的那艘船，在对马海域被美军潜艇击沉，可能也是因为海上状况恶劣，几乎无人生还。

如果我没有提前毕业的话，我也会成为“学生兵”，那么我就会与杨先生一起去门司，我们可能会一起去喝点小酒，而不是去音乐咖啡厅。那样的话，其他人一下子就能找到我们，我们就会坐上那艘厄运之船了。

顺带一提，关西组的三十多名台湾学生里，京都大学农学部的李登辉也在其中。

1991年2月18日

注解：

[[1]](#_1_26)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民间的一种支援前线的大后方组织。

# 圣战

把日本追加的九十亿美元支援金的纸钞往伊拉克上空一撒，估计就不用打仗了——日本记者在欧洲曾经被如此调侃过，我在报纸上读到的。

所谓“财遁术”，即撤退时将财宝撒落遍地，趁追击的敌人忙于争抢之际逃出生天的策略，在中国是有先例的。

1856年，在清朝打击鸦片的背景下，英法联军以“亚罗号”事件为导火索，挑起了第二次鸦片战争。据说，英法联军之所以在1860年才进入北京城，是因为忙于掠夺圆明园。圆明园是位于北京郊外的皇家宫苑，极尽富丽堂皇。掠夺行径的主角是法军，火是英军放的。据传，英国的格朗特将军事后将士兵们掠夺来的物资拍卖掉，将拍卖得的钱“公平”地分配给了部下。

掠夺圆明园使许多人一夜暴富。士兵们疯狂地把财宝往口袋和包裹里塞，但一个人能拿的量终究有限。红了眼的英法士兵们，一旦发现更宝贵的财宝，就把之前抢到的扔掉，换上新的。虽然也有拍卖，但战利品还是直接归掠夺者个人所有。

不过话说回来，如果真的在伊拉克上空撒下九十亿美元的纸钞会怎样呢？

萨达姆·侯赛因宣称这是一场圣战，伊拉克士兵是圣战的战士。在圣战中战死的人将成为殉教者升入天堂，所以想必他们之中肯定有不怕死的。战利品的五分之四将归战士所有，也就是说捡到五万美元的话，只要上缴一万美元，剩下的四万美元就进了自己的腰包，这是《古兰经》明确承认的完全合法的收入。

你们应当知道，你们所获得的战利品，无论是甚么，都应当以五分之一归真主、使者、至亲、孤儿、赤贫、旅客。（第三十三章，第四十一节）

当然，也肯定会有打仗的时候往后缩，分配战利品时向前冲的厚颜无耻之辈。对此，《古兰经》也有规定。

你（对他们）说：“你们绝对不得跟我们去，以前，真主已这样说过了。”（第四十八章，第十五节）

不得不说，这是极具现实意义的宗教经典。有西欧史学家认为穆斯林军队的力量就来自这条规定。日本大川周明在《伊斯兰教概论》中也说：“该规定赋予生于沙漠、生来即深受剥削的阿拉伯人以无比的勇气，令他们以势如破竹之势征服了不信教的国家，使得国库迅速充盈起来，能够绰绰有余地供养圣战军。”“生来即深受剥削”这话如果叫阿拉伯人听见了，肯定会火冒三丈。

总之，如果把九十亿美元撒向伊拉克，会有十八亿被供奉给神，实际上是进了宣言圣战的萨达姆·侯赛因个人的腰包。

不论是哪个国家，发动战争的人都几乎无一例外地把“圣战”二字挂在嘴边。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日本也是如此。但是，伊斯兰人的圣战并不仅仅是发动者鼓吹的口号而已。根据伊斯兰法律，这个世界分成“伊斯兰世界”和“战争世界”两个部分，后者指不信伊斯兰教的世界。从某种意义上说，只要还有人不信伊斯兰教，那么世界就始终处于“圣战”之中。

也有说法称除了两个世界以外，还存在一个“和解世界”，认为基督徒和犹太教徒虽然也不是穆斯林，但同样信奉着神赐下的经典，因此他们被称为“有经者”，伊斯兰世界与他们之间存在着和解的可能。有经者可以不必改信伊斯兰教，只要缴纳人头税，其生命财产安全就能得到保障。

日本人和中国人都不是有经者，是最为可恶的偶像崇拜者，只要不改信伊斯兰教就格杀勿论。我们也不要天真地以为自己能当促成和解的使者。在穆斯林看来，我们是离伊斯兰世界最遥远的存在。

每年从三月中旬起，穆斯林将迎来斋戒月，从日出开始至日落为止要完全绝食，不过圣战战士和孕妇等除外。伊拉克士兵由于宣布了圣战，所以可以在斋戒月吃东西，可是沙特和卡塔尔的士兵们又该怎么办呢？

1991年2月25日

# 狗牌

上战场的士兵都随身带着“狗牌”。说得直白一些，就是一旦人死在战场上，就用“狗牌”来确认身份。

战时，处于空袭危险之下的平民，也会把姓名、地址、血型等信息记在一块布上，然后把这块布缝到防空服的胸口上。但是万一在空袭中不幸遇难的话，用布做的“狗牌”往往会烧毁。如果是受了伤导致不能说话，有了“狗牌”上所记的血型就能够输血救命了。现实中应该也有过这样的真实案例。

中国的戈壁滩不时会有古印出土。有些印可能是旅行者不小心遗落的，但大部分是战死沙场的人随身携带之物。人们用石头来做印章的历史并不长，古代印章多为金属铸造。

有出土于博多志贺岛的著名的“汉委奴国王”金印。《后汉书·光武帝本纪》中记载，中元二年（57）春正月，“东夷倭奴国王遣使奉献”，这块金印肯定就是那时候获赐的。其实，那一年二月光武帝就驾崩了，皇太子刘庄继位，即汉明帝。《东夷传》中有“光武以印绶赐”的明确记载。“绶”指的是彩色的丝带，系在印上，成为一体，称“印绶”。

近两百年之后，到了魏景初三年（239），卑弥呼遣使至洛阳。据《魏志·倭人传》记载，魏明帝也曾赐予“金印紫绶”，但该印目前尚未找到。假如找到了的话，应该是魏朝廷任命卑弥呼的“亲魏倭王”印。

赐印是任命的象征，是一种明确的身份证明，卸任时必须交还。前面说过，印上系有绶，所以“解绶”有卸任之意。

《三国志》记载，刘备将专横暴虐的督邮（地方巡查官）绑了起来，打了两百杖，把自己的绶解下来挂在督邮的脖子上。刘备当时是县尉，督邮是其上司，刘备敢这么干也就是已经打算弃官不做了，把绶解下来就是这个意思。

刘备后来成了蜀汉皇帝。也许是为尊者讳，后世的说书先生和小说家们，把杖打督邮这件事安到了一向有暴躁之名的张飞头上。

总之，印章是重要的身份证明，总是用绶挂在身上，需要盖印时，随时可盖。出征的时候，印章则相当于“狗牌”。

印章材质的区分，象征着身份和等级上的差异。周边国家的国王和重要皇族为金印，身份在其下的贵族为银印，一般官员则为铜印。等级不同，绶的颜色也有差异，卑弥呼所获赐的紫绶似乎是最高级别的。此外，印章的大小和握把的形状等也各自有别。

按制，匈奴等北方民族首长之印当配驼钮（即骆驼形的握把），云南等南方地区的首长之印当配蛇钮（即盘蛇形的握把）。志贺岛出土的金印为蛇钮，可知后汉视日本为南方民族。

据传，天明四年（1784）二月，志贺岛农民甚兵卫在修理水田沟渠时，掀开了一块二人合抱的大石，然后在其下发现了这块金印。从现场情形看，金印似乎是首长墓的陪葬品。

假如发现了卑弥呼的金印，想来情形也会大体类似。考虑到那时候已经接近巨大古坟的时代[[1]](#_1_29)，恐怕不是二人合抱，而是一块极重的巨石了。

战死在古代戈壁滩的人的尸体可能是后来被战胜的一方收走了。本来印绶也应该一起回收，但是在激烈的战斗中，绶有可能被砍断、拽断，于是小小的铜印掉落到沙子上，上面又被沙子覆盖，就这样在地下沉睡了两千年之久。之后，沧海桑田，铜印重见天日，走进博物馆或是收藏爱好者的家中。

干燥的气候可能延缓铜产生锈蚀。在秦始皇一统天下，把文字统一为秦国小篆之前，各国均使用自己的文字，虽然大体上均承袭甲骨文的基本框架，但也各有差别，专家称之为“六国文字”。刻有这些文字的印章是十分珍贵的文物。近代军队用的狗牌不知道是什么样子的，但愿在后世，西亚地区的沙漠中不会出土大量的“狗牌”。

1991年3月4日

注解：

[[1]](#_1_28)　古坟时代，又称大和时代，从公元300年至公元600年，因统治者大量营建“古坟”而得名。

# 绝食

印度独立之父圣雄甘地的非暴力不合作运动的形式之一，是绝食。

采取集体绝食的形式的抗议活动不时见诸报端。其实，绝食本来是一种宗教修行，并非表示抗议的形式。若是在过去，即便以饿死相逼，恐怕也只会被当局以一句“那就去死吧”打发了。

自己主动把自己逼到极限状态，在死亡的边缘得到神灵的启示——这才是绝食一开始的目的。还不仅是绝食，还要加上“不眠不卧”，是一种苦行。

但是，释迦牟尼悟到追求这种苦行是无谓的，于是停止绝食，接受了村女苏耶妲的乳糜，之后在菩提树下成功悟道。

除了修行以外，绝食还是一种健康疗法。比如吃坏肚子的时候，只要什么都不吃，一般都能自然康复。不过，绝食疗法要在正确的指导下进行，否则会有危险，所以才有“绝食道场”这种场所。

此外，还有绝食美容法，不过也必须适度，否则也有危险。

对绝食抗议冷嘲热讽的人，其实是内心贫瘠的人。这种活动是在努力将问题曝光于世人眼前。甘地的绝食也是如此，他这一绝食，全世界就都知道了印度的问题。

其实萨达姆·侯赛因也应该绝食。战端一开，我们知道了很多事情。恐怕绝大多数人都是第一次知道，科威特将国民分成一等市民和其他人并进行严格的差别对待吧。以色列为何不顾联合国决议，不肯从占领地区撤军的问题也备受关注。只是，除战争以外，恐怕也有被大肆宣传的总统的“绝食”的功劳。

我想起了甘地的话：“胆小鬼是成不了非暴力主义者的。”

萨达姆·侯赛因该不会是个胆小鬼吧。作为穆斯林，他应该知道绝食的具体讲究。

伊斯兰历的九月是斋戒月。今年的斋戒月是从三月十七日开始。在三十天的时间中，从日出开始至日落为止，不用说饮食，连吸烟，甚至是喝口水都不可以。

孩子、病人、身体虚弱的人在斋戒月不必绝食。此外，孕妇、哺乳期的女性、圣战战士以及旅行者也不用绝食，但他们必须在其他的月份里把没绝食的天数补回来。

伊斯兰历是纯太阴历，即二十九日月和三十日月来回交替，十二个月为一年，一年为三百五十四天，与太阳历相比一年少十一天，每三年就能少出一个月以上。所以，斋戒月的日期是不确定的。

由于绝食的时间是按照有太阳的时间走的，所以一旦轮到了白天长的夏天，斋戒月就格外难熬。较近的一次是1980年，斋戒月是七月十四日至八月十二日，烈日炎炎下一滴水都不能进，其痛苦程度可想而知。另外，在那一年的斋戒月之中，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紧急特别会议于七月二十九日，做出了要求以色列从全部占领地区无条件撤军的决议。以色列并没有遵守该决议，但联合国也没有进行武装制裁。

犹太教中也有一个“赎罪日”，新年过后的第十天要绝食。起初，伊斯兰教也遵循该传统，但后来改到了伊斯兰历九月全月。这是因为穆罕默德得到《古兰经》的启示是在伊斯兰历九月二十七日，所以才将该月作为斋戒月的。

拥有相同宗教信仰的人，在同一时间做着同样的事（而且还是痛苦之事），想必能大大增强集体认同感。因此，欧洲人称斋戒月为“穆斯林的信仰复兴期”。

斋戒月结束庆典的两个月后，穆斯林又迎来了朝觐月。全世界的教徒都集中到了圣地麦加。今年又会是怎样的一番景象呢？

西亚战事方休，由战争之季节转入宗教之季节。为和平而做出的祈祷，定然比往常更加饱含热诚。

1991年3月11日

# 安集延

1902年8月，由大谷光瑞率领的“大谷探险队”自伦敦出发，乘火车直至巴库，乘船横渡里海，在对岸的克拉斯诺沃茨克继续乘坐火车，最后到达安集延。之后，在安集延雇了辆马车，走到奥什，在那里准备了二十五匹驮马、五匹乘马，翻越海拔三千八百米的捷列克山，进入清朝领土喀什。旅程用时共十四天。

如果看现在的地图，铁路已经修到了奥什。

他们乘火车经过的布哈拉、撒马尔罕、浩罕等地，在十九世纪中期，被沙皇俄国接连吞并。

大谷探险队在俄国领土上拍照，不时会被制止。虽然为了以防万一，他们尽量不拍照，但有时候景色实在太美，不照几张实在心有不甘。那时候的照相机体积也很大，一旦拿出来就很容易被发现，然后哥萨克骑兵就会飞奔而来，阻止他们继续拍照。

俄国人有些神经过敏倒也可以理解。在那四年前，安集延曾发生居民暴动。这场暴动有着浓厚的政治、民族和宗教色彩。安集延本属于浩罕汗国，当俄国势力扩张到那里时，有个叫阿古柏的将军对前途感到悲观，为了谋求新的生存空间而进攻中国新疆。那是1864年，即大谷探险队到达那里的三十八年前。

新疆居民主要是维吾尔族人，与浩罕人均信仰伊斯兰教，他们并不甘心受清朝的统治。所以，他们对打过来的阿古柏表示热烈欢迎也就在情理之中。

但是，事实却让新疆百姓大失所望。为了与清军作战，阿古柏对百姓课以重税，并且还严格执行伊斯兰教的戒律。

新疆的穆斯林似乎并不严格遵守戒律。可是，阿古柏势力对他们严加管制，对不遵守戒律的人动辄加以体罚，还禁止妇女随意外出。街头的宗教巡查队员们都瞪大了眼睛，只要发现有妇女上街，就挥舞着棍棒将其赶回。

于是，百姓开始觉得阿古柏还不如清朝的官吏。当左宗棠率领清军进入新疆时，百姓们都抛弃了阿古柏，毕竟轻徭薄赋、与民休息的统治者才更得人心。阿古柏四面楚歌，最后自杀身亡。

浩罕汗国被沙俄吞并之后，英国曾打算以安集延为中心建立一个国家，以牵制沙俄。按照构想，这个安集延国将跨过天山山脉，并且包括新疆的喀什地区。当时驻北京的英国公使威妥玛进行了周密的计划，试图说服李鸿章和清政府。朝廷将廷议转告给总司令官左宗棠，左宗棠上奏云：

……（英吉利）欲别为立国，则割英地与之，或即割印度与之可也，何乃索我腴地以市恩？

左宗棠无视英国的企图，径自进军。当时阿古柏的残余势力还在喀什。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巴勒斯坦人的土地上建立以色列，是另选土地新立国家的一个例子。而这样的事情，险些在十九世纪下半叶的新疆发生。如果清政府答应了英国的要求，那么今天的帕米尔和天山一带可能会成为世界的一个火药桶。

安集延属于乌兹别克共和国费尔干纳州，正是当年汉武帝希求的汗血马的产地“大宛”。《汉书·西域传》中，称该地百姓“善市贾，争分铢之利”。一铢为二十四分之一两，形容当地居民极其分斤掰两。

汉朝时那一带的居民应该是伊朗人，《汉书》也说他们“深目多须”。但是，该地后来遭到蒙古人袭击，变得荒无人烟，等到十三世纪末重新兴盛起来时，居民已经全是突厥人了。也就是说，该地在历史上曾经发生过民族的完全更替。不过，直到今天安集延商人依然以精明的商人头脑闻名于世。这固然有民族自身的心性，估计也是那里的自然地理特征使然。

另外，在大谷探险队离开之后，安集延曾经毁于大地震，很久以后才恢复生机。

1991年3月18日

# 迫害

海湾战争是中东地区冲突与矛盾的集中缩影。顺着该地区冲突的历史向前追索，最终定然上溯到罗马帝国对耶路撒冷进行的破坏。公元70年，犹太人失去了自己的国家，变成流散国民（diaspora）。从第一次十字军东征（1096—1099）开始，犹太人遭受的迫害愈发加剧。也许，这种迫害反而加强了犹太人的民族意识。

进入国家主义的时代以后，各国的市民变成了国民。但是，散居在各国的犹太人，由于信仰和风俗习惯等原因，难以成为国民，依然停留在市民身份上。因此，他们遭到其他“国民”的排斥和歧视，接踵而来的依旧是迫害。

切身体会到生活的艰辛的各国犹太人，自然想要建立一个统一的犹太国。犹太复国主义——即谋求回到犹太教神殿所在的锡安山下，并在那里建立属于犹太人的国家的民族运动，是进入十九世纪以来才盛行起来的，绝非自古即有。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犹太人终于建立了他们期望已久的属于自己的国家——以色列。但那时候，锡安山一带已经有巴勒斯坦人定居，双方自然冲突不断。

散居在各国的犹太人，并不都是犹太复国主义者。有些人选择折衷变通的方式，他们认为，自己的信仰当然要坚持，但其他的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则可以做适当调整，并融入当地人的生活方式中去。这些人被称为“同化犹太人”。

西奥多·赫茨尔（1860—1904）是维也纳的犹太人，起初也是位同化主义者。然而，德雷福斯事件使其转变为犹太复国主义者。

随着左拉题为《我控诉》的致总统本人的公开信发表，德雷福斯事件开始变得世人皆知。陆军参谋部炮兵上尉德雷福斯，以向德国泄露军事机密的罪名，受到剥夺军阶和流放的处罚。德雷福斯上尉是一名犹太人。但是，这其实是一场冤案，伪造了证据的亨利少校在说出了真相不久后就神秘死去了，可以说是一起谜团重重的事件。以此事件为契机，反犹主义开始登上政治舞台，这令赫茨尔大受打击。

从同化主义者转变为犹太复国主义者的赫茨尔相中了巴勒斯坦地区。那时候，巴勒斯坦属于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的版图。赫茨尔花了八年时间试图得到巴勒斯坦地区，但以失败告终。

驱使着赫茨尔为了建立犹太国家而四处奔走的，是德雷福斯事件所反映出来的、弥漫于欧洲社会空气中的迫害犹太人的情绪。直到赫茨尔死后四十多年，犹太人终于得以在巴勒斯坦地区建立自己的国家。犹太人之国以色列的建立，给西亚地区带来了纷争的火种，直至今天。

因此，从某种意义上我们可以说，中东地区的矛盾冲突的根源，在于自罗马帝国、十字军东征以来对犹太人的迫害，而今天的欧洲正在为此付出代价。

说起来，在迫害犹太人的问题上，日本是清白的。日本人的双手没有沾上过犹太人的鲜血。关于这一点，日本其实可以把腰板挺得更直一点。

流离失所的犹太人周游世界各处，寻找生存空间。据说，在九世纪时有一支犹太人来到了中国。有记载称，十二世纪时，在今天的开封市曾建起犹太教堂。然而，由于缺少文献记载，那之后中国犹太人的情况完全不明。

人们常说犹太人不管走到哪里，都不会忘记他们的信仰和民族习惯。然而，从唐朝至宋朝的这段时间里，中国犹太人似乎已经完全融入中国社会中去了。

有学者称，这是因为中国的家族制度比以犹太教堂为中心的犹太人社会更有亲和力。犹太人是顺其自然地融入中国人当中去的，没有史料表明曾发生过矛盾冲突。换言之，中国人没有迫害过犹太人。

当一个群体受到迫害时，它就会更加执着地坚守自己的信仰和民族风俗，反之，没有受到迫害就不会那么倔强。因此，中国犹太人逐渐融入了中国社会。

作为国际社会的成员，日本和中国当然有它们应当承担的责任。但是，在中东问题上，要日本和中国承担与欧洲各国相同的责任，则并不公平。

“多学学历史吧。”

我们应昂首挺胸地对他们这么说。

1991年3月25日

# 三藏法师[[1]](#_1_31)

对于出生在昭和初年的孩子们来说，提到元帅就是东乡平八郎，提到大将就是乃木希典。实际上大将共有数人，而元帅虽然不多，但也不是只有一位。

所谓“太阁”指的是将关白之位让给儿子的人。这在历史上曾数次发生，但一般提起“太阁”，所有人都只会想到丰臣秀吉。中纳言又称“黄门”，历史上的中纳言也理应是人数众多，但恐怕很多人都想不到除了水户黄门德川光圀[[2]](#_2_15)以外原来还有别的“黄门”。

一提起三藏法师，人们都会想到《西游记》里那位著名的玄奘三藏。但其实有很多僧人都冠以三藏之名号。

“三藏”这个词，是梵语中“三个笼子”（tri-pitaka）的汉语译词。佛教文献分为“经”（佛陀的言说训诫）、“律”（佛陀制定的宗教纪律）和“论”（对佛陀的经论要义的解释）三种，而精通此三者的高僧则得赐“三藏”之尊号。

翻译了《妙法莲华经》的鸠摩罗什，以及与他齐名的四大译经人之一真谛等人也被称为三藏法师。在玄奘以前，三藏法师一般是外国僧人。鸠摩罗什是库车人，真谛是西天竺优禅尼国人。因此，人们一度有过只要是三藏法师就是外国僧的印象。

玄奘的三藏法师的身份之所以这样显赫，可能也是因为他是一位中国三藏法师的缘故。

将密宗传至中国的不空是印度北部出身，同样也是三藏法师。这位不空三藏于774年6月15日圆寂，而就在同一年，在赞岐国[[3]](#_3_13)多度郡的屏风之后，空海降生了。因此，空海相信自己是不空三藏的转世。

空海在唐长安城师从般若三藏和牟尼室利三藏，学习梵语和印度哲学。这是空海自己的叙述，所以不知道此二位僧人是空海为表对恩师之敬意而称三藏，还是世人皆称其为三藏。

空海渡海前往唐朝的九世纪初时，三藏似乎还是专指外国僧人的尊号。空海回国时，唐文人朱千乘作了一首题为《送日本国三藏空海上人朝宗我唐兼贡方物而归海东诗》的送别诗。

此时空海不过三十三岁，但他已经受了传法阿阇梨位的灌顶。

即便是在日本家喻户晓的空海，人们一般也不以三藏法师相称。朝廷赐予他的“弘法大师”的称号知名度要高得多。除此之外，有大师称号的还有传教大师最澄、慈觉大师円仁、见真大师亲鸾等数位，然而一般说起“大师先生”，基本上指的就是弘法大师空海。

三藏法师玄奘用了十八年时间，在印度苦学佛法，带回了大量经典。他的后半生则献给了这些经典的翻译工作。

664年阴历二月五日，三藏法师玄奘圆寂。依照他的遗愿，他的遗体被放入刚好能容纳其身体的小棺中，用筕篖[[4]](#_4_11)车舆搬运至长安南郊的白鹿原安葬。那里也是他同为出家人的二哥长捷法师的长眠之地。五年后，皇帝发布敕命，将玄奘改葬至位于长安南郊樊川的北原。

九世纪末，黄巢之乱爆发，建在玄奘葬处的兴教寺佛塔遭到破坏，演化大师可政在南京郊外的天祷寺中建了一座佛塔，将玄奘头盖骨的一部分安置于其中。明初时，该佛塔曾得到改造，但之后的情形不明。

然而，1942年，驻南京日军在平整土地时，发现了一座石棺，根据棺上铭牌确认其为玄奘头盖骨的一部分。其经由高森部队长之手交付给汪伪国民政府，1944年，在南京玄武山举行了建塔纳骨的仪式。在该仪式上，汪伪国民政府重新将玄奘的灵骨正式赠予受邀而来的日本佛教联合会。

赠予日本的灵骨被安置在东京芝的增上寺，但为了避免毁于空袭而交给埼玉县岩槻市的慈恩寺暂时保管。据说，因为玄奘的经文翻译工作的总部是在长安的大慈恩寺，而日本慈恩寺是仿大慈恩寺而得名的，所以选中了该寺。1950年，那里建起了十三重塔。再之后，该寺还与奈良药师寺和台湾日月潭玄奘寺进行了分骨。

玄奘的高徒慈恩大师为法相宗始祖，而药师寺则与兴福寺同为日本法相宗的中心，这就是药师寺与玄奘的渊源。药师寺的玄奘三藏院伽蓝于1984年开工，七年后，即今年的三月二十日，举行了落成开光典礼。而阴历的二月初五，恰是玄奘的忌日。这与其说是不可思议之缘，不如说是源远流长之缘。

1991年4月1日

注解：

[[1]](#_1_30)　在日语中一般特指唐三藏，但在此段落中又不特指唐三藏，考虑到原文行文逻辑，此处特直接沿用日语名称。

[[2]](#_2_14)　圀，“国”的异体字，为唐代武则天所造文字。

[[3]](#_3_12)　赞岐国，古代日本令制国之一，属南海道。

[[4]](#_4_10)　筕篖是竹编的粗席。

# 女式古着

中世[[1]](#_1_33)时的中日贸易，主要是日本向中国（当时是明朝）出口日本刀、工艺品、硫磺等物，而中国则向日本出口生丝、绢织品等物。

经过改良的日本折扇在中国颇受欢迎。关于扇子，明朝文献（《张东海集》）中有如下记载：

永乐初始……及倭国充贡，太宗遍赐群臣。内府又仿其制，以供赐予天下，迨遍用之。

也就是说，皇帝把日本进献的扇子赐给了重臣，之后宫中造办处也仿制日本折扇的样式，广泛用作赠品，遂流行于天下。

汉语中，折扇又有“聚头扇”之名。的确，看扇骨集束的地方，就像很多个脑袋凑在一起。而且，“聚头”有很多人和睦共处的意思，所以说这是一个蕴含着美好寓意的名字。折扇是福之象征，可能也正因为此。

不过，中国出口到日本的商品中，也有些怪东西——“女式古着”。

这是什么东西呢？虽然日本的确从中国进口生丝和绢织品，但总不至于进口旧衣服吧。

其实，这不是一般的古着。如果我们说“女官古着”，可能会更容易理解一些。宫中的侍女们衣着都很华丽，有破洞的衣服应该是不会有人穿的，大部分应该都是特制品。所以，即便说是“古着”，也不是什么寒碜物。

进入中世，日本和中国的服装已经有很大差别，再怎么说是“新的古着”，也不能就那样直接穿上。其实，进口来的女式古着并不是拿来穿的。

事实上，它们是用于裱糊挂轴、卷轴、屏风，以及日式拉门的装饰品。

中国的宫廷中，往往不计成本地为宫女们准备极尽奢华的衣裳。这些衣裳大量使用金丝银丝，色彩绚烂华丽，编织手法也极为精细。

对于裱糊匠而言，这可是在当时的日本找不到的顶级材料。

在过去，同样都是裱糊，裱糊卷轴的被称为裱糊匠，而裱糊挂轴的则叫作裱褙匠。但近世[[2]](#_2_17)以后就不再这样区分了。

在上一回《三藏法师》中我们曾经说起过，佛教文献分为经、律、论三种，三种都精通的高僧被称为三藏法师。只精通“论”也就是解释佛陀的经论要义的文献的僧人叫“论师”，只通晓“律”即佛教团体纪律的僧人叫“律师”（当然，这与现代汉语中的“律师”意思不同）。

然而，精通“经”即佛陀的言说教诲的僧人却不叫“经师”。佛陀的教诲就是经，而“经师”则泛指抄写经书的人，相当于“写经生”。后来，经书写成之后的装裱等工作也由他们负责，而最后装裱变成了本职，但是名称却没变，反而加了一个“屋”字，称“经师屋”，成了一种匠人[[3]](#_3_15)。

裱糊匠们把进口自明朝的“女式古着”重新裁剪，用于装裱卷轴和挂轴。宫廷一应器物的购买，是由宦官负责的。明朝是中国历代王朝中宦官权力最大的朝代，他们应该是与商人联手，大量购入宫女的衣裳，而从中吃回扣。那些其实并不旧的旧衣服，就这样作为“女式古着”被转让给了民间。

那时，安徽省新安出身的商人们大量渗透进明朝宫廷内部，频繁地与宦官们接触。这些新安商人获得了商界豪门的地位。

有一位名叫王直（亦作汪直）的新安商人，以日本五岛为据点，进行跨海经商活动。也许他的身份相当于新安商人庞大的组织内部的驻日代表。王直曾经被认为是倭寇的头领，其实那时的海商一般都有武装，因为明朝除了朝贡贸易以外实行海禁政策，海商要以武装对抗前来打击他们的官员。他们是私人贸易者，相当于海盗。“女式古着”的贸易活动是由这些人进行的。

1991年4月8日

注解：

[[1]](#_1_32)　日本的历史时期划分，通常指镰仓幕府成立起至江户幕府成立为止。

[[2]](#_2_16)　日本的历史时期划分，指江户幕府成立至明治维新之前。

[[3]](#_3_14)　日语中，裱糊匠称“経師屋”，“屋”有拥有某种技能的工匠的含义。这里是在解释“経師屋”是怎样获得裱糊匠的意义的。

# 玉筋鱼

根据图鉴和事典等的介绍，自北海道至九州的海域均可捕到玉筋鱼。但是，关东人似乎不常吃。我曾经跟一个爱吃鱼的东京人去神户的酒馆，上了一道蒸玉筋鱼，当时他的表情很难看，并且说他是头一回见到这东西。到最后，他也基本没怎么动筷子，只是略微吃了几口，可能是照顾我的面子。是因为太腥吗？爱吃鱼的人应该不会怕腥吧，应该只是不习惯而已。

不同人对味道的感觉差异很大，不过我感觉，“习惯”其实是“美味”的一个重要条件。当然这可能不仅限于味道，一般来说，我们对异物的第一反应总是容易倾向于拒绝。

我是在神户长大的，我家还是做海产品贸易的，所以我对玉筋鱼有种特殊的亲切感。

对我来说，代表“四月”的东西，就是新学期、清明节、樱花，以及玉筋鱼。

俗话说“一年之计在于春”，可惜新年事太多，而且也太冷。总得等天气转暖后，才能有春暖花开、季节更替的感觉。

从全世界来看，九月份开学是主流，据说日本定为四月份开学是当年军部要求的，是为了配合征兵的时间；但现在看来，这似乎已经彻底融入了日本人一年的生活节奏当中。朝气蓬勃的一年级新生们，与怒放的樱花相映成趣。

虽然有闰年的天数差，但二十四节气中的“清明”，大抵是在四月五日。在中国，这是扫墓的日子。在日本冲绳，这一天也要扫墓。墓地一般都在郊外，所以暖和干燥的天气比较适合扫墓。顺带一提，即使在佛教世界中，春分扫墓也是日本独有的风俗，可能也是因为天气转暖的缘故。有道是热至秋分，冷至春分。不过，偶尔也会遇上寒冷的春分。

虽然四月也有花季天寒，但总体上还是有着温暖明媚的阳光和盛开的樱花。玉筋鱼也是在这个时节登场。

战前，神户相当于海产品经销商联合会的组织（记得好像是叫“海荣会”，在海岸通和荣町有很多店铺）每年四月三日会在须磨举办运动会。运动会给孩童时代的我留下了很多美好的回忆。因为，哪怕在竞走中得倒数第一，也能得到奖品。我记得，小学新学期是四月一日开学的，但紧接着四月三日就是“神武天皇祭”，又是个休息日。

孩提时代的我每年都盼着运动会，但店里的人从来不参加，因为玉筋鱼要出货了。

如今玉筋鱼干已经不再是出口商品了，但是到昭和三十年代为止还出口台湾和香港。港台人称其为“尖鮻脯”。确实，玉筋鱼是挺尖的。

最早到港的船的货物总能卖个好价钱，那之后，价格就开始走下坡路了。水产品都是这样的。

四月三日往往是卖玉筋鱼的船争夺最早到港的日子。根据能捕到的玉筋鱼的大小，以及用于晒干的时间等方面来计算，四月初就是玉筋鱼干出口行业一决胜负的时候。所以，店员们全员备战、严阵以待，自然顾不上须磨运动会了。也可能是抽签决定的，总之当其他人都在尽情玩耍的时候，总有一些人不得不干活。

同样是小型水产干，银带鲱和干海参可以充分晒干，并出口到新加坡。但是不知道为什么，玉筋鱼就只能运到台湾，最多运到香港，再远的话干燥度就会下降，品质就容易出问题。你肯定想说，那晒得再干一些不就行了？但是貌似晒得太干的话，玉筋鱼独特的口感就出不来了。

神户的舞子、垂水、明石等地，是玉筋鱼的主要产地，到今天基本上也依旧如此。垂水人筒井康隆说，到了大规模捕捞玉筋鱼的时候，垂水整个市区都是一股玉筋鱼味儿。

所谓玉筋鱼味儿，可不仅仅是鱼腥味。家家都做咸烹玉筋鱼[[1]](#_1_35)。鱼的大小各有不同，有的看上去像弯折的钉子，因此又称“钉煮”。各家做的咸烹，酱油、姜、山椒等用的分量都不太一样，此外有的家还有秘传配方，总之每户人家做的玉筋鱼味道都有微妙的差别。说街头泛着玉筋鱼味儿，其实也指煮玉筋鱼的味儿。

在神户，鲜鱼店前能排起长长的队伍。大家都想买到新鲜的玉筋鱼，好做咸烹，有的店还发排号票。对我来说，四月的味道，就是樱花和玉筋鱼。

1991年4月15日

注解：

[[1]](#_1_34)　咸烹海味，将小鱼、贝类、海藻等海味用酱油烹煮而成的一种日式小吃。

# 制服的威力

明治初期，日本社会曾经刮起一场“全盘欧化风”，但过了二十年，社会开始对这场欧化运动反思和重新审视也是当然的了。这里用词是“反思”，也许有人会用“反动”[[1]](#_1_37)来形容。

明治二十二年（1889）一月，东京美术学校（现东京艺术大学）迎来了它的第一届新生。冈仓天心等人成功压制住了西洋画派的势头，该学校成为专攻日本美术的学校。起初，学校主要教日本画，第一届学生中包括了横山大观、下村观山等人。正式授课是二月一日开始的，但是十天后的“纪元节”举办了宪法颁布的庆祝仪式，美术学校的学生也参加了。为了这一天，冈仓天心亲自设计了美术学校的制服，要求教职人员和学生们穿用。

据说那制服和帽子的设计很奇特，学生们穿着都觉得很难堪。冈仓天心是参考奈良时代的服装设计的。有一位当时的学生后来回忆说，市民还以为他们是神主[[2]](#_2_19)学校的学生。想象一下，一群天平时期[[3]](#_3_17)的宫人走在明治的东京街头，的确让人有一种时空错乱的感觉，不过，后来撰写了《东洋的理想》的冈仓天心可是认真的。

明治时代前期，各式各样的欧式服装——西装、晚礼服、燕尾服、大礼服、晨礼服等——不断传入日本。没准儿当时的人们把美术学校的教师和学生穿的号称“古装”的奇特服装也当成是欧洲某个地方的民族服装了。

制服的功能首先是区分不同的人群。比如，穿上白衣就是医疗工作者，穿上袈裟就是和尚。日本古代的服装有时候会被错认为神主的衣服，不过在上野那一带，第一反应则是美术学校的学生穿的。

只要穿上制服，对于这个人的身份就几乎不需要说明了。多年以前，我曾在小说中读到这样的情节，说在一栋楼里被逼得走投无路的女犯人换上电梯小姐的制服，然后大摇大摆地走了出去。所有的人都把她当成了电梯小姐，只因她穿的制服。警服和军装也有类似的功效。护士的白衣还可以穿在便装外面，要化装就更方便了。

据说，十六世纪下半叶，到中国传教的耶稣会士们曾经穿上袈裟，把自己伪装成佛僧。

当年，弗朗西斯科·扎比艾尔（1506—1552）在日本进行传教工作，并取得了成功。但他看到日本人推崇中国古典文化，认为应该先到中国传教，于是准备孤身前往中国。可惜，他在上川岛病死了，未能等到登陆广州的那一天。可以说，在中国进行传教活动的耶稣会士们，是继承了扎比艾尔的遗志。

日本耶稣会士发现禅僧十分受人敬重。皇室、诸侯，以及武士中的重要人物都会寻找学识渊博的僧人当自己的顾问，事事请教。耶稣会士肯定很羡慕禅僧的地位。比如说，后奈良天皇在位时期流行疫病，天皇会亲自写《般若心经》为民祈福；又比如说，遣明使团的团长一定是僧人。五山的学僧曾是日本的外交官。

因此，到中国传教时，耶稣会士们曾打算利用“制服的威力”。

然而，中国明朝时的佛教已与民间信仰结合，僧人均在普通民众的现世利益的低级别上活动，所以僧人非但不受尊敬，反而经常成为受人鄙视的群体，被认为是不事生产活动的懒惰群体，是不为大家族共同体所容纳的寄食阶层。也就是说，那时日本和中国的僧人社会地位差距很大，所以耶稣会士利用制服的思路是行不通的。

随着对中国社会观察的深入，耶稣会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并不是说“制服的威力”消失了，而是说这个社会并不敬重穿袈裟的人。人们敬重的是大儒，比如王阳明，王阳明巧妙地吸取佛教精髓，获得了极高的社会名望。

于是，耶稣会士们决定脱下袈裟，换上儒者服装。他们留长髯，戴衣冠。以前他们自称“西僧”，现在他们改称自己为“西儒”。耶稣会在中国的传教活动能取得不凡的成绩，想必善于利用制服的力量也是原因之一。

1991年4月22日

注解：

[[1]](#_1_36)　日语的“反動”的政治色彩不像汉语的“反动”那样浓厚，此处只是指日本社会针对先前全面欧化而出现的一种反向运动。

[[2]](#_2_18)　神道教中的神职人员。

[[3]](#_3_16)　狭义上的“天平时期”指圣武天皇统治期间（八世纪二十年代至八世纪中期），广义上的“天平文化”则代指奈良时代的文化。

# 风之路

神户六甲山山麓处有几个山包，分别都有名字。其中，有的已经是只有名字而无山了。离我家不远处有一座胜冈山，但山石已经被削平，用于摩耶埠头的填海工程了。

被削平的痕迹一直都保留着类似大峡谷一样的地貌特征，但现在已经成为松荫女子学院大学校园的一部分。伯父野山和伯母野山位于其旁。不过，我写下前面这句时，其实在犹豫要不要写成过去时。虽然地名还保留着，但这两座山也被削掉了大半，现在已经看不出原有轮廓了。

据说我老家陋居三分之二的面积位于伯母野山，剩下的三分之一位于伯父野山，但我不知道这么说的依据何在。现今的地名是这样的，但在大约二十年前，是分成不同的“字”[[1]](#_1_39)的。家的左边部分的地址是“字伯父野山”，右边部分是“字伯母野山”。那一带的住宅都是跨在两座“山”之间的，所以用这种方式来表示分别都是哪一边。搬回老家的时候，因为要定地址名，我犹豫难决，便去找诗人竹中郁老师商量。那时候竹中老师精神还很好。

他说：“从发音好听的角度来说B比J更好，但从感觉来说，OBAN比起OJIN更富有女性的柔美感[[2]](#_2_21)。”

也就是说各有各的好，最后我选择了面积更大的伯母野山。

国铁[[3]](#_3_19)时代，行李都是靠铁路运送的，但他们不给送到“字”级地区，只会通知你拿着自己的印章去取。就算付费要求递送也没用。难怪国铁会因为亏损而陷入运营危机。就算是“字”，离国铁的车站也只十分钟车程，太缺乏服务精神了。

不知道今天还有没有火车递送行李的制度。我家已经很久没有从火车上收到东西了。我们家去掉“字”级区划名称，改称伯母野山町三丁目时，已经是快递的天下了，这也是理所当然的。

我与山坡有缘，经常住在坡上。当然神户本来就是多坡的城市，住在坡上的几率本就比较高。三十多年前，我住在北野町的陡坡上，那时候日本国产的出租车还上不去那道坡。当时，日本还有很多法国的雷诺汽车，要想坐出租车回家，就必须坐雷诺。

现在说起来可能有点难以置信，但那时候的日本车就是这么不中用。但是，曾经随处可见的雷诺，后来果然还是越来越少了。

搬到伯母野山的山坡上是二十年前的今天，那时候已经什么车都能上坡了。只有一种车爬不上那道坡，那就是国铁的旧车。

神户有许多坡道位于六甲山脉的山谷中。前面说过，我家在伯母野山和伯父野山之间，所以其实也是在山谷里。只是由于人类活动改变了地貌，所以变得认不出来了而已。然而，不管山体被削到什么地步，吹拂着山谷的风都记得自己的路，依旧会从那里吹过。

神户人工岛的填海用土石取自高仓山。为此，一整座本来像样的山几乎都被削平了。听住在那附近的人说，山刚没了的时候，不知道是不是错觉，总觉得风的方向很奇怪。

“那是乱气流哪[[4]](#_4_13)。一直都有座山，风也是那么吹的，现在山突然没了，风肯定也是不知所措了。”那个人这样说。

风真的会“不知所措”吗？记得我还是孩子的时候，神户曾经遭过洪灾，大水引发山崩，之后朝向古代的水路流去。过去生田川曾流经今天的加纳町，但被人为改道至现在的河道。今天的生田川通常也是静静地流淌着，但当发生诸如洪水之类的意外的时候，水总是朝旧路而去。

我老家那一带的风被称为“六甲颪”，是出了名的。当然平时只是微风，但一旦发起狂来，则有如鬼哭狼嚎般狂飙而下。这个“颪”是日本人自己造的汉字。我刚搬过去的时候，经常被“六甲颪”吓得心神不宁，但最近好像没怎么刮过大风了。也可能是因为那时候到处都在削山炸山，令风感到不知所措，因而才大发雷霆的。现在也许风已经习惯了。

也可能是因为阪神老虎[[5]](#_5_11)太不争气了，所以风也觉得再吹“六甲颪”就有点傻了吧。

1991年5月13日

注解：

[[1]](#_1_38)　“字”（あざ），日本的一种区划名。

[[2]](#_2_20)　这段话与“伯父野山”和“伯母野山”的日语发音有关。“OBAN”指伯母，“OJIN”指伯父。

[[3]](#_3_18)　“日本国有鉄道”的简称，今天的“JR”的前身。

[[4]](#_4_12)　原文为方言。

[[5]](#_5_10)　阪神地区的职业棒球俱乐部，其队歌就叫《六甲颪》。

# 野猪

今天，世界上的野生动物数量已经大幅减少，而且还在持续减少。住宅和高速公路等的建设令山河不复本来面目，同时，原本困于深山之中的聚落也突然被拉到离外面的世界很近的地方。人类的开发可以说是功过各半。在兵库县的山丘地区，听说高速公路开通后经常有狸被车碾死。那里本来是狸生息的土地，是它们的地盘，后来人类擅自闯入，在那里建了公路，车辆在上面飞驰。这对生态系统造成一定的影响，恐怕是难免的。

在丹波，我听说的情况则是野猪和鹿都变得很少了。不过，在我住的神户六甲山山麓地带，野猪却似乎多了起来。深山里的野生动物数量减少了，靠近城市的地方野生动物反而多了起来，听上去颇为诡异。

以上提到的数量上的变化并非精确的统计结果，只是当地人的一种朴素感觉，比如看到野生动物的次数不像以前那样频繁了，或者是最近突然经常能看到了之类的。

看不到野生动物了，有可能只是因为汽车数量增加，公路变得危险，所以野生动物不再在人类活动的地方出没了而已。我家那一带附近突然能经常见到野猪出没，也有可能并非数量变多了，而是它们不再怕人了。与高速路上疾驰的车辆相比，在普通道路上缓缓行走的人类应该不是什么可怕的东西。

而且，六甲山一带有人给野猪喂食。这听上去是爱护动物的佳话，但报纸曾经报道过，由于野猪会危害农作物，所以当地政府对此颇为头疼。政府似乎想立起告示，告知人们不要给野猪喂食，但又害怕遭到动物保护协会的抗议，因而有所顾忌。也可能有人会如此质问：给野鸟喂食，大家都不会说什么，给野猪喂食，不也是个人的自由吗？

出生不到半年的野猪幼崽身上会有条纹，模样十分可爱。带着孩子的野猪是一幅温馨动人的生命画卷。

然而，野猪对人类的危害也不小。猎人经常以消灭害兽为由射杀野猪。《曾我兄弟物语》的卷首中有仁田四郎杀野猪的情节，《忠臣藏》中也有堪平把斧定九郎当成野猪而误杀的剧情。猎杀猪突猛进[[1]](#_1_41)的野猪的过程想必本身也很刺激。美洲大陆原本没有野猪，但今天却有相当数量的野猪生存着，这些野猪的祖先是当年人们为了狩猎而特意引进美洲大陆的。

城市圈里会出现野猪，首先应该是因为没有荷枪实弹的猎人，城市里也不能用陷阱，因为怕伤到远足旅行者或登山客。于是，事情的顺序可能是这样的：野猪很聪明，它们意识到城市里缺少上述的这些危险，因此它们大摇大摆地现身了，之后因为野猪崽的模样讨人喜欢，所以就开始有人给它们喂食。

野猪可是有蹄类动物中唯一一种会筑窝的，由此也可以推断它们的智力水平应该是很高的。

某大公司在六甲山麓里拥有一座山庄，用于进行公司职员进修、交流活动，以及接待顾客等。在山庄里，把吃剩下的食物扔到后院，就会有野猪来打扫干净。这使得野猪因为食物充裕而过量繁殖，因此政府曾要求不要再把吃剩的食物扔到后院，山庄照办了。

结果野猪发火了——“你们太不够意思了！”它们朝着后院里堆放的啤酒箱一阵猪突猛进，把啤酒箱撞翻，里面的啤酒瓶成堆地碎裂，大量的啤酒流了一地。野猪们一通畅饮。

似乎是野猪暗中观察山庄里举办的宴会，认定这种发泡液体是一种很好喝的东西。又或者，是山庄弃掉的剩饭剩菜里还包括啤酒，于是野猪就知道这东西是什么味道了。

敞开肚皮一醉方休的野猪们似乎满意了，那之后就再没有来过。

根据动物学家的说法，一旦给野猪喂食，它们的习性就会变得非常像家猪。这么说的话，徘徊在城市附近的山区中的野猪其实已经不能算是完全意义上的野猪，而变成一种半家猪的动物了。

一旦把名为“贿赂”的饵食喂给政客，他们也会马上变成不可救药的猪。要说到被喂养的野猪有什么危害，顶多也就是要消耗一些竹笋或薯类罢了。在日语里，“野猪”写作“イノシシ”，而家猪则写作“豚”，二者是完全不同的[[2]](#_2_23)。

1991年5月20日

注解：

[[1]](#_1_40)　猪突猛进，日本谚语，一般指没脑子，一根筋往前冲。

[[2]](#_2_22)　此处对原文意思进行了修改，原文中此处是解释汉语里“猪”和“野猪”在汉字的使用上与日语的不同之处，以便于日本读者理解。

# 田园的消失

江户人夏目漱石到二十二周岁时，才第一次见到真正的大海。在那之前，他只在挂起来的南画[[1]](#_1_43)上见过大山大水的美景。当房总的大海呈现在他眼前时，激动万分的他当时就吟了一句诗“如今闲却壁间画”，意思是说现在自己已经见识到了真正的风景，墙上挂着的画都可以扔掉了。

就在他在房总游玩的这一年，连接新桥与神户的东海道本线终于全线贯通。想象一下那时候交通是何等不便，就能很好理解亲眼看到房总大海的漱石为何会那样激动了。少年时的他，只能立视墙上的挂画，抑或是趁晾晒书籍时展开画轴，以求一饱眼福。

在他后来写的文章中，我们也可以窥探到他对美景的向往。

不过，漱石少年时代的生活与今天大城市里的孩子可不能等量齐观。明治初年的东京纵然是号称繁华似锦的江户，其实只要稍微远离市中心一点，马上就能看到田园风光。以练马区为例，那里直到不久前还是个著名的大萝卜产地。

对于二十岁以前的漱石来说，雄壮的山水景观，而绝非田园风光才是只有在画轴上才能看到的风景。

我所生活的城市神户，在我小时候也是如此，只要稍微远离市区，马上就走到了田间地头。东面的御影、芦屋、西宫、尼崎等地，市区之间离得都很远，市区之间应该都是农田。现在有时候也能看到农田，但我总觉得这些农田是种田人有意捍卫自身传统的结果。战争年代，我曾下乡去农民家里帮忙，地名还都记得，但现在变成什么样就不清楚了。

田园地区正在快速消失。曾经追着野兔跑的那个山岗，现在可能都找不到了[[2]](#_2_25)。

文明始于都市，这是我年轻时听到的说法。记得我当时读柴尔德的《人类创造自己》，每读一行就连连点头。按照其观点，在城市中，从事各行各业的人互相杂处，文明才从中诞生。田园里的人的生活方式都大体相同，不会有建立在不同质的基础上的交流，所以没有孕育文明的力量。

近年来田园地区的消失被称为城市化，应该是人类文明程度不断提高的象征。如果果真如此，那还真是非常可喜的事情。

但是，在今天，孕育文明的“交流”其实已经与过去大不相同了。仔细一想，现在科技的发展方向，似乎正在向着人与人交流的方式上集中。交通技术的改进，促进了人员往来在时间和空间上的便利。报纸、广播、电话、电视等，让我们沉浸在信息的海洋之中，甚至要将我们淹没。

在过去，来自A地的人和来自B地的人在城市中相遇，互相交换信息，并分别从对方的信息中得到启发，而新的文明就这样发芽。

在今天，我们已经没有必要在某个共同的地点，直接面对对方本人了。彼此的信息可以通过电话、传真等形式瞬间实现共享。文明已经不需要城市来作为它萌发的场所了。

田园逐渐消失，城市化迅猛发展，但这其实已经与人类宝贵的文明成果关系不大了。发生的只是慵懒闲适的田园被鳞次栉比的公寓替代了，人被困在了混凝土里。

前一阵子，在电视上看到了学校的乡间分校（听起来多么悠闲自在的词眼啊！）的关闭仪式。分校要与村里的本校合并，因为只剩五六名学生了。分校建在远离本校的地方，位置十分偏僻。

出现在电视上的分校的学生们，无不身材挺拔、精神焕发、着装干净整洁，比城市里的孩子更像城市里的孩子。

只能看着挂轴想象着大山大水的雄壮景象的夏目漱石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想要知道青年男女们最新的时尚潮流，只要在家里看看电视就行了。乡下的孩子比城市里的孩子“土”的印象已经没有了，不管是吃的还是喝的，都能从覆盖日本全国的自动贩卖机上买到一样的东西。

城市已经不能再昂首挺胸地宣称自己是文明之源和文明先锋了。数年前，外国笔会的某核心成员曾来日本做客，日本笔会递上会员名单，此人扫了一眼之后问：“这是东京分会的会员名单吗？”原来，会员们的地址绝大多数都写着Tokyo。按理说，笔会会员工作受到的地域限制不应该更小吗？

1991年5月27日

注解：

[[1]](#_1_42)　受到以“南宗画”为主的中国绘画的影响，在日本江户时代中期以后兴起的一种画派。

[[2]](#_2_24)　日本有一首名为《故乡》的传统童谣，其中有“我曾经追野兔的那个山岗……”（うさぎ、追いし、かの山）的歌词，此处作者运用了这个典故。

# 幻灯

日语中，“活动写真”[[1]](#_1_45)这个词正在逐渐消亡。这个词本来是英语的“moving picture”的日语译词，后来还简称为“活动”，就跟美国人将“moving picture”简称为“movie”一样。

“今晚去看场活动怎么样？”——这是当时日本人常用的表达。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映画”开始悄然替代“活动”。我们的孩提时代，也就是昭和初年，正好是两个词的交替期，那时候听“映画”这个词，感觉特别高端。

“活动”这个词就是指充满活力地运动。这个词投射出来的，是电影的发展初期的人们对于“动起来的图像”所表现出的无比的兴奋和惊异。

不会动的图像的历史则更悠久，并且被赋予了“幻灯”这样一个颇具神秘色彩的名称。[[2]](#_2_27)

鲁迅进入仙台医学专门学校学习是在1904年，那时候教授把细菌学的讲义做成幻灯片来讲课。有一次，讲完那节课的内容后离下课时间还有富余，教授就把日俄战争的照片用幻灯机投出来给学生们看。其中有一张中国人被认定是俄国的间谍而被处死的照片，而在周围漠然旁观处决过程的，自然也是中国人，因为日俄战争是在中国东北进行的。

群众冷眼围观自己国家的同胞被处死的画面，呈现出的是一幅不可救药的可怕景象。中国东北地区的人体格往往比较高大。鲁迅后来回忆道，看着那个画面，他意识到中国人病不在身体而在精神，这成为了他弃医从文的契机。

幻灯有着很长的历史。十七世纪中叶，阿纳塔斯·珂雪写了一本名为《伟大的光影术》（Ars Magna Lucis et Umbrae）的著作，介绍了将照相底版置于光源和镜片之外的投影技术。该装置被称为“魔术幻灯”（Magic Lantern），用于基督教的传教工作。将基督像大大地投射出来，善男信女们见之惊喜膜拜，更加虔诚。

这又让我联想起，玄奘曾记述他在前往印度的取经路上，经过滥波国到达健驮逻国，在戈帕拉龙王洞窟内看到了真佛的身影。这便是《大唐西域记》中的“佛影窟”。

佛影窟中的真佛也不是什么人都能见到的，即便像玄奘这样的高僧，一开始也看不到。他拜了两百多次后，洞窟内突然明亮如昼，释迦如来的尊容清晰地浮现在了岩壁上。膝盖以上的部分看得很清楚，但莲花座及以下部分则模糊不清。

玄奘叫来了在洞窟外等候的六个人（其中五人是山贼），让他们带着明火进来，好向佛烧香。谁料，刚把火带进洞内，佛影就消失了。把火熄灭并再次祈祷后，佛影又重新显现。但是，同行的六个人中，有一个人却怎么也看不见佛影。

有一位叫萨穆尔·毕尔（Samuel Beal）的英国学者，认为这个景象说明当时波斯一带可能已经传入了幻灯技术。

玄奘是七世纪的人，而上文中已经介绍过，有关魔术幻灯的发明最早的文献记载是十七世纪的。但是，古代西亚的文明程度远高于古代欧洲，千年之前就已经有了幻灯技术也并非不可能。

《史记·大宛传》中有“条支国……善眩”的记载。条支国被认为在今天叙利亚一带。“眩”肯定指的是某种幻术。此外，《史记》中还有安息国（今伊朗）“以……黎轩善眩人献于汉”的记载。有说法认为黎轩在今天埃及的亚历山大港一带。中国的史书中经常提起西域的“幻人”（或称“眩人”），按照今天的说法就是幻术师。古代西亚有一种叫作“magi”的法师，这个词也是魔术（magic）以及魔术师（magician）等词的词源。那些过于虔诚的宗教信徒即便平常也有可能看见幻觉，对于“magi”来说，要做出让他们惊叹的幻术，简直易如反掌。

无独有偶，玄奘时代的两百年前，法显在《佛国记》中也记载过佛影窟。法显时代的一百年后，宋云也在相同的地方看到过相同的景象。按照宋云的描述，那图像靠近时则变模糊，用手触摸则变回普通的石壁，后退观之则又复看见，这正符合幻灯的图像特点。

对于魔术师来说，魔术手法是不能随便公之于众的。也许，古代西亚很早就有了“幻灯机”，只是没用文字记录下来而已。

1991年6月3日

注解：

[[1]](#_1_44)　电影在日语中的旧说法。现在的词语为“映画”。

[[2]](#_2_26)　原文在这之后还有一句：“‘幻灯’这个词现在也几乎要被‘スライド’替代了”，由于完全是说日语内部的情形，因此在译文正文中予以删去，放在注解中。

# 《兰亭序》的去向

曾经在报纸上看到过这样一篇报道，说有富豪花数十亿巨款买下一幅名画，并且表示要在自己死后将画封入棺材，好带到阴间去。这种做法自然让人不齿，国外对此事也是一片批评之声。

喜欢收藏的人对收藏的作品实在太过喜爱，想要一个人独占作品的这种心情不是不能理解。自己花钱买的，别人没资格说三道四，这种想法也算说得通。但不管怎么说，要把作品带进坟墓的想法也有点过了。可能此人只是形容一下自己是多么喜欢这幅画而已吧。

在历史上，确实有过把艺术作品带进坟墓的事情。唐太宗（598—649）虽然是一代明君，但他把王羲之的《兰亭序》真迹埋入了自己的皇陵中，这件事一直受人非议。

唐太宗喜欢收集名家书法，尤其是王羲之绝大部分的作品他都有收藏。但是，他最想要的《兰亭序》，却被王羲之的第七代孙子智永禅师秘密藏匿在了会稽的永欣寺，不肯放手。智永禅师死后，其门下弟子辩才继承其位，唐太宗三次召他觐见，索要《兰亭序》，都被他以“师父已死，序已去向不明”为由婉拒了。

太宗也不是那么容易打发的，他暗中派了一个叫萧翼的人去会稽。萧翼富有学识，且机敏灵变。他隐瞒自己的真实身份，接近辩才，共聊诗文，高谈历史，以琴棋与之会，遂成为好友。久而久之，辩才放松了警惕，尤其是被萧翼鉴赏书法的眼光折服，便萌生了把藏于梁上的《兰亭序》拿出来，向其炫耀一番的念头。

哪知萧翼一看到《兰亭序》，便说道：“哦，这可真是一幅不错的搨书啊。”

所谓“搨书”，指的是将原创作品重新誊写的书帖，如果是石碑则称拓本。太宗养了一批水平很高的搨书手，每次他得到书法名作时，就会让自己精于书法的家臣，如欧阳询、虞世南、褚遂良等人临摹下来，之后再令搨书手们制成复制品。太宗会把复制品赐给皇子、皇亲国戚，以及其他天子近臣等人。从这一点来看，太宗似乎并不是想一个人独占，而是想让他周围的人也能共赏佳作。

且说辩才已经领教萧翼辨识书法作品的厉害眼光，一听他说这帖《兰亭序》是搨书，顿时大为扫兴。他想，此帖虽说是恩师家中代代相传之宝，但没准儿在七代的传承中，王家出了一个品行不端之人，把真迹卖掉了，拿搨书来充数；又或者是受骗上当，真迹被偷换掉了也未可知……

“原来是搨书啊……”

大失所望的辩才再不把《兰亭序》当成宝贝了。受檀家邀请做客之时，也只是把《兰亭序》扔在桌子上。萧翼自然是拿起就走，但是临走前，他还在永欣寺的桌子上留了一封信，信的大意是：陛下再三垂询，您都回答智永禅师过世后《兰亭序》就不知去向了，由此可见，这帖《兰亭序》定是搨书无疑。我想暂时借用一段时间，如果您需要的话，我随时可以还给您。

如果向萧翼去要，就说明是真迹，那就是欺君之罪。辩才虽然知道自己是被骗了，但他无法与皇帝作对，只好暗自悔恨。

这个故事太富戏剧性了，恐怕未必是真的，只是一个传说罢了。它反映的是作为收藏家的唐太宗不论用何种手段也要得到想要的东西。遵从太宗的遗诏，《兰亭序》成了陪葬品，被埋入昭陵之中。太宗还有六匹爱马，后来在陵墓的周围也装饰上了这六匹马的石雕，好让他在阴间也能继续骑自己的爱马。

一到乱世，帝陵王陵总是首先被洗劫的。昭陵也遭到了盗墓者的破坏，但罕见的是，这次盗墓者还留下了记录，是一个叫郑元素的人。墓葬的宝物自然是被洗劫一空，王羲之的《兰亭序》也不知去向。千年以来，太宗一直为《兰亭序》的遗失而受人诟病。

只不过，前面也提起过，太宗手下有一批技术精湛的搨书手以及巧于临摹的书法家，《兰亭序》的复制品，乃至复制品的复制品等大量存在，其中有数品保存至今，这对于后人的鉴赏大有帮助。即便如此，历朝历代对把《兰亭序》作为陪葬品的指责依然不绝于耳。所以说，千万不要想把传世名作带到阴间去。

1991年6月10日

# 《富春山居图》的去向

遵从太宗遗诏，王羲之的《兰亭序》被殉了葬，就此不知所终。今天的我们只能看到它的复制品。经过一再复制，难免会有失真迹原貌。

日本宫内厅中，藏有王羲之的《丧乱帖》（此原是一封书信，由于第一行有“丧乱”二字，习惯上以此称呼），是为名作，被认为是鉴赏王羲之作品的上佳之选，号称即便在中国也没有比它地位更高的作品留存了。可是，《丧乱帖》也不是真迹，而是年代久远的摹搨品。

北宋的宋徽宗（1082—1135）也是一位书画大家。在江户时代，日本的大名如果手上没有宋徽宗的画，档次上就低人一等，所以他们不择手段也要拥有徽宗的作品。然而，进入明治时代以后，由于鉴定技术得到了改进，人们发现大名手上的徽宗的画（而且不知道为什么绝大多数都是鹰图）其实全都是假的。有说法称，宋徽宗本人的真迹传到日本的，仅有《桃鸠图》一幅而已。

在中国，元末明初，也就是十四至十五世纪时，在江南地区，是否拥有倪瓒的画曾一度成为划分家族地位的标准。于是，一些暴发户们想要提高家族的声望，不惜花重金以求得倪瓒的画作。不用说，市面上自然是假货泛滥一时。

与倪瓒齐名的元末四大家之一黄公望（1269—1354）的真迹，保存至今的也寥寥无几。但是由于凡是有志于画的人，无不以他的作品为范例，所以临摹的作品数量很多，至于赝品就更多了。而黄公望的最高杰作，便是长卷《富春山居图》，纵33厘米，横6.37米，是一幅风格自然天成、没有多余粉饰的传世名作。

明朝时，董其昌、沈周等文化名宿曾收藏此画，并对其进行临摹。清初时，此画则传到了一个叫吴洪裕的人手上。

据说这个吴洪裕作为收藏家有不好的一面，就是他只想自己独享名作。他生时酷爱《富春山居图》以及智永禅师的《真草千字文》，死前则留下遗言，令在自己身后把这些作品烧掉。

中国向来有烧纸钱的风俗，说是阴间也需要钱，毕竟有钱能使鬼推磨。留在现世中的死者家属们，必须不时地给阴间寄钱。人们在纸上粘上金箔、银箔，做成纸钱，相信烧掉纸钱就能把纸钱送到阴间。

不用说，要求烧掉书画的意思就是把它们送到阴曹，跟要求把凡高的画作放到自己的棺材里是一回事。

既然是遗言，家属们就照办了。但是，在最后关头，吴洪裕的外甥吴静安从火中抢救出了黄公望的画。智永禅师的千字文则被烧毁了。

清乾隆十年（1745），黄公望的《富春山居图》成为了皇家的收藏品，乾隆帝在上面题了许多字。然而，这幅画其实是临摹品，真品在第二年才被收入皇室藏库中。

该画虽然经过后世修复，但上面还残留着些许烧痕，这是真品的无可动摇的证据。可是，皇帝已经在去年的《富春山居图》上题过字了。当时的说法叫“纶言（皇帝的话语）如汗”。出过的汗不可能再返回体内，天子无戏言，皇帝说过的话，断无收回之理。

皇帝已经把摹本当成真迹题过字了，结果现在真迹出现了，这可如何是好？乾隆帝令一个叫梁诗正的侍臣为真迹题了字，内容大意是：虽然旧藏画作为真迹，此为赝品，然而此画画风秀润，可以一并收藏。

就这样，在清朝，《富春山居图》的摹本被官方认定为了真迹，而真迹则被当成了摹本。

既然已经得到了真品，那又何必把“做得好的假货”也一并收藏呢？其实乾隆帝已经心知这才是真品，所以才将其纳入收藏的。只是他碍于天子颜面，不愿承认而已。

两幅《富春山居图》都避开了后世的战乱，藏在四川的偏远地区，战争结束后则转移到了台湾保存。现在，两幅画亲如兄弟，同为台北故宫博物院所收藏。

“愿我的同伴在后世不会遭到与我相同的厄运。”——这幅从火中被救出的黄公望的名作，仿佛是在如此对世人轻诉。

1991年6月17日

# 文化冲突

英国考古学家柴尔德认为，城市是文明诞生必不可少的因素。

城市是各种各样的人聚集在一起的地方。柴尔德的观点换个说法，就是当不同的人互相接触时，就会相互刺激、相互影响、共享知识，而文明就从中孕育。

再换句话说，我们一向担心害怕的“文化冲突”本身，正是令文明得以发展进步的因素。因此不得不说，其实我们更应该欢迎文化冲突和文化冲击。

某个个体的创造力，有可能令文明向前迈进一大步。我们从小就是听着这样的伟人故事长大的。但是，是不是也可以说，这种所谓的“创造力”，其实已经在群体当中存在了，只是未被群体所察觉，而伟人换了个角度去审视它，就得到了前所未有的灵感呢？说得形象一点，就是“文化冲突”积累起的能量，在某个个体的灵魂之中燃烧了起来。

要达到充分燃烧，就得加强刺激。从这一点来说，越是来自完全不同的世界的人，越应该互相接触。

1840年，鸦片战争爆发前夕，被派到广东的钦差大臣林则徐对葡萄牙人居住地澳门进行了视察。作为特派钦差，他想详细了解一下外国人的具体情况。那时的清朝官员和葡萄牙人，正可谓是来自完全不同的世界的人。

林则徐抵达澳门当日的日记中，有这样一句话：“夷人好治宅。”先不提其他事情，看起来葡萄牙人的建筑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他高度赞扬了葡萄牙人的“重楼叠屋”。关于夷人，林则徐打分最低的是他们的穿着——紧身裤，以及贴身的西式坎肩，这让林则徐想到了演戏用的人偶。仿佛是在戏剧中扮演狐狸和兔子等动物一样——他在日记中这样评价。

中国士族阶层穿的是宽衣，衣服必须是宽大蓬松的，袖子很长，要从袖子里伸出手来也并非易事。穿着这样的宽衣，动作自然就不慌不忙起来，就像江户时代在千代田城的走廊里一步一步拖着前行的长袴一样，就算想打骂争吵也是办不到的。对于清朝官员来说，这才是配得上士族身份的衣着。在他们眼里，夷人那仿佛是扮成蹦来跳去的动物人偶一样的服装，与山中野人一般无二。可是，那时候的中国人对这种衣服还感到匪夷所思，然而短短的一百年之间，中国人的服装也全面西化了起来。因为他们意识到，宽衣不适合近现代的生活节奏。不过，虽说都穿着西式服装，但中国人对宽宽绰绰的衣着仍然有着一种情结。历史悠久的传统依然在宽大的衣袖之间摇曳着。

林则徐视察澳门这一年的五月，英国发行了世界最早的邮票“黑便士”，这标志着英国邮政业正在实现飞跃式的发展。

1793年，英国派以马戛尔尼为首的使团赴热河面见乾隆帝，向清政府提出开放通商的要求。这次谈判没有取得成功，使团黯然返回英国。此时乾隆帝已是八十三岁高龄，大清帝国也开始显出颓势。马戛尔尼回国后递交了报告，对清朝评价很低，认为清朝各方面效率都很低下，并无可取之处，但他唯独赞赏了清朝的“驿递”制度。邮件以接力的方式递送，在各个驿站设有换乘用的马匹，递送人身边时刻都有五骑警卫兵跟随保护。包裹上系有铃铛，只要听到铃铛响声，街上的行人车马全都自行让道，简直有如救护车的警笛。只有新娘出嫁的陪嫁队伍不用给邮递员让道。

如此种种，马戛尔尼惊叹于清朝驿递制度的准确高效与安全性。半个世纪后，随着世界最早的邮票发行，英国邮政业取得了世界领先的地位，这也许与马戛尔尼的报告有关。

今天的中国不仅随处可见当年林则徐惊叹的西式建筑，也有他难以接受的西式服装。可见，东方与西方的文明碰撞，孕育出了丰硕的文明成果。

1991年6月24日

# 上古

古代的巨型建筑——例如宫殿、神殿等的兴建，是世袭王朝建立起来之后的事。私有财产开始出现，并通过财产继承不断累积，形成庞大的私人财产，权力也由之而生。

当大权独揽的世袭统治者诞生后，百姓的生活就变得艰难。特别痛苦的是，百姓还要违心、强颜欢笑地说“能被如此圣主统治是我们的幸运”。一部分人因为与当权者关系密切，而成为了特权阶级，不用服兵役或是服劳役，他们总是强迫老百姓这样说。

在中国人心目中，还没有出现统治者的上古时代，是理想的乌托邦。那个时代有的是领导者，而不是统治者。

发明农具、遍尝百草的神农就是如此，他是领导者，而不是统治者。虽然位列三皇五帝之一（三皇分别为伏羲、女娲、神农，五帝分别为黄帝、颛顼、帝喾、尧、舜），但为求草药而走遍山林的神农身上一点皇权的影子都没有。

伯夷和叔齐两位重义之人，饿死在了首阳山。他们将死之前唱的歌中，有这样的一句：

神农虞夏，忽焉没兮。

在神农之后举出的虞（舜）、夏（禹）二人也是古之圣贤，而不是大权独揽的帝王。伯夷、叔齐唱此歌，意在表达对能够在圣贤领导下生活的上古先民的艳羡之情，对当世已是强权帝王时代的事实进行哀诉。

五世纪诗人陶渊明也作有“羲农去我久”的诗句，为自己未能生在古之圣贤之世而叹息。伏羲也是一位传说中的神明，他创造了八卦，并且发明了渔网，而他也毫无统治者的架子。

这些古之圣贤的轮廓如此模糊不清，恐怕每个人心里都明白这只是神话故事。那么为什么历代中国人都对他们如此心向往之呢？看来是因为当代的皇帝让他们受苦了吧。手上的权力越大，皇帝越想发起大远征或是大兴土木，除了一小部分贵族以外，其他人都要为此而被征作兵役或劳役，或者是被收以税金，苦不堪言。

有一个词叫“尚古”，说的就是这种心理。孔子说自己“好古”，这个“古”大体上指的就是皇帝时代之前。

那么，这个“古”的时代，其面貌究竟如何呢？“古”的概念经过历代人民反皇帝思想的影响，已经被塑造成了一个理想化的概念。由于是没有史料记载的时代，所以可以任由人们将其理想化。

有一种观点认为“文字”的发明本身就是人类的不幸。传说汉字是黄帝的一个叫仓颉的臣子发明的，他也可以算是上古时代的圣人之一。

文字是为满足需要而被发明的，因为要用它来记录许多事情——税金有没有收上来，年贡有多少，等等。这些自然是当权者诞生之后才有的问题。所谓“上古”，指的恐怕也是古之理想时代的末期。

总之，由于“上古”时代没有文字记载，所以人们可以随意将其理想化。然而今天，人们对“上古”时代已经多少知道了一些。

随着考古发掘调查工作的展开，人们对新石器时代人类的生活状态已经有了一定的了解，找到了可信的物证。

西安市郊的博物馆里展出了被称为半坡人的新石器时代聚落遗址，距今六千年前的半坡人肯定可以算“上古”了。

学者称这个时期为“原始共产社会”。没有财产私有制，也没有私有的必要。人与人之间也没有地位差距。头脑聪明的人，想到什么好点子，就马上与大家分享，人们便称之为圣贤。

然而，在半坡遗迹的中心位置，人们发现了一个有160平方米的宽阔建筑的遗迹。这与当时其他民居相比要大很多。难道上古时代也有权力的概念？是谁住在这个大房子里呢？

据学者分析，这有可能是当时人们的集会场所，并不是有统治者住在里面对众人颐指气使，强迫民众劳动，而是聪明人在那里向大家传授各种知识。人类是喜欢群居的动物，即便在上古时代，人们肯定也喜欢聚在一起互相交谈。真相可能是圣贤来到了人们聚集聊天的场所，向大家传授知识吧。

1991年7月1日

# 集市之立

关于上古时代的圣贤神农氏，流传着许多传说，其中之一是说他设立了市集，并教给了大家关于交易的常识。这是《易经》的说法，所以作为传说应该是历史相当悠久了。

神农走遍四方尝百草，他肯定知道各地的物产差别。

看到从未见过的东西而惊叹，或者是给他人展示对方从未见过的东西并收获他人的惊叹，是件很好玩的事情。交换过程充满了期待与兴奋。

不久前，我去土耳其旅游，对此次西亚之行的期待之一，就是去游览被称为“bāzār”的伊斯兰世界特有的市集。我虽然不是上古时代的人，但当我走在伊斯坦布尔的大市集中时，心情也不由得激动起来。

日本人对“bāzār”这个词其实特别熟悉。幼儿园和学校经常举行的被称为“巴扎”的活动，其实就是“bāzār”的简称。在中国，类似的活动叫“义卖”，这个词显得有些太硬太严肃了。“bāzār”本来是波斯语里表示食品的“abā”和表示场所的“zār”的合成词，由此观之，“bāzār”是以食品交易为基础的。阿拉伯语里叫“sūq”。

据说，“市”这个汉字的字形原本来自挂起来的告示牌的样子。当时的人们应该是把关于物品交易的信息写在告示牌上公之于众，而人们就聚集到这些标志之下。

“城市”这个词里有一个“市”字，可以看出，集市是城市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城市不仅是人与人之间互相交流的场所，也是物资的集散地。

人一多，要做的事情就不只是交换东西那么简单了。古希腊的集市叫“agora”，它同时也是人们谈论政治的地方。古罗马的大广场也是如此，不仅是进行交易的场所，还是进行审判的地方。

中国的市集还用于处决犯人。要杀一儆百，就要找人多的地方。汉语有个词叫“弃市”，也就是说不仅要当着群众的面处决犯人，还要暴尸街头。

既然是进行如此重要的活动的场所，集市的设立和运营自然就成为统治者的特权。集市可不是谁想开就能开的。在中世纪的欧洲，只有教会拥有开设市场的特许状。

德语中“Messe”是交易会的意思，但这个词本来指的是教会设立的集市，后来的“弥撒”也是这个词。估计本来是做完礼拜顺便去逛逛街，但是“心术不正”之人直接就冲着集市去了，礼拜变成了顺便做下的事情，“Messe”的语义拓展是这种本末颠倒的结果。

唐长安城是当时的大都会，设有东市和西市。最近的考古挖掘发现，西市的面积约为一平方千米（南北长1031米，东西长927米），东市的面积也大体相当。虽然看起来占地面积颇大，但唐朝原则上不允许在东西市以外进行商品交易。即便是大都会长安，在两市以外也没有常设的商店。

查阅当时的文献，果然，著名寺庙的前方也有集市。当然，店铺是临时性的。

总之，统治者总是试图控制人群大量聚集的场所，人群太分散的地方毕竟难以控制。在唐代，吸引众人围观的杂技、马戏，以及戏剧等表演活动，也必须在市内进行。而且，日落时分鼓声一响，市门就随之关闭，不允许夜间营业。

有市门就意味着市是被墙包围起来的。日本的平城京和平安京是仿照长安样式兴建的，也设立了东西两市，但貌似并没有用墙围起来。十平方千米的长安城本身位于坚固的城墙包围之内，然而奈良和京都并没有用城墙包围。看起来，日本人认为四面环海的日本不需要城墙来抵御外敌。

京都的东西两市是交错使用的，东市为一个月的前十五天，西市为后十五天，一边开市时，另一边就闭市。因为京都其实不需要两个市集都开着，设立东西两市是机械模仿长安的结果。到了镰仓时代，西市消失，仅剩东市。

日本的神社和寺庙的缘日集会也是一种集市，香具师们之所以祭祀神农，是因为神农是集市的开创者，所以祭祀神农就是理所当然的了。

1991年7月8日

# 痛则通

维也纳市中心的繁华街头上，立有一根黑死病纪念柱。在欧洲，像维也纳这样立有黑死病纪念塔的城市有数座。十四世纪的黑死病大爆发，几乎将整个欧洲毁灭。据说死于黑死病的人数达到三千五百万人。那时的人口比现在要少，可想而知黑死病流行之可怕。

有说法称，象征着水城威尼斯的浪漫风情的贡多拉小艇，其实当时是用于搬运尸体的，因此才涂成黑色。十四世纪的黑死病，沿着君士坦丁堡（今伊斯坦布尔）与地中海的贸易路线，直袭意大利，威尼斯自然是重灾区。

薄伽丘的《十日谈》讲的是在佛罗伦萨，几名绅士淑女为躲避瘟疫而来到一所别墅，小说以他们为打发无聊时间而轮流讲故事的形式呈现出来。故事格调看似轻松欢乐，但故事却是从描述黑死病爆发的惨状开始的。

说到威尼斯，这里也是马可·波罗的故乡，但他死于1324年，黑死病爆发时，他已经死了二十多年了。

黑死病本来是感染老鼠的瘟疫，然而却传播到人身上，也可见当时欧洲的卫生条件是何等恶劣。

马可·波罗在其游记中写道，行在城（即杭州）有许多冷水浴场，当地居民有每天洗浴的习惯，吃饭前必先沐浴。他还说，当地还为不习惯洗冷水澡的外地人准备了有温水的特别浴室。此外，市内还有三千个桑拿房。他带着惊叹的心情写道：

……当地市民非常喜欢沐浴，每月数次来到这里，以保持身体始终洁净。这些浴场空间宽敞、装修气派、设施齐全，男浴和女浴均能供百人同时洗浴。

——爱宕松男译《马可·波罗游记》，平凡社东洋文库[[1]](#_1_47)

马可·波罗对当地人注意保持身体干净的习惯感到新奇，说明他的故乡欧洲恐怕没有这么讲卫生。

欧洲也有公共浴场，但是貌似那时候欧洲的浴场是进行放血疗法的场所，类似某种疗养院，并非日常洗浴的地方。

人们意识到黑死病的流行与不干不净有关，这肯定有助于卫生意识的加强。据说，十九世纪上半叶的霍乱流行也使得近代的下水道建设工程突然加速。人总是不见棺材不掉泪。

三国时，曹操败于赤壁。但是，正史《三国志》中的说法是：

……于是大疫，吏士多死者，乃引军还。

这种表述，给人一种曹操并非战败的感觉。赤壁战前（208年），东吴主战派周瑜曾预言，曹操军多北方人，水土不服，“必生疾病”。

曹操军中流行的大疫具体有何症状不明。两军对峙，却只有一方流行疫病，看来确实是因为水土不服所致。

就像马可·波罗所说，行在城百姓对洗冷水澡早已习惯，但不习惯的外地人这样洗肯定会感冒的。

九年后，即217年，《后汉书》说“是岁大疫”。

这段时期文学兴盛，曹魏有“建安七子”，其中两人（孔融和阮瑀）已在此之前去世，而另外五人（王璨、应玚、陈琳、徐干、刘祯）则全部死于这一年的“大疫”。

这些人都是高官，因为饥寒困顿、抵抗力弱而死应该是不可能的，可见当时传染病危险性之高。当时他们全都在洛阳附近。

我怀疑当时的疫病可能是某种恶性流感。1918—1919年在全世界流行的西班牙流感夺去了超过两千万人的生命，当时曹魏的疫病会不会是与之同样厉害的强流感呢？

将《源氏物语》翻译成英文的亚瑟·韦利推测，这场大疫是在二世纪中叶向西传播后，由远征安息（位于今天的阿富汗至伊朗一带）的马可·奥勒留带回意大利的。

一生征战的三国英杰们，从这次疫病的苦痛中学到了什么呢？

1991年7月15日

注解：

[[1]](#_1_46)　此处原作者引用的是《马可·波罗游记》的日文译版，这里将引用的日文再译成中文，而不是改引《马可·波罗游记》的中文译版。

# 蒙古包

六月末至七月，我参加了读卖新闻社的“三川之源”企划，去了一趟蒙古。该企划的内容为对成吉思汗的故乡（可能也是他的安葬之地）——鄂嫩河、土拉河、克鲁伦河的流域进行史学、考古学、地球科学和地理学方面的考察。

其实，这次旅行是我第一次体验住在蒙古包里的生活。

游牧民的住宅外形似包子，汉族人称其为“包”。蒙语中的称呼用罗马字母标音为“ger”，突厥语中则为“yurt”。

几年前，我曾经在中国承德（河北省，旧名热河）住过“蒙古包”，但那是用混凝土建成蒙古包外形，内部装饰也仿照蒙古包的样式的参观样品。所以我认为这不算实际住过蒙古包。

真正的蒙古包的墙壁用柳木围栏围成，外裹毛毡。围栏能自如变形折叠，所以可以快速卸下，用动物驮走。混凝土的“蒙古包”是固定在那里的，自然不能算是游牧民族的住屋。游牧民的房子必须能方便移动才行。

呼吉尔特这个地方由于靠近和林遗迹，所以游客很多，有三十来个蒙古包并列在一起，其实还是供游客住宿的。虽说如此，但这些蒙古包确实是用围栏围成并外裹毛毡，然后再用兽毛绳子捆绑搭建的，如果有必要的话马上就可以搬走。

蒙古科学院的瑟日扎布女士与我同行，她在大阪外国语大学留过两年学，是我的学妹。她回答了我许多问题。

拆卸蒙古包需要多长时间？答案是四个人要用一个半小时，组装的时间也大致相当。同样面积的固定房屋，即便是不打地基的简易小屋，要做出足够人住的空间，也得花上至少数日。一个半小时的时间以房屋的标准来说，简直就是建则平地而起，去则忽然消失。

蒙古的绿色草原上，怡然自得地点缀着几个白色的蒙古包，那景象很是令人心旷神怡。可是，如果突然出现成片的蒙古包，那就有点吓人了。

1452年夏，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皇帝穆罕默德二世，率全军宿营于拜占庭帝国首都君士坦丁堡城外，也就是说一下子出现了一大片蒙古包[[1]](#_1_49)。宿营三日之后，穆罕默德二世退兵了，于是密布于城外的蒙古包又突然消失了。君士坦丁堡人松了一口气，但敌人如此来无影去无踪，也让他们心头笼罩着一层阴云。最后，在第二年五月份，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的大军终于攻占了君士坦丁堡，也就是今天的伊斯坦布尔。

神出鬼没的机动性正是马背上的游牧民族军队的生命线，成吉思汗、帖木儿和奥斯曼土耳其正是依靠它才实现了他们的军事扩张。而在蒙古包中进行日常活动的民族传统，则是这种机动性的根基。

农耕民族的军队要远征的话也要搭帐篷，但人们往往不是搭帐篷的熟手，半天也搭不起来。不论怎样反复练习，说到底他们平时不是在帐篷里过日子的，所以神出鬼没的机动性也就难以指望。

我住的蒙古包能放四张床，据说是蒙古包的标准大小。“ger”这个词除了指蒙古包以外，还有“家庭”的意思。看起来，能容纳四张床的，就是标准的家庭。

住在蒙古包里非常舒适。中间设有炉火，虽然时间是七月初，但呼吉尔特的气温只有摄氏六度，所以要烧柴火。屋顶是可以开闭的，烟囱就从那里突出来。住宿期间遇到了大雷雨，但是漏雨并不严重。地上铺有绒毯，非常干净。如果是农耕民族的房屋的话，在同一个地方一住就是十年二十年，再怎么注意保持卫生，也难免会滋生蟑螂、螨虫之类的。但是，在蒙古包里，这些害虫根本来不及滋生。

农耕民族的定居民称游牧民的蒙古包为“穹庐”，意思是带弧顶的帐篷，指他们的住处简陋，是一种蔑视的说法。另一方面，游牧民也蔑称定居民为“土屋人”，说他们在用土块搭建的屋子里与蟑螂和螨虫同居，多么可怜哪！

不同的住宅自然是各有优缺点的，对于每个人来说，住得习惯的就是最好的。虽说我很舒适地度过了住在蒙古包里的时光，但其实也不过两天而已，要让我住上一年，恐怕我就避之唯恐不及了。

1991年7月22日

注解：

[[1]](#_1_48)　此处原文为：“土耳其语中称‘ger’为‘yurt’，所以也就是一下子出现了一大片‘yurt’。”由于日语中称蒙古包为“ゲル”，即“ger”的外来语，所以作者有此说明。

# 游行

蒙古国首都乌兰巴托的旅游景点附近的街头上，经常能见到把画摆成一排卖的。类似的景象在东京、大阪，或是纽约都能见到，但是东京以及纽约都有非常多的画廊，那些级别还不够进画廊的画家们才在街头卖画。而在蒙古，除了街头以外，最多也就是宾馆里的商店，除此之外就没有卖画的地方了。

这倒是正中下怀——我知道这么说可能会被人骂，但是蒙古能拿出来送人的旅游纪念品实在是很少。这些画，画得怎样先不提，却是卖画人的亲笔作品，作为旅游纪念品来说正合适。虽说大街上和宾馆商店里的画内容经常是重复的，关于这一点我们就视而不见好了。

比如，有一张画我见过好多次，画的是一辆大车上放着一个蒙古包，由十几头牛牵着在草原上行走。虽然都是这样的内容，但每一张都是卖画人自己画的，这就不一样了。

前面也说过，游牧民族的蒙古包需要移动时，要先拆掉，然后放到动物的背上运走。标准大小的蒙古包大约一个半小时就能拆掉，同样用一个半小时就能组装完毕，并不是太麻烦的事情。

可是，上文提及的画上的蒙古包却没有拆掉，而是直接放在车上。

根据马可·波罗的描述，忽必烈有三个蒙古包，用于朝觐的大帐甚为巨大，能容纳武将千人。这么大的大帐要直接装到车上应该是不可能的吧。第二个蒙古包是他的私人活动场所，第三个则作寝居之用，外面用狮子皮包裹，里面则寸毫不遗地贴满了貂皮，虽然大小上比不上正式朝觐用的大帐，但奢华程度上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用一大群牛牵引的大车搬运的可能是这种蒙古包。

乌兰巴托博物馆里，展示着信徒赠予蒙古革命前被尊为活佛的博克多格根的蒙古包，外面用虎皮包裹。据博物馆工作人员解释，就连“活佛”本人也舍不得让这豪华的蒙古包在户外经受风吹雨打，就把它放在寺庙内部了。

这可是名副其实的“屋下架屋”。顺便一提，日本其实是“屋上架屋”的情况比较多，但原典《颜氏家训》中出现的是前者[[1]](#_1_51)。

忽必烈贵为皇帝，不管是狮子皮还是貂皮，都任由它经受风吹雨打，不会有舍不得的心理。蒙古包内部用香木柱支撑，上面还施有精巧雕刻，加以镀金装饰。直接装车而不拆掉的应该就是这样的蒙古包了。

这在统治者看来是一种威严的象征，而对于围观的人来说则是颇为有趣的景象。

看着摆在街头的这幅画，我联想起了祇园祭上的山鉾巡行。在蒙古大草原上，娱乐活动想必不多，牵引着华丽的蒙古包的游行队肯定是难得一见的新奇事物。

祭礼花车的风俗据说是从平安时代即十世纪左右开始出现的，但我总觉得与佛教中的“行像”有渊源。

401年，前往印度求佛法的法显在于阗（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看到了行像。他说他为了看行像而在当地停留了三个月之久，看来那时候的中国还没有这种佛教活动。

根据法显的记述，搭载佛像的彩车高三丈有余（按照当时一丈为2.4米计算，高度也在7米以上），以七宝装饰，加以华美的天盖与幡旗，佛像旁有二菩萨为侍，诸天亦以金银宝玉雕制而成。

于阗国有大寺十四，均各自举办“行像”。从四月一日开始，至四月十四日结束。各寺风格有所不同，对于观赏者来说肯定是大饱眼福。

行像队伍游行于街头，国王脱下王冠礼拜，妃子和女官们则从楼上向下散花。

法显在其记载中只用“四轮像车”描述，拉车的究竟是人还是牛则没有提，可能是人。

蒙古草原上用牛来拉着蒙古包游行，这个想法颇为有趣。就像所谓“牛步战术”指出的那样，本身移动缓慢的牛用于游行实在是太合适了。

说起来，平安时代至室町时代的贵族们乘坐的也是“牛车”，车身上有许多华丽的装饰。这也算是一种游行。室町时代以后，牛车被淘汰，改成了人抬的坐轿。为什么牛之后不用马呢？日本的马车要等到进入明治以后才出现。像福泽谕吉这样的欧美通，在幕府末期，还对美国的马车表示诧异。也许，是马不适合有如大名行列[[2]](#_2_29)一样的游行的缘故吧。

1991年7月29日

注解：

[[1]](#_1_50)　《颜氏家训·序致篇》：“魏晋已来，所著诸子，理重事复，递相模学，犹屋下架屋、床上施床耳。”

[[2]](#_2_28)　古代日本诸侯、将军等出行时的仪仗队伍。

# 关于冰的二三事

六甲山多湖。虽然具体数字不清楚，但大小湖泊总计应不少于五十处。不过据说其中只有一成左右是天然湖，绝大部分是人工湖。

为什么要在深山之中，而且大多是接近山顶的位置造人工湖呢？原来，六甲山海拔932米，冬季山顶附近会结冰，那一带大量的人工湖是明治初期为取冰而造的。

横滨开港后，美国商人将大量的冰块从波士顿运来销售，赚得暴利。日本商人受此刺激，取函馆五棱郭中的天然冰供给首都圈。这项事业是由横滨水室商会组织的，其发起人为创立了《横滨新报藻盐草》，后被聘为《东京日日新闻》（《每日新闻》的前身）主笔的岸田吟香。明治七年（1874），日本出兵台湾，此人随军报道战况，成为日本的从军记者第一人。不过，对于现在的日本人来说，可能说他是画家岸田刘生的父亲更简单明了吧。

美国人在巴拿马运河还没开通的时候从波士顿运送冰块到日本，还能赚取暴利，当时冰价之昂贵由此可见一斑。日本古代才女清少纳言在《枕草子》中，将“刨冰放进甘葛，盛在新的金碗里”列举为“高雅之物”之一。在今天的平民看来，刨冰可谓是一首属于夏日的“风情诗”，但在过去是宫廷赐下之物，只有一小部分特权阶级的人才有福享受。

冰特有的奢侈，在于在夏天享受只有冬天才有的东西。其实即便是在江户，严冬时节冰块也是要多少有多少，可是撑不到夏天。在夏季，顶多是人们采富士山上的冰块供奉给将军家，然后将军再分给幕僚们而已。这样我们就理解了，为什么明治初年时夏天的冰销路会如此之好。

清朝时，北京设有数个冰窖，每年农历十二月要进行“藏冰”，冰块要切成宽一尺、长两尺的方块保存。根据年事记的记载，从三伏（即夏至后的第三个庚日）起至立秋，政府机构纷纷到工部领取冰票，凭票至冰窖取冰。衙门里的衙役也有冰块供给，但官尊民卑，老百姓就无福消受了。

生活在今天这个时代的我们，想要冰块只要把水往冰箱里一放就行了，自然很难理解当年冰有多么宝贵。而六甲山的人工湖可以说是那个时代的印迹。

明治初期，从函馆刚开辟的港口海运冰块至横滨，与波士顿到横滨相比，无论是时间上还是航线上都有优势。而在与横滨齐名、外国人很多，并且依托着大阪这个经济腹地的神户，人们发现有比函馆更加方便的冰块供给地，那就是六甲山顶一带。

冰块从人工湖里切割出来之后，既不用船也不用车来载运。当时，六甲山上只有一些灌木林，冰块是直接从山坡斜面上滑下去的。直到今天，六甲山还有一处地名叫“滑冰路”。

进入机械造冰的时代以后，六甲山的人工湖就变成了无用的摆设。有一个湖被改造成了溜冰场，年轻人在上面溜冰玩耍。他们不知道那是个人工湖，就算告诉他们，他们也只会以为这原本就是用来建溜冰场的。

冰箱进入千家万户，其实也就是最近二三十年的事情。统计数据显示，1960年时一般家庭的冰箱普及率只有5%，而1970年就达到90%了。现在是不是已经达到100%了呢？战前，人们使用的冰箱不是现在的电冰箱，而是“冰冰箱”。要从店里买来冰块，放到容器里，这样，容器内部的温度才能保持在15摄氏度上下。往饮料里加冰的时候，要用锥子把大块的冰捣碎，所以碎冰又叫“捣碎冰”。由于“捣”与“胜利”发音相同[[1]](#_1_53)，所以夏季甲子园棒球比赛中，“捣碎冰”在观众席上卖得很火，已经成为一种特产了。

在战前，电冰箱的价格能抵得上一套房子。所以，一般家庭根本就用不起电冰箱。战后，有美国大兵请日本人喝威士忌，日本人看到四方形的冰块，居然惊讶万分。所以说，四方形的冰块的历史绝不悠久。

函馆五棱郭开凿出的冰，以及六甲山人工湖的冰，正在我们的记忆深处逐渐模糊。甲子园的“捣碎冰”现在还在勉强支撑。

1991年8月5日

注解：

[[1]](#_1_52)　日语中，“捣碎冰”（kachiwari）的“捣”和“胜利”的发音都是“kachi”。

# 月下冰人

唐朝诗人王昌龄是一位进士及第的英才，但他一当官就变得懒散，难以集中精力在工作上，因此经常被降职。

天宝元年（742），王昌龄被降调到江宁（今南京），有一位叫辛渐的友人来访。辛渐是要前往洛阳。

王昌龄在芙蓉楼作了两首送别辛渐的诗。其中，第一首的后两句已经成为千古名句。

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

王昌龄在洛阳有多位朋友，实际上，在左迁江宁的路途中，他就曾在洛阳以诗会友。洛阳的朋友们想必很替他担心，怕他会自暴自弃任性自为，觉得他看着朋友们个个都仕途高升，心里肯定不是滋味。

但是，王昌龄豁达地表示：去告诉他们吧，我的内心就像倒入玉壶中的一片冰一样清澈纯净！

有道是白玉无瑕，冰也给人以清澈透明之感。一片冰心在玉壶，正可谓是无上澄澈的境界。

然而，话虽如此，也许他内心里终究还是有些自暴自弃了，品行也不甚端正，结果又被左迁到了湖南龙标县这个更偏远的地方。

这些都是后话，暂且不提。但从王昌龄的这句诗开始，“冰心”一词就成了遭遇人生坎坷的人们的自我勉励之语。

现代中国文坛中有一位著名女作家叫冰心。她生于1900年，与我已经过世的母亲是同年生人，年轻时留学美国，战后曾在东京大学执教，因此在日本也颇为有名。最近在北京听说她虽然现在要依靠轮椅生活，但依然健康。她本名“婉莹”，冰心这个笔名想必也与王昌龄的诗句有关吧。

我们的内心遇事往往容易躁动不宁，但我们却希望自己能做到心如止水，作家尤其不能失去冷静。冰心开始用这个笔名的时候，正是她深受泰戈尔思想影响的时候，想必她一向平静的内心里，也有某种东西躁动、燃烧起来了吧。也许是为了平息自己过于激荡的内心世界，她才选择了这个笔名。我有这样的感觉。

媒人有一个雅号叫“月下冰人”。这个词其实是由“月老”和“冰人”两个典故合成的。

晋代有一个叫素00009.jpeg的有名的占卜师，尤其善于解梦。有个人做了一个站在冰面上与冰面下面的人交谈的梦，就去向素00010.jpeg求教，素00011.jpeg就这个梦给出了这样的解释：

冰上为阳，冰下为阴，阴阳事也……君在冰上，与冰下人语，为阳语阴，媒介事也。君当为人作媒。

最后，那个人果然成了媒人。这是正史《晋书》里记载的事情。

“月老”的典故则不是出自正史，而是出自一本叫《续幽怪录》的书。这个书名就散发着一股奇诡气息。说的是唐代时有个叫韦固的人出门旅行，在月下遇到了一个靠在袋子上读书的老人。袋子里装着红色的细绳，韦固问老人那是做什么用的，老人回答说这是将命中注定成为夫妻的男女连在一起的结缘绳。

我觉得，这两个典故最后合为“月下冰人”这一个词语，并非偶然。

媒人不能有所欺瞒。不管是优点还是缺点，都要原原本本地展现给对方。所以，媒人必须如冰一般清澈透明，而不能心存偏狭。“冰心”正是作为媒人最理想的品质。

散发着清冷光芒的月也被认为是冰冷清澈的象征，与冰颇为类似。实际上人们又称月为“冰轮”。苏东坡有诗云：“云峰缺处涌冰轮。”冰月气质相仿，因此导致了俗语的混用。

此外，所谓“冰上为阳，冰下为阴”，就是说即便有媒人撮合，也必须将冰化开，阴阳方能结合。据说，冰泮（冰融之意）时之所以成为男女成婚的季节，正是为此。

1991年8月12日

# 景观修复

昭和四十七年（1972），田中角荣发表了《日本列岛改造论》。时任通商产业大臣的他的这部著作，也被人看作为自民党大选争取优势的一个作战计划。发表《日本列岛改造论》是在6月11日，而大选是在7月5日，田中在大选中获胜，如愿成为日本首相。于是，《日本列岛改造论》成为畅销书，在各大书店被抢购一空。

近年来，日本地价暴涨，牵涉绝大多数日本国民，许多人认为原因出在《日本列岛改造论》上。尽管中途发生过石油危机，但列岛改造热在田中首相下台后仍在持续。

列岛改造当然就意味着景观改造。“改造”这个词算是好听的，其实应该说是景观破坏。

当然，如果我说那时候的我对此就产生了危机感，那是假的。但是，当时的我的确想趁还有机会，用自己的双眼，把熟悉的景观尽可能地记录下来。于是，我接受了《太阳》杂志的邀请，开始在其上连载包含了大量照片的记行文。

我是在神户长大的，现在也依然住在神户，源平一之谷合战和楠木正成的湊川合战堪称与神户有渊源的历史故事中的双璧。我选择了后者作为主题。

不管是源平还是太平记，其故事都几乎覆盖了日本全国。在为期18个月的连载期间，我走遍了太平记的故事上演的土地。非常幸运的是，摄影高手长野重一先生几乎全程与我同行。

我选择了“山河太平记”五个字，作为这篇连载的题目。太平记自不用说，但有数位友人问我为何用“山河”二字。正值连载结束，即将发行单行本，我在后记中对这个问题做出了如下答复：

执笔之初，我曾打算实际走遍太平记故事上演的土地，与故事舞台的山河近距离接触，令自己的实际印象发酵之后再落于笔端。要描述的话，就是类似“太初有山河”这样的感觉。所以，我觉得题目一定要以“山河”开头……

接下来我又继续写道：

……高度成长期的日本，大有要把山河都改造得面目全非的势头。我对此感到不安，想趁现在把大好山河都亲眼目睹一番，这种焦虑也不能说没有。

我不喜欢采取咄咄逼人的架势，所以用了“也不能说没有”这样的委婉说法。但是，驱使着我写这篇连载的原动力，其实还是《日本列岛改造论》。作品写就后，我的想法是，大约过个十年，我再去踏上相同的土地，去看一看原有的景观被改造和破坏成了什么模样。

到今天，12年过去了，我当初造访过的“山河”中，实现了故地重游的寥寥无几，摩耶山是少数地方之一。其实，就在我开始执笔写作的前一年，摩耶山顶附近的忉利天上寺失火烧毁了。现在虽然位置略有改变，但该寺已经得到完好重建，并且立有精巧的佛像，说是昭和时代佛像的代表作之一也不为过。

虽然发生了火灾这种特殊事故，但现在的摩耶山景观倒比12年前更美了。现在人们的景观保护意识应该也比12年前要强了，曾经因为工业废弃物和重油而导致鱼类绝迹的兵库县的运河里，现在又看得到鱼儿了。如果这是普遍趋势的话，那真的是一件极为可喜的事情。

最近在电视上看到，在那个因为岛崎藤村的《椰子的果实》而闻名的爱知县渥美半岛伊良湖岬，沙滩正在以每年一米的速度后退，这样的话，不久后沙滩就会消失。当地人用石头在海里建立屏障，以阻止沙滩的进一步流失，同时也在努力寻找令已消失的沙滩恢复的办法。

开发至上主义得以纠正、人们重新重视起景观恢复是一种必然，是值得欢迎的。杜甫的诗中，有“国破山河在”的名句，即使国破，山河仍在。那么，假如国强，山河反而灭亡，能算是繁荣吗？

太平记的山河重游虽然尚未实现，但我衷心希望，5年之后我再次踏上曾经造访的土地时，能发现我的担心是多余的。我期待着社会对景观保护和修复的努力。

1991年8月19日

# 鸽子[[1]](#_1_55)

自出生以来，第一首记住的歌，当属“咕咕，咕咕，咕咕，鸽子过来呀”这首童谣。开头的“咕咕，咕咕，咕咕”对于婴儿来说发音比较容易。另外，接下来这件事说了可能会暴露年龄：我们这一代的国家指定教科书语文课本的第一册是从“hana，hato，mame，masu”开始的，也就是说刚入学的小学一年级新生就要反复说“花”和“鸽子”[[2]](#_2_31)。

“豆子喜欢不喜欢？快来吃呀。”这句歌词唱出了鸽子和孩子之间自然的亲近之情。“喜欢不喜欢”透出一种自然流露的情感，说“喜欢吃吗？”反而显得有些做作。

佛寺和神社的院内经常会有鸽子聚集。鸽子喜欢待在空间比较开阔又经常有人经过的地方，因为人会给它们喂食。国外也是如此，像威尼斯的圣马可广场、伊斯坦布尔的埃于普庙庭院等地方，总是有大量鸽子聚集成群。就算人走到它们旁边，它们也不会跑。也许它们知道，来到这种地方的人都是虔诚的信教者，是前来参拜的，不会干出把它们抓走吃了这样的事情来。

在欧洲，人们相信巫师能变成任何东西，唯独不能变成鸽子。对于人来说，鸽子也确实是一种可以放心接近的动物，它们不会突然变成恶魔。中世纪的人最害怕的就是某物突然化作恶魔。在基督教中，鸽子是圣灵的象征；在日本，鸽子也是八幡神的神使。

然而在中国，李时珍的《本草纲目》中却说鸽子性淫，名声不怎么好听。据说“鸽”这个字被解为“鸟”旁边加一个“合”，就是因为这种鸟四处胡乱野合。然而，鸽子其实是一种忠于伴侣的动物，连孵卵时也是雌鸟与雄鸟交替孵的，夫妻十分恩爱。相比之下，可能人类要性淫得多。因此，这个“合”字不应解为“野合”，解为“和合”也许更合适。一般的解释是“合”是由鸽子的“咕咕”叫声而来。“鳩”这个字也是由其叫声得来。指称鸟的种类的汉字里，这种由形容叫声而来的例子不少，比如“雞”也是如此[[3]](#_3_21)。

自从世界人民和平大会的海报采用了毕加索画的鸽子以来，鸽子更是成了“和平”的象征。

西方菜和中国菜里都有用鸽子做的菜肴，但看起来人们对吃和平使者还是有抵触的。日本也不流行吃鸽子。不过，据柳田国男的说法，日本从足利时代起曾经鸡和鸽子都吃。

……从足利时代的日记类文学中可以看出，经济上负担得起的家庭拿来做肉食的鸟类种类和数量都很多，从雁鸭菱食（一种鸭科鸟类）到山鸡鸠鹭等，无所不食。鹿和兔等动物也遭到大量捕猎。过去的日本人只是不懂得吃家畜而已，我们绝对没有文明到哪去。

——柳田国男《明治大正史》

明治以前，由于雄鸡能为人们报晓，所以人们是舍不得吃自己家的鸡的。实在想吃鸡了，就拿东西去交换远方的其他人家的鸡来吃，据说当时还有做交换鸡的中间人的职业。一想到自己家的鸡正在被别的人家吃掉，肯定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感觉。家畜和家禽其实可以算是准家庭成员了，要吃实在是不忍心。

我们没有资格批评吃鸽子的意大利人和中国人。在中国，由于鸽子肉营养丰富，有作为“药膳”的传统。

鸠鸟不擅长筑巢，筑的巢十分粗糙。有一个词叫“鸠拙”，意思是形容自己没有才能，是一种自谦的说法。有时候，鸠不是自己筑巢，而是去强抢别的鸟的巢，尤其喜欢抢喜鹊的巢。将近三千年前的中国的庆婚歌谣里，有“鸠占鹊巢”的句子，是将新娘比喻为鸠鸟，其意思不是强抢，而是说新娘在丈夫的家中找到了安居之地的意思，有喜庆的内涵。“鸠居”一词还成为了称呼房子的吉利话。

鸠鸟动手能力虽差，却也有别的鸟不会的本事，那就是它喝水特别痛畅。观察别的鸟会发现，它们都是一次又一次地把水含在喙里然后抬头咽下去，然而鸠鸟能把喙插在水里直接吸水，并且绝不会噎住。

上年纪的人咽东西时经常会噎住，有时甚至危及生命。中国有一个习俗，就是老人用的筷子头上有一个鸠鸟形的装饰，这就是求鸠鸟保佑吃东西不会噎住之意。在史料中，可以看到天子赠老人“鸠杖”的事情，一般的说法是因为“鸠”发音与“久”“休”等相近，所以有祝福老人能长寿并得到安静休养的寓意，但如果理解为是希望老人吃东西不要噎着，好像更为有趣。

1991年8月26日

注解：

[[1]](#_1_54)　日语中，鸽子用统称“鳩”来表示。因为与这一段作者行文思路有关，特此注明。

[[2]](#_2_30)　日语中花发音为“hana”，鸽子（鳩）发音为“hato”。

[[3]](#_3_20)　日语中的鸡使用繁体字“雞”。

# 蜻蜓

为了营造出一种亦梦亦真的奇幻氛围，舞台表演中经常会用到纱幕，比如宝冢歌剧团的《凡尔赛玫瑰》《欲望号街车》都是如此。我在维亚纳的剧院里观看的《魔笛》中也用到了，效果相当不错。

使用纱幕的都是一些关键场面，所以，一旦纱幕歪了，或者是中间有接缝的话，就会把效果彻底毁掉。

但是，据说日本是造不出那种挂在大舞台上的无接缝纱幕的。不是没有造的技术，而是需求小，缺乏利润空间，所以没有人做这蚀本买卖。这是我向舞台美术家朝仓摄女士仔细确认过的，所以应该不会有错。她在舞台中所用的纱幕还是特地从英国要来的。日本如果再不自己制作无接缝大纱幕的话，恐怕就要被人指责是利益至上主义者了。

如果纱幕过于透明，像玻璃一样，那就没有用了。纱幕一般是用于回忆或者梦境，只在实景前方薄薄地罩上一层，让画面有一种淡淡的朦胧感，看上去既像是现实，又好像与现实有微妙的差别，这种亦真亦幻的效果是最理想的，但实现起来难度不小。

有秋天使者之美称的蜻蜓的翅膀就是纱状的。在《本草纲目》中，李时珍在“蜻蛉”（即蜻蜓）条目中写道：

蜻蛉，俗名纱羊，言其翅如纱也。

纱的意思倒是明白，但是跟羊有什么关系呢？其实，“羊”这个字发音与“蝇”相近，由于“蝇”的繁体字笔画多且难写，所以经常用“羊”来代替。这样一来，这句话可能是说蜻蜓是“纱蝇”。英语里也管蜻蜓叫“龙蝇”（dragonfly）。

据说在英语中，蜻蜓有一个别名叫“女巫之针”（witch’s needle）。这个别名可有点不怀好意。瘦长的身体让人联想到“针”倒是能理解，“女巫”就有点难听了。也可能是透明的翅膀给人一种“妖艳感”的缘故。这么说来，其实日本自古也有蜻蜓其实是先祖在天之灵所化的说法。应该是因为盂兰盆节的时候蜻蜓会成群结队地在半空飞翔，所以才有了这样的传说吧。其实盂兰盆节时成群出现的昆虫并不止蜻蜓一种，但唯有蜻蜓被认为是先祖灵魂所化，是不是也与那带着一点灵妖之气的透明翅膀有关呢？

在过去，人们管盂兰盆节时仿佛从地下涌出一般大量出现的螳螂叫“佛骑马”，认为该景象是先祖之灵骑着螳螂回来与家人团聚，不管多么顽皮的孩子也不能抓——这是在柳田国男的《海上之路》中读到的。

柳田国男在其另一部著作《笑的本愿》中介绍了一种民间信仰，说是杀死蜻蜓的人会受到观音惩罚而双目失明。这不是女巫，而是观音菩萨，级别变高了。

在日语中，蜻蜓的古称为“秋津”。日本列岛又称“秋津洲”，正是“蜻蜓洲”之意。既然是用于国名之中，想必蜻蜓是吉祥的象征。《日本书纪》中有这样一个故事：神武天皇三十一年四月，天皇巡幸途中，登上颊间丘，俯瞰到了日本的国土形状，天皇说国土形状虽狭，却有如蜻蜓交尾，于是始有“秋津洲”之号。

世上万物的意象，会随着时代而改变。三木露风的童谣《红蜻蜓》至今仍脍炙人口，但是在我们那个时代，红蜻蜓指的其实是设计落后的双翼式飞机，这种飞机不能用于实战，只能当教练机使用。这首童谣带给我们这辈人的，是先进战机在战争中损失殆尽、只剩红蜻蜓的那种悲凉。

在中国，蜻蜓的现实主义色彩就浓厚得多了。《本草纲目》中记载了一个令人不安的说法，说是在五月初五将蜻蜓脑袋埋到室内地下，就能化作青珠。古有传说称，怀恨而死之人的血在地下埋藏千年后就会化作绿宝石。李贺有诗云：“恨血千年土中碧。”但是，《本草纲目》对蜻蜓脑袋埋多少年才能变成青珠却没有明确解释，这就有点不负责任了吧。李时珍在介绍这一条的时候也用半开玩笑的口吻说“未知然否”。此外，蜻蜓还有壮阳之效，但必须是青色大眼的蜻蜓，而黄色的和黑色的则“不入药用”。此外，近年来又出现了将红蜻蜓用于房中术的事例。我在想，有没有人有胆量直接吃风干蜻蜓？顺便一提，李时珍很贴心地特意加上了“无毒”的注解。

1991年9月2日

# 翠鸟

提起翡翠，一般人想到的都是宝石的名称。但是，翡翠本来是鸟的名字，指的就是那美丽的翠鸟，雄鸟称“翡”，雌鸟称“翠”。由于不论雌雄都生有美丽的羽毛，所以两个字中都有“羽”，与石头无关。宝石的名字是后来引申出来的。

中国的古诗多用对仗，“翡翠”鸟经常与前面说过的“蜻蜓”对仗。虽然一方为鸟，一方为虫，但都喜欢在水边嬉戏，并且都很漂亮，都是那种清爽的美。蜻蜓就像前面说的一样，生着一对半透明的翅膀，没有复杂纷乱之感。翠鸟后背是鲜艳的翠绿色，腹部是栗色，整体形成一种很清新的色彩搭配。

翡翠鸣衣桁，蜻蜓立钓丝。

这是杜甫《重过何氏》之第三首中的诗句。衣桁是晾衣杆的意思，至于真的是翡翠飞进了室内，立于晾衣杆上鸣叫，还是在形容何氏的别墅是何等地亲近自然则不得而知。蜻蜓在钓丝上驻足的情景倒没有什么奇怪之处。总之，翠鸟和蜻蜓在诗中以对仗的形式出现，那种清新舒畅的感觉跃然于眼前。

晚唐诗人李群玉（813—860）泛舟于东湖之上时也作下了这样的对仗诗句：

湖光迷翡翠，草色醉蜻蜓。

宋朝的秦观游历鉴湖（浙江绍兴附近）时作的诗中，则有如下对仗句：

翡翠侧身窥绿酒，蜻蜓偷眼避红妆。

翠鸟侧身而立，是准备起飞的姿势。

这可能是作于宴席之上的诗，桌子上放有绿酒。酒至酩酊的诗人看到了停在附近树枝上准备起飞的翠鸟，还以为它在馋着宴席上的酒呢！

翠鸟动作极为迅捷。树上的翠鸟看到了水中的鱼，就会突然垂直下冲将其捕获。当它抓到食物后，从来不会当场就大咬大嚼地吃掉，一定要回到它先前所处的地方，然后再从容不迫地进食。英语称翠鸟为“kingfisher”，大约就是指其捕鱼的习惯有王者之风。

然而，停在那附近的蜻蜓在喝醉了的诗人看来，却仿佛是在一边装作不为所动的样子，一边用那对大眼睛偷窥着陪酒的女主人的姿容。红妆指化了妆的美女，与绿酒构成对仗。

当然，比起红红绿绿的文字游戏，翠鸟和蜻蜓这一对鸟和虫所具有的清爽美感，才是诗人想要重点刻画的。

翠鸟从温带至热带均有分布，中国人尊其为“南海珍禽”。有一位文人曾说，如此美妙的鸟儿，是不能在没有格调的地方生存的，必定要在文人的宅邸，而且还是在书斋的书幌（窗户上的遮阳幕布）上筑巢。这就是文人自作多情了，翠鸟可不是安坐在那里说着“子曰，子曰”的鸟，它必须不断地寻找猎物，并且准确而迅速地发起袭击。翠鸟可不是吃素的。

宋朝有诗赞颂翡翠是在桄榔树上筑巢的高贵动物。桄榔树是一种类似棕榈树的热带树木。人们应该是被其美丽的外表所吸引，因而才美化它的形象，称它为高贵的鸟的吧。

“美女就是占便宜”——我好像听到了这种忌妒的声音。但是作为代价，美丽的东西会被人关起来欣赏，失去自由，就像封建时代后宫的女人一样。人们不仅抓翠鸟，还要把它美丽的羽毛拔下来。

有记载显示，皇后的亲蚕（皇后本人亲自照顾蚕的仪式）服上有翡翠羽做的装饰。汉武帝的昭阳舍也饰以翡翠羽毛。苏东坡在描述奢侈生活时，列举了这些东西——珠帘、玉案、翡翠屏。看来，做美女也不全是好事。

1991年9月9日

# 潜埋

读卖新闻社对于他们主持的“三江之源计划”的目的是这样定位的：对以成吉思汗陵为首的蒙古帝国及元帝国历代皇陵，以及其周边地区展开考古调查。

一个生活在草原上的游牧民族，在成长为世界级的大帝国的过程中，与农耕民族之间有着怎样的相互接触，这是我一直以来都深感兴趣的话题。所以，当对方邀请我当评论员时，我欣然接受了。可是一看名单，上面写着“学术委员”，我顿时慌了。“学术”二字我可当不起。说一句可能有点不负责任的话，我觉得当时我就是去添乱的。当报纸把我作为计划成员中的一人报道出来后，熟人经常会问我：“能找到成吉思汗墓吗？”每次我都回答：“很难。”

距成吉思汗之死，已经过去七百六十多年了。马背上的游牧民族的埋葬，往往采用一种叫“潜埋”的方式。

就像“潜伏”“潜水艇”等词所暗示的那样，“潜”指的就是让人无法在表面上看到。“潜埋”就是指让人不知道埋到了哪里的埋葬方式。

据传，成吉思汗下葬后，骑兵军团将那一带附近弄得面目全非，使得人们无法辨认下葬的准确地点。别说七百六十年后的今天，实际上刚下葬后，人们立刻就搞不清埋葬的准确地点在哪儿了。由此观之，如果说到了今天人们还能发现它，我觉得这是不是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呢？

游牧民需要不停地迁移，所以没有为先祖上坟的习俗。由于不能令死去的人暴尸野外，所以要将其埋掉。如果死掉的是大人物，棺材里会放入许多贵重品作陪葬，此外如果有殉死的家臣，也会一并埋葬。但是，《史记·匈奴列传》中，有这样的记载：“无封树丧服。”由于无土堆，也不种树木，所以没有可供上坟的标志物。没有丧服制度，意味着只要人一入土，这一篇就算翻过了。

不过，位高权重之人的棺材里毕竟还是会放入金银财宝等陪葬品，所以“潜埋”也算是一种防止盗墓的埋葬方式。

四世纪初时，游牧民族南下中国，建立了许多短命王朝，史称“五胡十六国”。虽然他们在中国北方建立了王朝，却基本继承了草原上的埋葬方式。结果是，五胡十六国时代的统治者的陵寝，至今一处都没发现——原本就是为了不让人发现才用的“潜埋”方式的。

南燕（鲜卑族慕容氏建立的王朝）献武帝（326—405）死时，史书记载是这样的：

乃夜为十余棺，分出四门，潜葬山谷，竟不知其尸之所在。

十几口棺材从宫殿的四个门一起送出，尸体在哪口棺材里根本就不知道。甚至可能尸体压根儿就不在这些棺材里，这十几口棺材只是佯动，吸引人们的注意，而真正的尸体则趁机以另外的棺材载至某地安葬，这种可能性也是有的。

因为在史书上读到过不少这样的事情，所以我觉得要找到成吉思汗墓基本是天方夜谭，因此我总是回答“很难”。但是，今年七月份亲临蒙古，我却觉得找到成吉思汗墓的希望变大了。《元史》记载，成吉思汗被埋葬于起辇（克鲁伦河）一带。但是“克鲁伦河一带”其实也是极为广阔的地域，所以我一直觉得仅靠这地名作为线索无异于大海捞针。然而实际到那里看过才发现，广阔确实不假，但会被人们选定用以埋葬英雄骸骨的地方却并没有那么多。

即便没有祭拜先祖坟茔的传统，也绝不意味着随便埋到哪里都无所谓。人们肯定会仔细挑选配得上为一代天骄的一生画上句号的场所。

站在草原之上的我四处眺望。首先，必须得是能看得见孩提时代的成吉思汗玩耍于其畔的河流的地方；由于是骑兵部队纵横驰骋之地，所以不能是过于险峻的陡坡，平缓的丘陵是较为理想的……就这样一层一层地排除下去，我发现具有候补资格的地点，已经被限定在为数不多的几处上了。但是实际上，我并不是在寻找成吉思汗的陵墓。我只是希望生活方式完全不同的群体之间的邂逅，能够碰撞出新的思想火花。而如果这能成为人类的未来的某种参考，那就实在是意外之喜了。

1991年9月30日

# 大炮之门

伊斯坦布尔有一座奥斯曼土耳其帝国时代的宫殿，叫托普卡帕宫。“托普”意思是大炮，“卡帕”意思是门，所以“托普卡帕”就是大炮之门的意思。

不过，这个“大炮之门”并不是“打开炮门”之类的意思，而是因宫殿里有大炮作为摆设而得名。

但是，就在包围着伊斯坦布尔城墙的数个大门之中，还真有一个叫“托普卡帕”的大门。

从四世纪起，这座城市成为了罗马帝国的首都。那时是东罗马帝国，又称拜占庭帝国，而首都名为君士坦丁堡。

1453年，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穆罕默德二世攻陷君士坦丁堡，拜占庭灭亡，城市改名为伊斯坦布尔，成为了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的首都。

这次进攻中，威力强大的大炮出尽风头。只不过，十五世纪时的所谓大炮发射的并不是装填火药的炮弹，而是利用火药燃烧的威力发射巨石。

“炮”过去又同“砲”，而这个字是石字旁的。

那时，一个叫乌尔班的匈牙利人造了一门巨炮。能发射大石的炮在那之前就有了，但发射的石块的大小和距离一直是个问题。

十三世纪下半叶，成吉思汗的孙子忽必烈灭掉南宋，君临天下，建立了元王朝。1273年的襄阳之战是决定元与南宋战争胜负的关键一役，随着襄阳陷落，南宋大势已去，三年后南宋首都杭州即告陷落。在襄阳之战中，穆斯林制造的“巨石炮”大显身手。

匈牙利人乌尔班制造出了能发射更大巨石的大炮，他是一名基督徒，所以他首先向拜占庭提出了利用大炮的建议。然而，他的提议没有引起拜占庭的重视，因此他只好转而将该技术提供给了奥斯曼土耳其穆罕默德二世。最后，发射巨石的大炮在攻城战中发挥了巨大的威力，拜占庭人等于是被乌尔班的大炮打败了。

忽必烈的襄阳之战，和穆罕默德二世攻占君士坦丁堡，中间相隔正好一百八十年。

根据百科全书上的词条，大炮是在十四世纪初发明的，那也就是说十三世纪下半叶的“巨石炮”不算是大炮的一种。按照百科全书的解释，大炮指的是在一端密闭的管状炮身内部点燃火药，利用其爆炸产生的气体推力将弹丸发射出去的武器，而“巨石炮”由于没有使用火药，所以不能算是炮，只能算是一种投石机。但是，根据《元史·兵志》的记载，当时有一种作战单位名为“炮军”，用的是火字旁的“炮”，也就是说应该是使用火药的。至于投石机，早在忽必烈时代的一千多年前，就已经有带着巨响抛射大石的“霹雳车”了。据《三国志》记载，袁绍高筑楼橹，令兵士在其上向曹操军阵万箭齐发，而作为应对，曹操则以霹雳车抛巨石，摧毁了楼橹。

这已是相当不得了的战争工具，而能特意拿来献给忽必烈的，必定得是更加超乎其上的武器。窃以为，“巨石炮”并不是“投石机”那么简单。献上“巨石炮”的是一个叫亦思马因的人，从名字来看应该是一名穆斯林。此事过去六年后，忽必烈昭告天下，命搜罗会造“巨石炮”的军匠集于北京。此事发生于至元十六年（1279），同出自《元史·兵志》。这次搜罗的军匠中，有六百名“新附军匠”。“新附”应该指的是刚刚归降的南宋人，可见南宋也有懂武器制造技术的人。

据说，洞穿了君士坦丁堡城墙的乌尔班巨炮，其炮身长超过八米，石弹重六百公斤，炮台要用三十头牛来拖运。六百千克重的石弹能飞出一点五千米远。圣罗马努斯门一带是乌尔班炮集中轰击的地区。

穆罕默德二世在征服了君士坦丁堡后，不仅将其改名为伊斯坦布尔，还把其他许多地名都改了，圣罗马努斯门被改名成了托普卡帕——大炮之门。

同样叫托普卡帕，但宫殿是因为有大炮做装饰，或是曾被大炮所保护，因而得名，而城门则是因为遭到大炮攻击而得名，得名的路径各不相同。

不过，奥斯曼土耳其有一个值得称道之处，就是它虽然将城市改名为伊斯坦布尔，却并不强行禁用君士坦丁堡这个原名。进入二十世纪以后，民族主义勃兴，邮递包裹上如果不写旧名，反而会被退回来。

1991年10月7日

# 漫话戒烟

戒烟已经二十多年了。最开始戒的时候，周围人，包括我自己，都在怀疑这次能坚持多久，现在二十年过去了，可以说是真的戒掉了。十周年的时候，我曾经颇为得意地说“已经坚持十年了，肯定是戒掉了”。结果我的一位损友说了这么一句话：“我认识一个人，烟戒了十三年，最近又开始抽了。”

1970年，也就是大阪世博会举办的那一年的四月五日，我开始戒烟。为什么记得这么清楚呢？因为四月五日是清明节，是中国人扫墓的日子。但是也并不是说我在先祖灵前发誓要戒烟之类的。在那几天前我得了严重的感冒，嗓子疼得厉害，就一直没吸烟。然后我就打算暂时先不吸了。那时我真没想到，那之后就再没有吸过。

其实在那之前我已经数次下过决心要戒烟，每次都是两三天就坚持不下去了。然后我想就算戒不掉，至少也要减量，决定控制在每天十支以内，结果十支变成了十五支，然后又若无其事地变成了二十支以上。

因为整天在家里工作，所以我在桌子上放了个大烟灰缸，根据烟蒂的数量，家人一下子就知道我吸了多少支烟。我把一部分烟蒂拿不用了的草稿纸卷起来，假装出去散步，偷偷扔到外面去。

我觉得我这么做很不好。把草稿纸扔进公园垃圾箱的瞬间，我总是会产生一种自我厌恶感。

清明节的两天后，有一次我又想吸烟，可是一想到又得偷偷去扔烟蒂，又得经历一回负罪的感觉，于是这次对负罪感的反感压倒了想吸烟的欲望，我又把烟放回了抽屉里。那时候我在想，再次产生把烟拿出来的想法，要等到什么时候呢？我开始暗中期待起新纪录的诞生。记得在那之前坚持不吸烟的纪录是三天。

那之后过去了五天、一周、半个月，纪录不断在刷新。一个月后，我需要独自赴美洲旅行。好了，我该怎么办呢？我把一盒hi-lite[[1]](#_1_57)放进上衣口袋，去了机场。为期二十天的旅行结束，我从温哥华返回大阪机场时，口袋里的hi-lite还没拆封。

那之后我再没有吸过烟，到现在已经是二十一年零六个月了。

经常有人问我过程是不是很痛苦，我倒没觉得有多痛苦。就记得有一次，我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在吸烟。完了，纪录到此为止了！正当懊悔不已时，我醒了，发现是南柯一梦。

以前的那些失败的戒烟尝试的确是很难受。我感到心烦意乱，以至于无心工作。现在想来，下定决心的戒烟往往很难熬，而那种“以后什么时候想抽了再抽吧”的耍滑头式的戒烟反而容易坚持。所以我想给那些打算戒烟的人提一个建议：不要带着一种悲壮的决心去戒烟。用一种轻描淡写的、无所谓的心情去戒就可以了。

因大夫电台而出名的已故石垣纯二博士是神户人，曾经出席以神户为主题的节目。那时候，我得知石垣大夫是一位狂热的悬疑题材爱好者，我们成为了好友。之后，他提出要给我做一下健康诊断。某周刊杂志上有一个叫“石垣纯二大夫的诊断”的专栏，把自己的体重、身高、每周食谱等信息提交上去，他就会以此为依据给你下诊断。受石垣大夫推荐，我就向那个杂志提交了信息，在其中，我自鸣得意地特地加上了一条“戒烟已有数年”。结果石垣大夫的诊断结果是，以身高来看体重过重了，与戒烟有关。由此来看，我应该吸烟。

我也是不知道该说什么了，但现在我对吸烟已经毫无兴趣了。

如果我没有戒烟的话，现在的体型应该比实际要瘦一些。

前不久，去一个政府机关办事，看到大厅里有禁烟的标志。大厅里有皮沙发，可以悠闲地坐着等待。在有通道隔开的另一个区域，设有吸烟座位，跟长凳差不多，相比之下显得十分可怜。

美国和中国国土广阔，国内航班也要飞很长时间，而飞机内是全程禁烟的。最近烟民在家里也要被驱赶出去，到阳台上去喷云吐雾，人称“萤火虫族”[[2]](#_2_33)。烟瘾就那么大吗？明明我自己也曾经烟不离手，但现在戒烟二十年以后，我已经很难同情烟民了。戒烟不是不可能的，我就戒了——是这种心理在作怪吧。

1991年10月14日

注解：

[[1]](#_1_56)　一种日本的香烟品牌。

[[2]](#_2_32)　被家人命令到阳台、屋檐下等室外位置吸烟时，烟头的火光从远处看像是萤火虫一样，日语称其为“萤火虫族”。

# 漫话戒烟·续

上回提到，我洋洋自得地跟别人说我从1970年4月以来就再没吸过烟的事情，但是后来仔细回忆了一下，其实在这期间我吸过一次烟。那是没法子，不得不破戒了。现在我来讲一下那次事情的经过。

那是1982年9月的事。我参与了NHK的特别节目“丝绸之路”的旅行采访，去了伊朗。记得是在设拉子的绿洲公园，我在那里吸了一回水烟。公园里有很多老人，设置着好几个水烟管，人们一边吸着水烟一边聊着家常。

就在那里，电视台的工作人员要求我吸一下水烟，用于拍摄下集预告中的一个镜头。

老人们一边悠闲地吸着水烟一边闲聊的画面，的确别有一种情致。虽然我是来自远方的旅行者，但只要吸上水烟，与当地人的距离一下子就拉近了。好吧，我坐到了水烟管前面。

中国的水烟是在一只手能拿起的烟管里倒水，将烟雾用水稀释后从管中吸入。但是，西亚人使用的是更加大型的烟管。所以，悠闲的气氛就更浓厚了。

自然，我是第一次吸水烟，而且我已经戒烟十二年了。我小心翼翼地吸了一口，马上吐了出来。按理说，尼古丁被水稀释过，劲头应该会小一点，但没想到的是，我居然感到一阵轻微的眩晕。

中国式的水烟管是便携式的，可以带在身上，而西亚式的水烟管一般是固定式的，想吸水烟的人要拿着自己用的吸口接到烟管上去。开始吸以后，接下来的一段时间就不挪地方了，没法一边吸水烟一边干别的。用水来稀释烟雾的吸烟方式据说最开始是西亚人想出来的，然后由穆斯林传到了中国，之后中国人将它小型化了。

在一个地方一坐就是半天，一边发着呆一边吸着烟，这是一幅何等慵懒的图景。

对于当政者来说，他们需要老百姓干活，这种吸烟氛围对他们来说，无疑是眼中之钉。

与鸦片类似，烟草起初也是被当成药用被宣传而流行起来的。鸦片由于能够麻痹神经，确实有镇痛之效，所以，英国将鸦片带入中国南方地区时，曾标榜其为治疟疾的特效药。但是，并没有证据表明烟草有什么疗效。

关于这一点，1605年，英国人甚至在牛津大学召开烟草学术会议讨论过，詹姆斯一世（1603—1625年在位）亲自旁听。后来继位的查理一世（1625—1649年在位）实行了打击烟草的政策，对烟草课以重税，但是他本人却在清教革命中被当众处决了，那之后，烟草反而比以前更加盛行。打击烟草的理由，无非就是这是野蛮人的肮脏习俗，以及烟头处理不当容易引发火灾等。

大约是十六世纪中叶，烟草传到了日本。火枪传入种子岛是在1543年，也有说法认为烟草也是同一时期传入的。朝鲜人吸烟的习惯据说是丰臣秀吉远征军中的士兵们传过去的。传什么过去不好，偏要传这个。

人类历史上曾经有过多次禁烟令发布。日本最早的禁烟令发布于庆长十四年（1609），最主要的原因是容易引发火灾。当年区区一只衣袖，几乎让整个江户毁于一片火海[[1]](#_1_59)。此外吸烟的烟具制作得越来越华美，滋长浪费之风也是禁烟的原因之一。但是，禁烟令并没起到多大作用。

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第十七代皇帝穆拉德四世（1623—1640年在位）征服了巴格达，他是一位二十八岁去世的青年苏丹，手段非常铁腕。1633年发布禁烟令，第二年又发布了禁酒令，违反者格杀勿论。因为烟酒丢掉了性命的据说有两三万人，可谓是一种恐怖统治。这位穆拉德四世的统治时期与英国的查理一世的统治时期基本重合，也许是一种因缘巧合。

查理一世被处死后，吸烟在英国越发兴盛起来，而在土耳其，穆拉德四世死后，吸烟自不必说，烟草种植业也大获发展。

对于烟酒这类嗜好品，强行禁止反而容易适得其反。经历了穆拉德四世的严酷打击后，土耳其如今是世界上屈指可数的烟草大国，这与曾实行过禁酒令的美国是当今世界饮酒最多的国家之一十分相似。禁烟不能靠强行命令，必须靠当事人的自觉。

1991年10月21日

注解：

[[1]](#_1_58)　明历三年（1657），江户发生特大火灾，城市的三分之二化为灰烬。由于火灾起于一只着火的衣袖，所以又称“衣袖大火”。

# 天父下凡

“下凡”也就是神仙降临凡间的意思，乃是民间俗语，正经诗文里不用这个词。

神仙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就算是走下凡尘，也要附身于俗世中的某个人类，这是民间善男信女们的朴素信仰。

1850年，在晚清中国的广西省金田村，太平天国运动爆发了。太平天国最后发展成大规模的起义，并占领了南京。

太平天国是一群基督教信徒组成的集团，其首领洪秀全本是个书生，在科举考试中名落孙山。有一次他得了一场大病，在高烧之中做了一个梦，梦见一位老人赐给他一柄破邪剑。之后，在广州街头，有一个基督教牧师递给他一本小册子，读了那本小册子后，他坚信梦中遇到的老人其实是耶和华上帝。于是，他开始声称自己是耶稣的弟弟。

就这样，洪秀全开始了他的传教活动。他恐怕连《圣经》都没好好读过，仅靠着一本小册子就成了基督徒。

起初，洪秀全将自己的宗教组织命名为“上帝会”，但是在洪秀全为传教而外出旅行的途中，某上帝会的核心成员被逮捕了，在信徒之间产生了很大的动摇。此时，地位仅次于洪秀全的二把手杨秀清为了安定会员们的情绪、促进教团的内部团结，想出了“天父下凡”这个主意。

所谓“天父下凡”，就是耶和华天父之灵附身于杨秀清，耶和华借杨秀清之口说出自己的神旨。杨秀清出身贫寒，以烧炭为生，没有受过教育，也不识字。虽然不知道耶和华的旨意是用什么语言说的，反正从杨秀清口中说出的是汉语。

据说，那一带自古就有凭依之民俗，也就是通过灵魂附体的方式来获得启示。由于人们是信这个的，所以为杨秀清所利用。于是，耶和华天父借杨秀清之口，给信徒们带来了激励的话语。信徒听之纷纷感动流泪，集团的信仰危机解除了，人们更加团结了。

“天父下凡”大获成功。

等到洪秀全首领回来时，他已经无法控制杨秀清的“天父下凡”了。杨秀清已经数次在信徒面前上演“天父下凡”，更关键的是他确实曾救教团于水火。

太平天国创建了自己的政权，洪秀全为天王，其下设东南西北四王。二把手杨秀清自然位居四王之首，被封为东王。虽然位居天王之下，但东王杨秀清却手握“天父下凡”这样一张王牌。

从广西树旗至占领南京，杨秀清不时祭出“天父下凡”，鼓舞全军士气。在耶和华天父的鼓励下，太平天国军势如破竹，接连控制湖南、湖北，沿长江而下，最终占领南京，将其改名为天京。

所谓共患难易，同富贵难，集团内部开始了权力斗争。在东王杨秀清看来，太平天国的成功实乃自己的“天父下凡”之功，因此不甘于二把手的地位。他终于将“天父下凡”用到了洪秀全的头上。

杨秀清口述耶和华的旨意，叱责洪秀全——“洪秀全，你应当宽待女官”，“教诲幼主应当更加尽心”，诸如此类。

要想打倒一把手并取而代之，必须先使其威严扫地。在口述着耶和华旨意的杨秀清面前，连天王也必须下跪，给人一种似乎杨秀清地位更高的印象。

“着杖责四十，以惩罚你的过错。”耶和华天父命令道。此时到底还是有部下站出来，表示愿意代为受罚，于是耶和华让步了，说“今日且恕了你”。

在太平天国，天王称“万岁”，东王称“九千岁”。在一次天父下凡中，耶和华借东王之口，说出了这样的旨意：“东王功绩甚大，为何仍称九千岁？应与天王并称万岁！”

这终于超出了天王洪秀全忍耐的底线。他寻找机会，趁杨秀清不备，将其全族屠杀殆尽。一直附于其身的耶和华天父对杨秀清见死不救。

也许可以说，杨秀清是犯了傲慢之罪，误以为自己的地位与附身在自己身上的圣灵一样高，所以遭到了天父的神罚。

1991年10月28日

# 陌生的城市

我的故乡是台湾的新庄。日据时期叫新庄街，之后称新庄镇，如此逐渐升格，最后成为新庄市。

战争刚结束时，我曾经回过一次故乡，那时新庄镇的人口为一万左右。一条长长的街道沿着淡水河伸展而去，街道的后面是一望无际的水田。

前不久，我又回了一次阔别许久的故乡。水田已经全部消失了。台北市近郊的农业地区已经全都变成了住宅区，新庄也未能幸免。住宅区倒也罢了，连工厂都迁了过来，过去的模样完全找不到了。

新庄市现在有三十七万人口，是四十年前的三十七倍。

过去，这一带曾经作为港口地区而繁荣。那时淡水河河底尚深，大陆来的帆船在此停泊，商人们也随之聚集于此地。

那时，有个叫林本源的大富豪也住在新庄。但是，他的老家是福建漳州。台湾人有八成来自福建，其中又可以大体分成泉州和漳州两大地域出身，其语言声调略有不同。同为自福建渡海而来的人，泉州人和漳州人本应和衷共济，结果却是互相排斥。也许是因为新庄以泉州人为多，漳州人林本源感到住得不自在，所以他搬到了淡水河对岸的板桥。林本源家族兴建的园林至今仍存，已成为观光景点。

日据时期，林本源家族里还出了日本贵族院议员。

我的新庄故乡之所以会衰落，除了有精英人物流失的缘故以外，主要原因应该还是河底变浅，导致失去了港口优势。新庄的衰落是在日据时期之前发生的。

回到家乡的我，听到的是老新庄人对新庄曾经繁荣岁月的追忆，以及面对人口膨胀现状的叹息。

新庄的土特产是豆腐和布袋戏（一种人偶戏）。由于是老街道，所以有很多庙，布袋戏就在庙门前表演。当时有多个戏班，比如说“小西园”戏班曾经闻名台湾全岛。在新庄的那段时间，我出于支持小西园的想法，去看了好几场戏。因为是在街头上表演的，所以自然是免费的，有心人给戏班捐钱，资助他们继续为大众提供娱乐的方式。虽然可以免费观看，但不能一直站在那里看个没完。

由于是小型人偶戏，所以使用的“戏台”也很小。我还记得，当年小西园传人的儿子是一位十二三岁大的少年，在戏台后面敲着锣。小西园的戏虽然让我看得津津有味，但我对他不让孩子上学、强制让其子承父业的做法颇有腹诽。

回到阔别四十年之久的故乡的我，自然想看布袋戏，就拜托人调查了一下。调查得知，小西园的传人现在已经不在人世，当年他那在幕后敲着锣的儿子，现在已经成为国宝级的人物。我强烈希望能看上一场戏，却听说他现在正在欧洲公演。看来人家不需要我来腹诽，不用上学也能成才。

现在想来，老人们追忆的衰落之前的街道，可谓是新庄的牧歌时代。

我的叔父今年八十五岁，经常喜欢在家门前放上一把椅子，坐着看街上的行人。叔父说，以前路上的行人全都是熟人，偶尔有一个不认识的人路过，都会产生一丝紧张感。可是，现在已经反过来了。街上走过的全是陌生人。因为在短时间内人口增长了三十七倍，老新庄人突然变成了少数派。偶尔看见一个认识的人，不禁高兴地大声打招呼。

水田全变成了住宅和工厂，不过有一件可喜的事，就是我的故乡建了一所大学，名叫辅仁大学，是一所教会大学，以前校址在北京。

四十年前发出叹息的老人，是否因大学的出现而得到了抚慰？

如今景象的热闹程度，已经远远超出了当年千帆林立、因集散货物而繁荣的美好时代。那个时候，人口顶多也就两三万。

叹息衰退的声音虽然消失了，但新的叹息声又出现了。

对于拿着板凳坐在家门前的老人们来说，看见熟人的机会越来越少，这里正在变成一座陌生的城市。

即便如此，能悠闲地坐在板凳上也是一种享受。等到上下班高峰时段，成群的摩托车就会一边喷着尾气，一边在街道上狂飙突进，老人们则会被赶下板凳。

1992年1月13日

# 泡沫与辞典

我在这个栏目里发表过一篇名叫《气泡与蜉蝣》的文章（见《年号之花甲》第四十六回），那已经是一年多以前的事了。最近，“泡沫”这个词十分流行[[1]](#_1_61)，但那个时候好像人们还不怎么说。如果现在再用同样的标题去写文章的话，多少都会与泡沫经济扯上点关系。我又把那篇文章重读了一遍，与现在流行的“泡沫”毫无关系。

语言是有生命的活物，同样一个词既可能有充满生命力的时期，也可能有失去活力而衰老的时期。因为虽然意思人们都能理解，但给不同时代的人的冲击力却不同。泡沫破裂、自杀者频出的时期，“泡沫”这个词显得尤为刺眼。然而讽刺的是，在泡沫经济的顶峰期，大家都赚得盆满钵满，乐得合不拢嘴，那时候“泡沫”这个词给人的冲击力反而就跟真正的水泡一样弱小。

越是那些以某些事件为契机而突然盛极一时的流行语，越容易一不小心就迅速过气。有人说小说家不要过多使用流行语，因为流行语很快就会被人们抛弃，后世的读者会看不懂。如今这年头，想要让自己的作品流传后世，可以说是相当大胆的想法了。我虽然没有这样的胆量，但考虑到提这个建议的人毕竟是出于好心，就一直尽量遵守，对流行语持敬而远之的态度。

辞典等工具书在改版时，往往会加进一些新词。但是，由于这些新词是否已经成熟尚有待观察，所以不能轻易使用。所以，我往往不会抢着去买刚刚改版的新辞典。本来我家里的书房空间就已经很紧张了，像辞典这样的大部头，除非有必要，否则一般是不会添置的。

包括《广辞苑》也是如此，我一直用着昭和三十年（1955）一版一印的版本，由于已经翻破了，所以后来换成了昭和四十二年（1967）二月一版二十三印的版本，使用至今已经有二十多年了。不知道是因为装帧技术得到了改进，还是因为最近变得懒惰了，翻辞典的次数变少了，新版辞典坚持的时间超过了老辞典的一倍以上。即便如此，边角磨损还是越来越显眼了，就在我犹豫该怎么办时，非常幸运，岩波书店赠送给我一套第四版。

由于我手头上没有第二版和第三版，所以不太清楚，但第一版里是没有“泡沫”这一词条的。“公共”之后直接就是“巴别塔”[[2]](#_2_35)。我拜托读卖新闻社调查了一下，果然，到第三版（1983年改版）里依然没有“泡沫”。也就是说，“bubble”这个英语单词，那时还没有以外来语的形式进入日语。顺便一提，英国历史上著名的十八世纪初期的南海泡沫事件（South Sea Bubble）在日语里的译法就是“南海泡沫事件”[[3]](#_3_23)。

第四版一印发行于1991年11月15日，“泡沫”一词已经收录其中。词条首先说明该词来自英语“bubble”，然后有这样的解释：“泡。气泡。泡沫。引申为无实体的虚假现象。”之后，作为实际用例，有关于“泡沫经济”的介绍：“由投机行为产生的，与实体经济分离的行情与繁荣表象。泡沫现象。”

1989年11月新发行的讲谈社《日本语大辞典》中，有“泡沫现象”的词条：“泡沫现象。由建立在与实际条件不相符合的预想基础上的行为所产生的现象。尤其指由于投机行为等原因而产生的经济繁荣和行情异常。”

1989年就是平成元年，那时候泡沫还没有全面破裂。奇怪的是，“泡沫”这个词在泡沫破裂以后才开始广为流行。恐怕那之前广大民众对泡沫还是有点缺乏概念。能被辞典收录，说明泡沫经济已经发展到一种相当的程度了。

看来，“泡沫”一词的变化路径，是从经济术语经过流行语的阶段后变为大众用语的。

另外，1988年11月新发行的三省堂《大辞林》中，还未收录“泡沫”一词。倒是有上面提到的几部辞典中都没有收录的一个词，叫“泡沫磁畴”：“某种发生于强磁体的薄膜处的圆筒形磁畴。磁畴半径非常小，便于产生、消除和移动，因此被用于制作保存大量信息的记忆单元。磁性泡沫。”

这完全是个专业术语。但是读过词条解释后我产生了一种感觉，那就是在未来的信息时代，这个词也许会成为大众用语。或许，提前收录此词，就是辞典的一种远见吧。

1992年1月20日

注解：

[[1]](#_1_60)　此处原文为“英语中表示气泡的词‘bubble’最近十分流行”，由于日语中用“bubble”的片假名外来词バブル特指“泡沫经济”中的“泡沫”，因而作者有如此叙述。文章撰写时，日本刚刚经历泡沫经济破裂，这是作者这句话的时代背景。

[[2]](#_2_34)　以上三词均为片假名外来词语，“公共”（パブリック）、“泡沫”（バブル）和“巴别塔”（バベルのとう）在辞典上位置接近。

[[3]](#_3_22)　作者举此例是为了说明当时作为外来词的“泡沫”（バブル）一词尚未成立，所以日语是用汉字翻译的“南海泡沫事件”。如果是在作者撰写本文的时间的话，“南海泡沫事件”中的“泡沫”就该用“バブル”一词了。

# 巴别塔

上一回里提到，在比较旧的辞典里是直接从“公共”跳到了“巴别塔”。然后我想到，“破裂”“崩溃”这样的词除了用于形容泡沫，对巴别塔也适用。来看一下《广辞苑》里巴别塔词条的解释：“①（巴别即巴比伦）诺亚洪水后，人们打算造高塔直达天堂，神恼怒人类的僭越行为，于是让人与人之间变得语言不通，工程遂半途而废。（《创世纪》十一章）②引申为不具备实现可能性的空想计划。”虽然感情色彩略有不同，但没有实体的泡沫和无法建成的巴别塔还是有些相似的。

神对人类的僭越感到恼怒，这种想法在佛教徒看来可能有点难以理解。我们不要忘记，该叙述出自以色列人的文献，他们已经数次目睹过巴比伦的囚徒那忧伤的眼神。看起来，神是对人企图自封为神的想法感到愤怒。人是不可以成为神的。

古代美索不达米亚文明建造了许多名为金字形神塔的高塔。塔上多设有阶梯，可以直达塔顶。这种设计究竟有何象征意义尚不明确，但是似乎并不是人登上天界自封为神的意思。

目前最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两种说法，一是塔顶是神的宝座，人类自阶梯登上天顶向神寻求帮助；二是让神可以拾级而下，更方便地降临人间。

这种金字形神塔分布于美索不达米亚地区各处，今天已经发现33座。巴比伦由于是首都，所以那里的神塔必须是最大的，可是却由于太大，导致始终未能建成。在被巴比伦掳去成为囚徒的以色列人看来，是因为遭受了神罚而未能建成。

神采用了令人类语言不通的方式来惩罚人类。在那之前，所有人都讲同一种语言；而在那之后，不同的人开始讲不同的语言。也就是说人类的语言之所以细分成英语和法语、阿拉伯语和印度语、汉语和日语等，是因为人类建造巴别塔的行为触怒了神。

也许，为了建造巴比伦的神塔，各地的民夫都被征调到此，但他们互相语言不通，反而阻碍了工程进展的史实，成为了“创世纪”中巴别塔传说的创作背景。

但是，巴别塔其实并非到最后也没能建成。巴别塔工程中止是在汉谟拉比（到公元前1686年为止在位）时代，而后来新巴比伦帝国诸王又将工程重开，到尼布甲尼撒二世（前625—前562）在位时期终于完成。其底部呈正方形，边长90米，高度也有90米，在当时绝对是巨型建筑。

有人认为古老的传说并不是历史真相，这些人被称为“疑古派”。《荷马史诗》中所歌颂的特洛伊战争也曾被怀疑是传说，但德国考古学家施利曼（1822—1890）的考古发现，证明特洛伊城是真实存在的。

特洛伊灭亡于公元前1184年。差不多同一时期，中国也出现了殷商王朝（公元前1028年灭亡）。疑古派学者曾怀疑商朝其实不过是个虚构的王朝，但在20世纪初，考古学家发现了殷墟，其中有大量甲骨片出土，人们发现商朝不仅不是虚构的，而且连国王的名字都与司马迁在《史记》中记载的名字一致。这是证明殷商真实存在的无可动摇的证据。

巴别塔也是如此。德国人科尔德威进行了从19世纪末持续至本世纪初的一系列考古发掘，找到了巴别塔的遗迹。其边长90米，与尼布甲尼撒二世的碑文上的说法一致。

我们不能武断认定古老的传说一定是虚构的。著名的传说往往来自对某种史实的反映。但是，出于对当政者的歌颂，以及强调宗教正统性等需要，一定程度上的发挥与修改总是在所难免的。

曾经遭遇神罚而中止建造的巴别塔，终于在很久之后完成了。具体说来，差不多是孔子出生的年代完成的。再五百年后，耶稣基督诞生，新巴比伦经过短暂的全盛期后迅速灭亡，巴别塔也遭到废弃，从大地之上消失了。最终还是没了。

巴别塔的主要部分据说是由烧制砖建造的。那时候平民还住在土坯房里，烧制砖可谓是高岭之花。保护塔的势力一旦失势，人们马上争相抢挖塔上的烧制砖拿回家中。很可能一夜之间，巍巍高塔就突然消失了，简直像神的作为一般。其实毁掉了巴别塔的，是人们改善生活质量的愿望。

1992年1月27日

# 文字狱

十七世纪伦敦出版的《圣经》中，有一版被称为“邪恶圣经”的印本。错字、漏印是常有的事情，问题是这本“圣经”在关键的位置漏印了not[[1]](#_1_63)这个词。结果，“出埃及记”中摩西十诫的第七戒“（你们）不可奸淫。”变成了“（你们）理当奸淫。”这导致那一批印刷出的宝贵“圣经”被全部焚毁，印刷者也受到了处罚。

京都方广寺大广殿的钟铭“国家安康，君臣丰乐”既没有错字也没有漏字，然而德川家康却借此大做文章，最终导致了大阪之阵和丰臣家的灭亡。他说“国家安康”是将“家康”当胸斩为两段，“君臣丰乐”是“以丰臣为君而乐”之意。

钟铭是将家康当胸而斩，在中国则是斩下头颅。此事发生于清雍正帝（1723—1735年在位）的雍正四年（1726）。按科举考试制度，省级的乡试及第者称举人，有资格参加三年一度在北京举办的会试。会试及第者称进士，级别更高，但举人也有做官资格。乡试是在各省分别举办的，在这一年江西省乡试中，主考查嗣庭出的试题是“维民所止”。“维民所止”的意思是人民安居乐业的地方和状态，他所出的题意就是让考试者回答什么样的状态是“维民所止”的状态。但是，第一个字“维”和第四个字“止”却分别被解释成了雍正帝的“雍”字和“正”字被砍掉了脑袋。

科举考试出题范围一般来自经典，“维民所止”是《诗经》中的句子，作为题目看似并无问题。就像方广寺钟铭的作者恐怕并无斩断家康之胸的意思，那只是家康自己的曲解。然而，“维民所止”据说是真的暗含斩雍正头颅之意。实际上，他出的其他题目中还包含更加悖逆的内容。查嗣庭已死于狱中，但仍被戮尸枭示[[2]](#_2_37)，他的儿子也被处死。

乾隆二十年（1755），诗人胡中藻被处以斩刑，其诗中有“一把心肠论浊清”句，意思是靠自己的良心来论述清浊，然而却被解读成了“用我的真心来说说污浊的清王朝”。其实通常应该是“清”字在前，比如“清浊难分”，只是按照绝句的规则，第二个字和第六个字平仄必须相同，该句里已有第二个字“把”为仄音，因此第六个字不能是平音的“清”，所以才把仄音的“浊”换了上来，本是出于格律规则而做的自然调换。然而，同为胡中藻的诗中，又有“一世无日月”的诗句，“日”和“月”可合为“明”，该句也被解读为是在哀叹前明已不复存在。除此之外还有许多疑似影射的内容，由此看来他似乎也是在故意暗讽。

入主紫禁城的清朝皇帝，自顺治起，康熙、雍正、乾隆，均是资质极高的一代令主[[3]](#_3_25)。至于乾隆帝，更是一生中作了四万两千多首诗。即便是考虑到他活过了米寿之年[[4]](#_4_15)，他也实在太爱作诗了。要想将悖逆之意暗藏于诗句当中，还想瞒过这样的皇帝，恐怕是极为困难的。

顺治帝二十七岁英年早逝，但民间也流传着一个传说，说他是因深爱的董贵妃病薨，而去五台山出家了。我个人支持顺治帝生存的说法。清初大诗人吴伟业（1609—1671）有一首题为《五台山清凉寺》的诗，其中有这样的诗句：

可怜千里草，萎落无颜色。

“艹”下加“千里”二字，合为“董”字，这句诗似乎是在暗指董贵妃之死。官方说法是顺治帝在董贵妃死后驾崩。顺治帝之子康熙帝终生推崇朱子之学，然而不知何故，在六十年治世的前半段中，他频繁驾幸五台山，而过了某个时间点之后又突然再也不去了。也许，那个时间点就是顺治真正去世的时间。

让我们回到最开始的话题。“邪恶圣经”的漏印肯定不会是有意的。还好，由于此事发生在文艺复兴之后，印刷者虽然受到了处罚，但没有被处以火刑。

1992年2月3日

注解：

[[1]](#_1_62)　英语中的否定词。

[[2]](#_2_36)　旧时指斩头后悬挂在杆上示众。

[[3]](#_3_24)　意思是贤德的君主。

[[4]](#_4_14)　八十八岁的雅称。

# “校”字谈

日语中有“校仓”一词，读作“azekura”[[1]](#_1_65)，指的是用断面为三角形的木材拼装而成的一种建筑样式，多见于木材丰富的地区，正仓院宝库是个有名的例子。没有使用一根钉子——这是这类建筑经常引以自豪的设计特色。记得以前听说中国某佛寺也是如此设计的，此外据说北欧也有“校仓”式的建筑。

这种样式的好处是湿气难以侵入其内部，天气干燥时又易于通风，用作保存贵重物品的仓库很合适。

“校”这个字是木字旁加一个“交”，“交”可以理解为“交错拼合”，用来形容将木材以井字形拼合的校仓再合适不过。

但是，材料的交错拼合并不只是用于造校仓，用来束缚犯人的手铐、颈铐、脚镣等镣铐也称“校”。

日本的旧军阶中有“大佐”“中佐”“少佐”，今天自卫队中称“一佐”“二佐”等，在中国与之相当的军阶为“上校”“中校”“少校”。这样说来，日语中也称士官为将校，这里也出现了“校”字。

汉武帝（前141—前87年在位）时，设有城门校尉和司隶校尉，负责掌管驻军。其俸禄为两千石，可以说是相当高的官。此外还有戊己校尉，为统治西域而设，相当于西域总督。

由于是两千多年前的历史，所以为何高级军官称“校”尚无明确答案。我猜想，会不会是因为军队在风餐露宿的野外行军时，普通士兵都要住在帐篷里，而高级军官却可以住在校仓式的宿舍里呢？

天下一不太平，高级军官数量就会增多。东汉末年，一下子出现了八名校尉，其中包括曹操、袁绍等三国时代大名鼎鼎的人物。他们军权在握，成为割据混战的军阀，天下也随之大乱。

提到“校”字，我们文字工作者的脑海中马上会蹦出“校对”这个词。

“八号校完。”

这就是我们头上的一道紧箍咒。“校完”就是指校对完成送至印厂的日子，也就是校对的最后期限。

“校对”的“校”字，在古代文献中不用木字旁而用提手旁，写作“挍”，是个生僻字。

不管是校仓还是脚镣，材料组合的位置都必须严丝合缝。如果有缝隙的话，湿气就会侵入，囚犯也可能会逃跑。

印刷术是在十世纪左右普及的，那以前的书籍是用手抄写的，错字、漏字都很常见，有时候还会发生少抄一行的情况，因此校对工作的重要性就格外突出。将抄本与原本对照进行校对的工作，采用的是一人读原本，另一人对照抄本的方法。

采用这种方法时最理想的态度是，校对双方把这当成是一场决斗，把对方视为不共戴天的仇敌，瞪大眼睛，虎视眈眈地寻找哪里有错误。

校对又称“校雠”，意思是说校对双方有如仇家一般互相敌视。

过去有个官名叫“校书”，负责调查政府藏书的异同正误等情况。校对工作要求的就是要仔细阅读书籍，所以在唐代时，往往把前途有望的人分配到这个官职。文献中也有称校书郎为“美职”的记载。张九龄和元稹等官至宰相的著名文人都曾当过校书郎，白居易年轻时也曾担任过校书郎。空海渡海来到大唐的那一年，三十三岁的白居易正在当校书郎。

这有点像今天日本令将来有望高升的官员到官房室去学习的惯例。

不过有趣的是，“校书”一词后来又有了“艺妓”的意思。这个意思的来源是，元稹在四川做官时，当地有一位名叫薛涛的艺妓，是有名的才女，担任校书一职，并且做得很出色。那之后，校书就成了艺妓的别名，而不论有没有才华了。

唐朝校书郎的办公地点是秘书省。秘书省是保存所有藏书的地方，其长官称秘书监。阿倍仲麻吕在唐朝时任的就是这个职。

在日本，相当于唐朝秘书省的机构是校书殿，位于平安京皇城内清凉殿南侧。日语按照吴音将“校书殿”读作“kyousyoden”，也许是与“校合”“检校”等类似，为了与“学校”“将校”等词语在意思上区别开。也可能是怕与名为“讲书”的宫中仪式搞混的缘故[[2]](#_2_39)。

1992年2月10日

注解：

[[1]](#_1_64)　“aze”作为日语中“校”字的读音比较生僻，因此作者特别标出。

[[2]](#_2_38)　这里作者说的是关于日语的汉字发音的一些情况。日语中的汉字有三种音读类型，分别为“汉音”“吴音”“唐音”，“校书殿”“校合”“检校”等日语词语中的“校”都使用吴音“kyou”，而“学校”“将校”等词中的“校”则使用汉音“kou”。此外，“讲书”发音为“kousyo”，假如“校书”按汉音发音，则与“讲书”相同。

# 戒名

提到“戒名”，可能大部分人都会回答是人死后让僧人给起的名字。

但是，就如它的字面意思一样，戒名原本是“受戒时授予的名称”之意。

所谓“受戒”，就是指入佛门之人宣誓遵守佛门戒律的仪式。要成为比丘、比丘尼，就必须接受“具足戒”，所以凡出家之人必有戒名。净土真宗虽然没有受戒仪式，但却有“归敬式”，与受戒式相当，完成后也会得到戒名。

即便是未出家的信徒，如果曾受过戒，或者是归敬式上剃过发，同样也会得到戒名，所以应该有很多人活着的时候就得到了戒名。但是有的人太粗心，居然忘了自己的戒名是什么。

原则上说，受了戒就意味着断除烦根，可是这对于肉眼凡胎的我们来说着实困难。然而人死之后，再无烦恼，在断除烦根这个意义上说，死亡比受戒仪式要彻底得多。一些超度方式，例如枕经等也被视作一种受戒，所以死者也可以获得戒名。然而，我觉得这是自作多情。诸事烦恼的活人对着已经不会再烦恼的死者说“抛却一切烦恼，成佛吧”，是不是有点不自量呢。

戒名也有等级之别，据说戒名越长的级别越高。下面举两个著名戒名的例子：

A.冷光院殿前少府朝散大夫吹毛玄利居士

B.忠诚院刃空净剑居士

A和B分别是浅野内匠头和大石内藏助的戒名。背叛了自己主公的浅野内匠头的戒名有十七个字，其中还包括了他在现世的官职名；而惨淡经营、为主君报了仇的大石内藏助，戒名长度则只有前者的一半，而且大石以外的义士们更是连居士号都没有，仅仅是“信士”而已。男性的戒名称居士或信士，女性称大姉或信女，在德川时代，农民是没有资格称居士或大姉号的。

据说近年来戒名的级别变成由拥有财产的多寡决定了。院殿号为高级戒名。特别是，如果历代先祖都只有低级别的戒名，而想要从这一代开始升格为高级别戒名的话，需要交很多钱。

在过去，歌舞伎演员的戒名都很短，但是近年来由于成为了国宝级艺术家或者获得了文化勋章等，社会地位大幅提高，自然就需要改成院殿号的戒名。

说一件发生在二十多年前的事。某位歌舞伎大明星去世了，菩提寺摩拳擦掌，跃跃欲试。一问得知，此人经数次搬迁，家离菩提寺越来越远，关系也越来越僵。枕经仪式还没进行，寺方先提出了院殿号戒名费的问题，数百万日元的费用在当时可谓天价。死者家属正在不知所措时，前往慰问的一位记者建议“找今先生谈谈吧”。

那时候今东光大僧正还健在。了解情况之后，今大僧正说：“我的枕经可是更难得的，而且我还是免费的。”

于是他们就找今大僧正做了枕经，连高级的院殿号戒名也是免费获得的。既然是歌舞伎出身，想必不可能直接继承家族的戒名。看起来，今大僧正是反对将戒名商业化的。

一次见面会上，因为不希望自己身后财产被人骗走，有人提出正好趁今大僧正在场，请他先为大家取好戒名。因为今大僧正取戒名是免费的，所以大家纷纷报名。今大僧正毫无厌烦之色，欣然答应，当场给每个人都取了戒名。在给每个人起名之前，他都会问那个人家族信仰的教派，由此看来他应该不是随便取个名字敷衍了事的。B公司职员H也是报名者之一，今大师与他的对话是这样的：

“你家是什么教派的？”

“我家是神道教的。”

“说什么呐，神道教哪有什么戒名？死了以后就在名字后面加上‘某某命’就行了！”

这件事让我笑了出来。不用说，信基督教的家庭也是没有戒名的。

中国的神主（又称木主，即位牌）上，通常只写某某人之神位，没有类似戒名的东西。查了一下手头的台湾中华书局发行的《辞海》（上下二卷），里面“戒”字下没有收录“戒名”词条。佛教辞典里可能有，但一般人在日常生活中不必知道什么是“戒名”。

也许有善男信女会认为，如果没有戒名，在另一个世界里就会抬不起头来。这种担心是多余的，因为在那个世界里，肯定是没有戒名的灵魂占大多数。而且死后的世界里没有任何烦恼，所以有没有戒名也就无所谓了。

1992年2月17日

# 劳动

当今社会，工作狂似乎已经成了被批判的对象。同样是工作，如果对工作内容喜欢得不得了的话，就算为此削减睡眠时间，可能也不会觉得身体有多累；反之，如果工作内容完全不喜欢，哪怕是每天只干半天活，也会累得不行。

说到底，“働”这个字是日本人造的所谓“国字”[[1]](#_1_67)。汉字的故乡中国是没有这个字的。

中国人说“工作”，不管是耕田，还是在工厂，还是站在讲台上，都叫“工作”。体力工作又叫“劳动”，但用法不像“工作”这么广泛。

在汉字之国中国，“工作”的概念需要两个汉字来表示，然而在日语中，只用“働”一字即可。由此也可以窥见日本人工作狂的一面。

有些概念汉语中没有，日语要自己造汉字也是不得已，例如“裃”[[2]](#_2_41)“襷”[[3]](#_3_27)等都是如此。

“峠”也是“国字”，如果用中文来说则要说两个字“山口”。又有国字“辻”，中文则要用三个字“十字街”。这些国字造得颇为巧妙，而且使用方便，中文完全可以使用，却固执地坚持不用“峠”“辻”等字。

然而，不知道是不是为了增强中国人的劳动意识，“働”这个字却再出口到了中国。中华书局发行的《辞海》中有词条“働”，首先解释是：

日本字也。国人读之如劳动的动。义通动。劳动亦作劳働是也。又有作用、功劳、动作、功用、才能、智慧、使役等义……

在这之后，该词条又以“我国社会、经济学书，亦多引用之”作结。

明治中期以后，中国留学生大量东渡日本，学习明治维新后日本的近代化成果。西欧的思想文化也是先翻译成日语，然后再翻译成汉语。似乎是在这种翻译日书的过程中，中国人一度使用过“働”这个日本造的汉字。

“劳动”是正统的汉字表述，在古籍中也多有出现。例如，《三国志》中有名医华佗的传，其中记载他教导弟子吴普的话中有这样一句：“人体欲得劳动”，意思是人的身体应当多活动。他是这样解释的：让身体动起来，就能消除身体中的“谷气”（似乎是促进食物消化之意），使血脉流通，身体就不会生病。但他也提醒不能运动过度。

这里的“劳动”是“劳而动”之意，“劳”的意思是勉力而为，也就是在没有必要动的时候勉力而动，正是我们今天所说的“运动”，根据上下文来看，是指一种健康的生活方式，而不是为了养家糊口的“工作”。

《三国志·吕蒙传》中写吕蒙生了重病，主君孙权非常关切，医者进行针灸时，在旁观看的孙权看上去反而比接受针灸的吕蒙更疼。后来孙权再次前去看望时，由于担心看到自己驾临会使吕蒙“劳动”，所以在墙上打了个洞，从洞里偷偷探视。这里“劳动”的意思是重病患者“勉强起身”，同样不是为了赚钱的“劳动”。

在中国史书中，《三国志》是与《史记》齐名的必读物，其中“劳动”这个词有时候指的是健康运动，有时候指的是卧病在床的病人勉强起身。

在翻译西欧社会学和经济学著作中出现的“labour”一词时，中国的知识分子可能脑海中已经出现了《三国志》中的词语，却由于意思不合而十分苦恼。日语译本中，已经有了“劳働”这种翻译方式。

为什么“働”这个日本字会被中国人使用（虽然只是暂时的）呢？关于这个问题我想了很多。如果是从使用方便的角度考虑的话，“峠”“辻”等字的方便程度不是更高吗？有说法称由于不是从原著直接翻译，而是经由日译版再译的，所以其实是不小心直接用了“働”字，这种说法似也不能断然否定。也有可能是因为长久以来，中国的劳动人民一直是被强迫劳动，现在使用这个日本字，是暗含了希望将来中国劳动人民能自主工作的美好祝愿。除了这些说法以外，我想再加上一个我自己的“怪论”，就是也许是为了避开《三国志》中的“劳动”给人的印象。

1992年2月24日

注解：

[[1]](#_1_66)　“働”，日语独有的汉字，工作之意。日语称其独有的汉字为“国字”。本节中的“国字”均指日制汉字。

[[2]](#_2_40)　上下身礼服。

[[3]](#_3_26)　和服袖子的束带。

# 落魄

我曾在故乡台湾当过中学教师，那已经是四十多年前的事了。在这一点上，我和与我同岁的竹下登先生是一样的，我们都有过战后在故乡的中学教英语的经历。

我当中学老师时发生过这样的一件事。有一个类似学生家庭背景问卷的东西，内容很简单，我就发给学生让他们回答，之后再收上来。问卷里有一栏是父亲和兄弟等人的职业情况，有一名学生写的东西让我十分惊讶。那名学生的那一栏上写着两个字：“落魄”。我告诉那名学生，“落魄”意思明白，但它并不是职业状况，如果没有职业就写“无业”。然而，那名学生反驳说：“落魄就是无业的意思。”

我记不清当时我是怎样收场的了，可能就是以“好吧，好吧”作罢。残留在记忆中的，唯有看到中学生居然知道“落魄”一词时的惊讶心情。

过了很久之后，一次读《史记》，《郦食其传》中有一句“家贫落魄，无以为衣食业”，我才知道“落魄”还真就是“无以为衣食业”，换言之就是“无业”的意思。那名学生的面庞一下子浮现在我的脑海中。

此外，《汉书》中也有此人的传，除少了一个“以”字以外其余部分与《史记》中相同。而且，颜师古（581—645，唐初学者）还在其注解里写道，所谓“落魄”就是“失业无次（生活的着落）”的意思。“落魄”确实与“无业”意思极其接近。

起初，我佩服中学生居然知道这么难的词语，但后来我才知道，其实台湾的孩子们常说的骂人话里有“落魄”一词，也就一笑而罢。作为骂人话，一般是像“凄惨落魄”这样连用，类似于咒骂对方不得好死的意思。

一般小孩都会这样骂人，但可能不知道是什么字。而那位有心的孩子则查了一下，然后就把这两个字写到了家人的职业状况上去了。

根据阴阳学说，人的灵魂中有阴阳两部分，阳称为“魂”，负责掌管精神，阴称为“魄”，负责支配肉体。人死后魂归于天，而魄归于地。

记载中国古代礼节制度的经典《礼记》中提到，人死后，亲人要攀到屋顶对其进行“招魂”。具体做法是三呼死人名字，然后喊“回来吧，回来吧！”由于死者的魂正在默默地飘上天空，所以如果在屋顶上呼喊的话，魂也许能听到，也许会放弃登天，重新回到大地上来。其实名字叫几次都无所谓，以三次为限，就是所谓的形式主义吧。

古代，主持葬礼的是儒家。儒家的竞争对手墨家对讲究葬礼的儒家提出了激烈的批评。《墨子》有《非儒》（对儒家提出非难之意）一篇，里面说儒家的人死了家人后，放着家人的遗体不管，反而去爬屋顶、看井底、挖鼠穴。“爬屋顶”是要把死者的魂叫回来，“看井底”“挖鼠穴”则是在大地里寻找死者的魄。

类似的招魂仪式日本也有，可见招魂这种行为定然与人类普遍的生死观有联系。人们认为死亡就是魂与魄的分离，那么如果将魂魄分别从天地中召回，重新合于一人之中，那人就可能复活。

魂与魄分离时，应该是魂先升天。掌管精神的魂一旦没了，就是所谓“脑死”状态。魄还要在体内再逗留一小段时间，因为脑死后身体还有体温，心脏也还在跳动，支配肉体器官的魄暂时还不能抛弃自己的岗位而去。

没了魂，魄也就没了活力，就算自己支配的肉体的一部分被剥夺了也无法反抗，但肯定会感到不快。

“落”有失去原有样貌之意，所以只有“落魄”之后，人才在真正意义上死去。然而，孔子弟子所著的中国最早的字书《尔雅》中，对词条“落”有两个解释：“死也。始也。”落魄自然让人联想到死，但同时“落”也有新事物诞生的意思，比如“落成”“落庆”等词语中就是这种用法。我们祖先流传下来的死中有生、死生相续的生死观，正由我们继承着。

1992年3月2日

# 买水趣谈

对于喜欢喝兑水威士忌的我来说，矿泉水一直都是不可或缺的。那透明的液体是否真的是“矿泉水”，对于坐在柜台外面的我们来说是不得而知的。

哪怕是最上等的威士忌，要是用泥水来兑那肯定就没法喝了。作为兑水威士忌，好喝与否，一半取决于“水”怎么样。在杯盏交叠中，舌头一点点地麻痹，尝不出味了。有人说柜台里就计算好你舌头麻痹的时间，用自来水冒充矿泉水兑给你喝。被人兑了假的水，也只能说是以钱买醉的人自作自受。

像我们这样住在神户的人，经常听别人说“羡慕你们神户的水好喝”。然而，其实绝大多数神户人喝的是从淀川引出来的自来水。

由于有“Kobe Water”[[1]](#_1_69)“六甲水”等畅销品牌，此外还有所谓“宫水”的印象在，人们往往把神户的水当成是羡慕的对象，但其实并不是所有神户人都在喝着好水。

位于新神户站后山的布引蓄水池中的水，的确是高质量的好水，但是存量有限。供给神户港内船只的水便是布引水。饮用水在哪里都能获得，但外国船只都会特地到神户来，就是因为那里的水好。“Kobe Water”可能最早就是由外国船员说出来的。为了防止水中混入杂物，有一条供水管道从布引蓄水池直通港口，据说只有这条管道通过的周边区域才有“纯水”供应。不过这是二十多年前的情况，不知道现在是否还是如此。

有说法称日本人下意识地认为安全和水本就是免费的。这是鼓吹实行某种强化安全管理的制度、让人们为安全买单的评论家的说法，纯属信口开河。日本人绝没有认为水天生就是免费的观念。

号称八百八十桥的大阪虽是水都，但饮用水却意外地不多。市内到处都有出名的水井，“水贩”们取了井水，走遍全城，四处叫卖。当然，那是还没有自来水的时代。日本单口相声中有个叫“壶算”的传统段子，就是以那个时代为背景的。当时，家家户户都准备一个大水壶（关东一般称为“瓶”），从水贩那里大量买水，蓄在水壶里。那时候多数人都很穷，肯定不会认为水是免费的。

在历史上，农民之间有时会为了水而发生激烈争夺。日本中世纪时期领主的职责之一就是公平分配水资源。在古代中国，最早的王朝是由会治水的圣君建立的，也就是说会治水者得天下。

丝绸之路上，有一种叫坎儿井的人工地下输水设施。天山和昆仑山都有雪融水，但即便筑水路引水，在灼热的干燥地区，露天水路中的水也会蒸发掉相当一部分，导致盐分升高，既不能饮用也不能用于灌溉。因此，水路要挖在地下。每隔一段距离挖一口井，在地下连通到一起。在吐鲁番盆地里，如果见到一系列的小土堆相隔一定距离排列，那么其下定有坎儿井。

人工地下水路的建造成本是很高的，仅劳务费就是个庞大的数字。但是相应地，成功修建了水路的人就能成为“水主”，想利用坎儿井的人，就得交水费。

丝绸之路上的人们的理想，就是努力攒钱，好成为“水主”。气候干燥地区的水的价值，是我们这些生活在季风气候区的人所无法想象的。如果是以干燥地区为标准的话，我们的水倒真可以说是接近免费了也说不定。

人们经常说“喝坏肚子了”。不要在旅游的地方直接喝生水，已经成为旅游的常识[[2]](#_2_43)。如果追根溯源的话，冰箱里的冰块也是来自于当地的生水，所以不能直接往酒里加冰喝。

不管在哪个国家，稍微像样的超市都卖水。数年前，我曾经特地先在土耳其安卡拉买好水，然后抱着买的水游历土耳其东部地区，那时我没想到中小城市也能买到水。

但是，在某城市我目睹了这样一个画面。在餐厅里吃完饭后，我转到餐厅后面，看到有人直接拧开自来水龙头，往超市里用的装水容器里倒水。那里的自来水应该是不能直接喝的，可是只要装到特定的容器里，大家就都毫不怀疑地去买。不用说，我没有在那个城市买水。

1992年3月9日

注解：

[[1]](#_1_68)　“神户水”之意。

[[2]](#_2_42)　日本的生水可以直接饮用，所以日本人往往没有“生水不能直接喝”的意识。

# 片假名地名[[1]](#_1_71)

最近，大企业中以片假名命名的公司多了起来。片假名地名虽说也不少，但大多具有俗称昵称性质，在其之外还另有原名。行政系统毕竟是十分保守的。

比如说，约十年前在我住的神户建成的人工岛，它更为日本人所知的是一个片假名名字，叫“poto airando”[[2]](#_2_45)。但是其正式名称为“港岛”，听着一点味道和档次感都没有。

你跟神户人说“港岛”，恐怕半数以上的神户人都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但是“poto airando”则人人皆知，而且还按照关西人的习惯简称成“po-ai”。

片假名名称，按照旧说法是“haikara[[3]](#_3_29)趣味”，用新说法来说应该叫“haisensu”[[4]](#_4_17)吧。

已故诗人竹中郁先生青年时代曾留学法国，被人认为是西欧通，他对片假名词汇，尤其是用于外来语的片假名词汇表示出强烈的抵触。“poto airando”这个昵称确定下来的时候，他也曾强烈反对，但最终势单力孤而败。

竹中氏的建议是由于这座人工岛是削高仓山而成，所以应该叫“高仓岛”，但是没有得到采用，理由是即便高仓山没了，“高仓”这个地名还会保留下去，容易混淆。

三宫地下街建成之时，曾经向公众募集昵称，竹中氏也是审查委员（记得是委员长）。由于我也忝在审查员末席，所以记得很清楚。对那些洋气十足、花样百出的外来语片假名昵称，竹中先生统统予以反对。我的记忆里也没见到什么特别好的名字。最后，还是按照日式的习惯，定了“三宫地下街”缩略的“santika”，而且竹中先生特别要求不能用片假名而要用平假名，并且罗马字母写法也不能写成“CHIKA”而要写成“TIKA”[[5]](#_5_13)。这种命名貌似一直保持下来了。

日本的市名中，青森县的“mutu”和福岛县的“iwaki”没有使用汉字，均用平假名表示。也许是因为用片假名会给人以轻浮之感的关系。

“mutu”曾经的汉字写法应该是“陆奥”，但容易让人联想到军舰的名字，此外该市是大凑和田名部合并而成的，所以据说起初时是模仿合并银行的方式称“大凑田名部市”。

“iwaki”市则是于1966年由平、磐城、勿来、常磐、内乡五市与石城郡下各町村合并而来的，命名上想必很是让人头疼了一阵子吧。

虽说片假名有轻浮感，但一旦用习惯了，也就不会感觉那么轻浮了。神户也有俗称用片假名写的地名，因为经过了人们长时间使用，根本就感觉不到有什么不自然的地方。这些地名起初大多是居住在神户的外国人为了方便自己称呼而起的昵称。

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就是“toa rodo”这个片假名地名。这个名字也不过是个俗称，指的是自北向南依次通过北野町、山本通、中山手通、下山手通、北长狭通和三宫町六个地方的公路。东西向的道路早有名称，而南北向的道路则是无名氏，所以当地市民也普遍接受外国人起的“toa rodo”。

关于这条路是从什么时候得名“toa rodo”的，以及这个名字的由来，一直以来众说纷纭。在公路的最北端、现在的外国人俱乐部附近有日本五谷神的神社，排列着一排鸟居。一个被许多人认可的说法是，“toa rodo”是“tori rodo”（“Torii Road”[[6]](#_6_11)）的“i”的发音脱落而成的。但是，由于早期的记载中的写法不是“tor”而是“toa”，所以也有人认为可能从一开始就是“东亚路”[[7]](#_7_11)。所谓“从一开始就是”的意思是说，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人们曾经厌恶带西欧色彩的片假名名称，于是当时又一度从片假名名称改称为“东亚路”。由于那是现在的人们不愿意回忆起的时代，所以这一点已经没多少人记得了。

外国人俱乐部附近有个池塘，被称为“hangingumanzu pondo”[[8]](#_8_11)。因为曾经有人在池塘边的树上上吊自杀，而得名“吊死鬼池塘”。但后来池塘消失了，这个名字也不复存在了。北野町往东去一点有个猎人宅邸，旁边有一条小路通过再度山，那条小路被称为“hantazu gyappu”[[9]](#_9_11)。战后，没有人再从那里上山了，猎人宅邸也被作为外国人生活展览馆转移到了王子公园，“hantazu gyappu”这个名字也消失了。

同样都是片假名地名，使用方便的名字就能保存下来，使用不方便的就会消失。

六甲山里有一个叫“nyumanzu poketto”[[10]](#_10_11)的地方。明治时期，有个名叫纽曼的身高近两米的巨人，带着两名日本女子登六甲山，却不幸遇难。找到他们的遗体的搜索队员竟报告说“他把两位女子分别揣进衣服两侧口袋里等待救援”，该地因此而得名。这个名字登山爱好者可能会知道。

1992年3月16日

注解：

[[1]](#_1_70)　本节中原文涉及许多片假名词汇和名称，片假名是日语的一种特殊文字，具体用途较为复杂，但常用用途之一是标记外来语发音，以便直接将外来语纳入日语词汇当中。但是由于日语音节变化较少，外语单词在用片假名转写之后，往往发音与原词出入较大，而且日本人好用片假名自造外语中原本不存在的外来语表达，对于不熟悉日语的读者来说，恐怕难以推出原单词为何。在本节中，译者采用以罗马字母标出片假名读音，之后再在注解中标出外语原词的形式，以便于读者理解。

[[2]](#_2_44)　“port island”，“港岛”之意。

[[3]](#_3_28)　“high collar”，指“洋气”“西洋式”。

[[4]](#_4_16)　“high sense”，指“档次高”“品位高”。

[[5]](#_5_12)　日语用罗马字母标注发音时，有多种标注法，“CHIKA”为“黑本式”，特点是考虑到了西欧语言的注音习惯；“TIKA”为“日本式”，特点是完全以日语五十音图的音位排列方式为基础，二者发音无区别。

[[6]](#_6_10)　即“鸟居路”之意。

[[7]](#_7_10)　“东亚”日语发音为“toa”。

[[8]](#_8_10)　“hanging man’s pond”，“吊死鬼池塘”之意。

[[9]](#_9_10)　“hunter’s gap”，“猎人山路”之意。

[[10]](#_10_10)　“Newman’s pocket”，“纽曼的口袋”之意。

# 伦敦杂感

八年前，我曾借着NHK电视台特别节目“丝绸之路”庆祝完成的东风，游历了罗马、巴黎和伦敦。我本来计划在巴黎的最后一天去卢浮宫参观，不巧刚好是宗教节日，卢浮宫闭馆，十分遗憾。

我当时的想法是，假如在日本的话，哪怕是正常闭馆日，如果是节日的话也要开馆的。看起来，这是节日观念不同的问题。

前不久，我好好参观了一番吉美博物馆，只能以之为些许安慰了。

从巴黎飞至伦敦，一落地就直奔大英博物馆，酒店也选了离博物馆近的罗素酒店。然而，其实我根本没必要这么紧张，因为大英博物馆是全年无休的（星期日下午两点半开馆），还是免费参观，令我感动不已。

两年后，从伊斯坦布尔返回途中，我顺便在伦敦待了一天。那次，我也毫不犹豫地把大英博物馆作为唯一游览目标。

喜欢或不喜欢某座城市，应该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我喜欢伦敦，很大程度上是因为有大英博物馆。

伦敦本地人总是这么说：“因为你每次都挑好季节来，你要是在湿冷的冬天来的话，也许会讨厌这里的。”由此来看，造访的季节对一个人对那方土地的印象也会有很大影响。

驻扎伦敦分部的单身赴任[[1]](#_1_73)的公司职员，有时候会把自己的妻子叫过去让其在伦敦作短期居住。如果碰上好的季节，妻子往往会说“原来你一个人在这么好的环境里享受呢”。如果不特别强调一下伦敦有的季节能连续许多天都是阴沉沉的天气，就没法让对方了解在伦敦的实际生活状态。

记得我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学过的英语教科书中的情景设定，好像是玛丽和约翰在英国的生活，因为是小时候的印象，所以不能肯定，但感觉上不像是美国而是英国。这可能也是我对英国有种亲近感的原因。

这是我时隔六年后重游伦敦。虽然之前听说英国经济不景气，但我还是对伦敦居然到处都贴着房屋租赁告示感到惊讶。“出租”用英语说是“TO LET”，“SHOP TO LET”（店铺出租）还有“OFFICE TO LET”（办公室出租）等告示格外显眼。有个笑话说，有人把“TO LET”看成了“TOILET”[[2]](#_2_47)，感慨道“伦敦公共厕所好多啊”。

在日本有时也能看到“有空房间”的告示，但从次数上说没达到成为问题的程度。看到伦敦的商业中心区里成排都是倒闭的店铺，我感觉情况似乎相当严重。

看着伦敦的街头景象，我不禁想到，日本的“有空房间”的告示其实相当含糊不清。到底是要出租房间，还是要卖房间，仅凭告示是看不出来的。在伦敦，肯定是明确地写着“TO LET”或者是“FOR SALE”（出售），看着就舒服多了。

言归正传。久违的大英博物馆依然免费，但是在入口处增设了数个好像是塑料制的很大的半球形容器，容器上开着几个细长的小洞，可以从小洞处把硬币和纸币投进去。也就是说，原则上依然是免费入馆的，但有余力的有心人也可以随意捐款。容器是透明的，可以看见里面，大部分是一英镑的硬币，也有五英镑纸币、十英镑纸币，此外还能看到外国货币。我在那里观察了一阵子，往里头投钱的大概是每三个人中有一个的样子。

维持大英博物馆的运营应该是相当花钱的。挺长时间以前的报纸上还报道称前首相撒切尔认为博物馆应该改为收费制，以此承担运营经费的一部分。目前收费制还没有实现，但已经算是半收费制了。

市内各高级餐厅大多鲜有人问津。不过，唐人街的中华料理店倒是十分红火，有的店还要排队。

说到排队，晚上十一点多，看完歌剧的归路上，到处都排起了队，一问才知是迪厅。三月初的伦敦夜晚气温相当凉，人们都把衣领立起来，弓着后背在迪厅外面按顺序等候。队列排得很长，我是相当担心会不会有人插队。

脑子里突然闪过了排起长长的队伍领救济食物的莫斯科市民的录像画面。现在人们排队等的不是面包而是迪厅，应该说是一种幸福的等待吧。

1992年3月23日

注解：

[[1]](#_1_72)　日本公司中，由于工作原因要独自一人在外地或外国较长时间的情形和制度。

[[2]](#_2_46)　卫生间。

# 来自壁画的声音

伦敦大英博物馆、巴黎卢浮宫、圣彼得堡的赫尔米达什美术馆等的馆藏品，无一不是国家权威的象征。要让嘴不饶人的人来说，就是帝国主义的战利品。

赫尔米达什美术馆的馆藏，是以女王叶卡捷琳娜二世（1762—1796年在位）从柏林画商哥兹科斯基手中买来的二百多幅著名画作为基础，加入后来历代皇帝购买的藏品发展而来的。

但是，这还不是全部。该馆馆藏中著名的斯基泰文物和中亚出土文物，有相当部分是由俄国探险队搜集的，而他们的探险行动是由俄国参谋总部支持的。当然，俄国在中亚展开的探险行动是包含有军事目的的，也就是说与火药味还是脱不开干系。

卢浮宫收藏的古埃及文物中，有一部分是拿破仑掠夺来的。此外也有买来的发掘品和外来捐赠，但发掘工程本身也是为了显示国家权威。

先不论有何历史，如果说优秀的美术品是全世界人类的共同财富的话，那么将其放置在有着先进保存技术的场所并对世人开放，无论如何不是件坏事。

NHK电视台特别节目“丝绸之路”中有部分章节是对流出到海外的文物的介绍。节目组向大英博物馆请求允许摄影，对方很痛快地就答应了，只是有一个条件——解说中不能出现类似“掠夺”“窃贼”等词眼。

奥莱尔·斯坦因（1862—1943）从中国敦煌、新疆等地收集来的文物，现存于大英博物馆特别展览室，我也参观过。文物受到了非常精心的保管，令我十分感动。

斯坦因还把新疆柏孜克里克石窟中的壁画给剥了下来。壁画如今不在大英博物馆，而藏于印度的新德里国民博物馆。将埋在地下的文物挖掘出来并带回本国倒也罢了，但把壁画剥下来，我对这种做法颇为不齿。但是一想到后来的动乱，想到那时的中国无力保护边远地区的文物，倒也觉得没有更好的办法。

不止斯坦因一人剥过柏孜克里克的壁画，德国考察队的勒柯克等人更是大肆剥取。此外，由大谷光瑞率领的大谷探险队也剥掉了一些壁画。

去年，日本展出了德国考察队收集来的文物，不仅有柏孜克里克，克孜尔石窟中的壁画也一并出展。此外还有塑像、木像、木版画、幡旗，以及画在纸本或绢本上的绘画作品等文物。

按计划，这些展品先在日本展出，展览会结束后，再到汉城（现首尔）展出。我决定不在日本观展，而是去汉城观展。

我为什么如此决定呢？因为我听说大谷探险队在柏孜克里克剥下的壁画，不知何故现正由汉城博物馆收藏并展出。日本殖民统治时期，汉城被称为“京城”，设有博物馆。可能在当时来看，这只是文物的国内转移而已。

总之，展览会本身非常好，但我没有见到号称柏孜克里克镇窟之宝的壁画“誓愿图”。没有见到是对的。柏孜克里克“誓愿图”被称为古今绝品，损伤亦多，在柏林博物馆按照石窟原本的形状重新组装起来，却因为太大而无法撤走，最后在盟军的空袭中化为了灰烬。

斯坦因和勒柯克等人的想法是，如果将壁画和文物放任不管，它们可能面临被自然和人为破坏的危险，所以要抢先将其转移到文明世界中去。他们认为自己是在“拯救”文物。斯坦因在自己的著作里就是这么说的。

现在，柏孜克里克石窟中的壁画的保存状态相当恶劣。本来好的作品就都被外国探险家们剥走了，剩下的壁画他们一开始就没瞧上眼，状态恶劣恐怕也在所难免。虽说现在正在通过往岩石中注入凝固剂等方式努力加固，但似乎也难长久维持。

从这个角度来说，剥走壁画的行为可能倒也的确算得上是拯救了壁画。然而，本应被文明拯救了的名作“誓愿图”，最终却成了同样在文明名义下发起的战争的牺牲品。“文明”的力量的确强大，但是不是有些太过傲慢了呢？

话说，大谷探险队现存于汉城的壁画，虽然伤痕颇多，但看起来还是能还原原本面貌的。“何谓文明？”立于其前，我思考着这个问题。

1992年3月30日

# 铜像的命运

第一次坐新干线双层车时，觉得窗外的风景与以往有所不同。一直以来看到的熟悉风景是以一直以来的视线高度为前提的，现在视线变高了一些，看到的风景自然不太一样。

为了彰显形象而立的铜像一类标志物，似乎是将人们的视线因素考虑在内而修建的。伦敦特拉法尔加广场的纳尔逊将军像矗立于一个高高的底座上，导致站在地上的人根本看不见将军的脸。站到这么高的地方，想必就再也无需在意围观者的目光了。

铜像、胸像这类艺术品，就应该放置于爱戴他的人们聚集的室内。在室外，既有风吹雨打，又有鸽粪落下，还会有鸟站到脑袋上，这境地岂不是太凄惨了嘛。而且在室外有时候还可能招致恨意。

上野的西乡隆盛和涩谷的忠犬八公像，现在已经成为人们碰面的标志物。上野的西乡先生穿着很短的和服，系着根细绳一般的带子，着装显得颇为邋遢，牵着一条狗。明治三十年（1897）该像完成的时候，西乡隆盛的遗孀还健在，受邀来参加揭幕仪式的她抬头看着雕像说“哎哟，外子原来是这般模样的呀”。

据其夫人所说，西乡先生虽然豪放豁达，但向来注重仪表，哪怕是去很近的地方也会穿上和式裤裙，即便是散步也绝不会穿着那样的一身就出去了。结果是，最不像西乡先生的形象就那样立在了上野。

立铜像，是因为本人或者是亲属希望被立铜像者在身后能被人仰视。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经常有建了一座桥或是一座学校就给功劳最大的人立一座铜像的事。但是这类铜像多半都在战争中在“提供金属”的命令下被拆掉烧化了。甚至连寺庙里的梵钟都被拆走了。

军队里高官们的铜像似乎免于成为该命令的对象。然而，日本战败后，这些铜像被视作军国主义的象征，还是被拆毁了。

拆毁铜像是一幅很让人伤感的画面。我曾在电视上看过拆毁列宁像的经过，那个画面让我们明白，立铜像其实是一种很无谓的事情。

543年，在君士坦丁堡（今伊斯坦布尔）的广场上，拜占庭皇帝查士丁尼一世在三十米高的圆形台柱之上立起了自己的骑马像，还费心地在上面镀上黄金。那时他的帝国刚刚征服北非的汪达尔王国，正是讴歌圣朝的时代。六百六十多年后，第四次十字军东征军占领了君士坦丁堡，这座铜像被当作战利品拆掉了。

作为无知的东方人的我们可能不理解：双方不都是基督教国家吗？其实，拜占庭属于东正教，而十字军则属于天主教，他们对敌对国的皇帝雕像自然不会客气。

那时在君士坦丁堡，马车竞速赛风靡全城，竞技场的大门上，立有一座四匹马的铜像。铜像外面用金箔包裹，年代久远，建造者已不可考。有一种说法称原本为暴君尼禄（54—68年在位）在罗马凯旋门上所建装饰，后来转移到了图拉真广场，再后来又由拜占庭帝国的创立者君士坦丁转移到了以自己的名字命名的国都君士坦丁堡。

十三世纪初的第四次十字军东征的主力是威尼斯人，他们占领君士坦丁堡之后，就将这四匹马作为战利品搬回了故乡，安置在圣马可大教堂之上作为装饰。如果是去过威尼斯的人可能会说“哦，圣马可的四匹马是这么来的啊”，但要知道，那四匹马并不是一开始就在那里的。

拿破仑横扫欧洲，威尼斯的四匹马再次被当作战利品运到了巴黎，置于卡尔赛门顶作装饰。拿破仑失势后，四匹马又回到了威尼斯。

虽然数经颠沛，但四匹马的铜像始终保持完整，并且总是被用于装饰万众瞩目的雄伟建筑，也当此生无憾了。然而，皇帝像被拆下后的命运则不得而知。列宁像可能也会落得与查士丁尼一世像一样的下场。

也许，四匹马能够保存到今天，恰恰是因为是马的缘故。马既不会彰显自己的丰功伟绩，也不会有让人们仰视它的想法。所谓墓大不吉利，想要被人仰视恐怕不是什么好愿望吧。

1992年4月6日

# 狗与人

我曾与一位英国记者一起工作。工作完成后，我们闲聊了一会儿，他说了一句惊世骇俗的话：“比起一位好妻子，我更想要一条好狗。哪里有好狗呢……”

他的夫人是日本人。已经拥有一位好妻子的他，自然是不需要更好的妻子了吧。这样一想，我对他的话也就一笑置之了。此君喜欢狗，可能已经养了好几条了，但没有完全合他意的狗。

英国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产生爱护动物观念的国家，不过这种观念也并非没有问题：爱护的对象主要是狗，而在打猎中被狗咬死的狐狸等动物则不在对象之列。谁都觉得这实在很不公平，所以近年来反对猎狐的抗议运动愈演愈烈，而与此相对，自然也就有人以猎狐是英国的传统运动项目为由加以回击。但是，如果是为了生存倒也罢了，为了“运动项目”而杀生肯定是有问题的，最极端的例子就是斗牛了。西班牙作为天主教国家，一直以来都有反对斗牛的声音，但反对的声音总是被“这是西班牙的传统运动项目”给压制下去。

人们认为狐狸和牛不是濒危物种，所以无所谓。那么，狗同样也不是濒危物种吧？假如你杀死了一条海豚，全世界都会谴责你，但海豚目前也并非濒危物种。有人说是因为海豚聪明，然而狐狸也很聪明。就像“狐疑”这个词所表现出的那样，狐狸是一种极其谨慎的动物。在中国北方的一些地区，当冬季河流结冰后，只有看到狐狸在冰面上行走，当地人才会上冰面，因为既然小心谨慎的狐狸都上了冰面，就说明冰面应该是冻结实了。如此看来，狐狸的智力不可能低。

看来人类对狗就是有着难以招架的一面。自从成为双足行走的直立动物以来，人类退化最严重的就是嗅觉，因为鼻子变得离地面太远了。当然，我们也可以说正是因为人类嗅觉退化了，闻不到各种腐臭的气味，人才能生活得更舒适。如果现在我们的嗅觉突然恢复了曾经的敏锐，也许我们反而没法过日子了。

总之，人类为了弥补自身嗅觉上的弱点，利用了一向以嗅觉敏锐著称的狗。不管是狩猎，还是看家，狗强大的嗅觉能力总是大有用处。

当有可疑的东西靠近时狗就会嚎叫，因为它首先闻到了可疑的气味。感觉迟钝的人类由于有了狗的嗅觉的帮助，才能意识到自己感觉不到的敌人的接近，并提前有所防备。

预知危险的能力也给狗带来了不幸。中国古代的坟墓中经常有被杀的狗埋在里面。埋葬死人的墓室中，也可能会有恶鬼出没，给死者的安全带来威胁，因此就把有预知危险能力的狗杀死，让狗给死者做个伴。有恶鬼的邪气靠近的话，狗就能警告它的主人，并且将那邪气噬咬殆尽。

在古代中国，远征军出发，或者是要去遥远的地方旅行时，要举行一个用车把狗碾死的仪式。出行的路上充满危险，为了除厄而将能够快速察知危险的狗的能力灌注于车上，这就是仪式的象征意义。

此外，还有把狗杀死，把狗血涂在城门或村庄入口的习俗，这也是为了除厄。

在动物当中，人特别偏爱狗，而狗当中也出了像八公这样的忠犬，与人形成了良好的互补关系。人依靠狗弥补了自己最欠缺的能力，而狗也通过能够积攒和储备食物的人获得了稳定的食物来源。

本来只是“察知危险”的能力，却被人当成是“免除灾厄”的能力，这是狗的灾难。愚蠢的人类产生了把狗杀死就能免除灾厄这种一厢情愿的想法。人类之所以会产生这种错觉，也是因为狗和人的关系太密切。

在日本，当有事情发生时，也会进行名为“祓”的除厄仪式。我们仔细观察一下这个字。左边的示字旁表示与宗教或信仰有关的意义，这自不必说；然而右半部分其实是在“犬”的身体上来了一“丿”的意思。不管是用车碾，还是用刀砍，总之，这个字表示的正是杀死狗的除厄仪式。

关系变得太亲密了，就会发生这样的事情，这绝不限于狗和人。人与人关系亲近时，尤其要注意。

1992年4月13日

# 佛教的传入

“一二，一二，佛教传来。”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日本小学六年级学生在准备中学入学考试时，总是反复念着上面这句话。一旦考试问“佛教在哪一年传入日本？”就要回答“皇纪1212年”，所以才“一二，一二”地念叨。

当时日本使用的纪年是以神武天皇御极之年为元年的所谓“皇纪”纪年，现在我们说的一九九二年在那时要称“公元”，以示区别。

《日本书纪》中，明确记载着神武天皇的御极时间为“辛酉年春正月庚辰朔”，换算成太阳历纪年则为公元前660年2月11日。

这比邪马台国的卑弥呼的时代还早九百年，很难想象日本列岛在那时候就诞生了统一的王朝。那时候应该还是绳纹时代，人们还过着穴居生活。

明治大历史学家那珂通世认为神武纪年是在“辛酉革命思想”的影响下虚构出来的。

这种思想认为凡是辛酉之年便是革命之年，而同样是辛酉年，一蔀中的第一个辛酉年又是特别的，在这一年会有大革命发生。人们自然愿意把建国日放在这一年。

关于“蔀”有多种不同解释，其中之一是认为每六十年（即一甲子）为一元，每二十一元即每一千二百六十年为“一蔀”。《日本书纪》成书之年（720）往前的第二个辛酉年为推古天皇九年（601），从那里再向前一蔀即为公元前660年。因此，把皇纪纪年换算成公元纪年的方式就是减去660年。“一二，一二”即1212年减去660年为552年。

翻开日本史的大事记年表，552年处便写着“佛教于该时期传入”。亦有538年传入的说法，有的年表会注明这一点。

据说这是百济的圣明王向日本朝廷进献释迦佛像和佛教经典的年份。然而，没有佛像和经典，不意味着就一定没有佛教，因为在那之前，已有佛教信徒渡海来到日本。

现在，百济圣明王献上佛像和经典的事件被称为“公传”。既然这是公传，那也就是说在这之前就已经有“私传”了。

中国是以永平十年（67）为佛教传入的年份的。东汉的汉明帝梦见“金人”（全身闪着金色光芒的人，可能是佛像），于是向天竺求佛法，并于这一年在洛阳城西建白马寺以供来自天竺的僧人使用。但是，丝绸之路的开辟比这更早，西域和天竺应该有不少佛教徒在更早的时候就来到了中国。与日本一样，白马寺建立的标志是“公传”的年份，在那之前就有“私传”佛教了。

中国的头号佛教徒据说是汉明帝的弟弟楚王刘英。明帝诏中有这样一句：“楚王诵黄老之微言，尚浮屠之仁祠。”黄老意为黄帝和老子的教导，其实也就是道教。也就是说楚王既信道又拜佛，信仰世界颇为丰富。

该诏书实写于白马寺建立的两年之前，证明佛教在公传之前就已经有信徒了。

想来白马寺尚未建寺的时候，在洛阳经商的西域和天竺人可能就在自己的家中或是院子里做起了佛教仪式。中国人看着则觉得新鲜，当成看热闹了。这种状态真的能算是“佛教传入”吗？

根据文献记载，佛教传入冲绳是在南宋咸淳年间（1265—1274），来自异域的僧侣漂流至彼，当时的英祖王为其建了一座寺，取名为极乐寺，是为冲绳佛教开端。咸淳末年第一次元日战争（文永之役）爆发，正值日莲上人发起新的信仰运动的时期。虽说当时琉球属于独立王国，不在日本支配之下，但盛行于日本的佛教却没传到那里还是很不可思议的。

由于地理位置关系，冲绳更多的是自异域漂流而来的外国人。这些人中肯定也有佛教徒。其中一部分人自此在那里定居了，但只不过由于他们只是普通的信徒，所以并没有进行传教活动而已。后来出于偶然，有佛僧漂流到了这里，佛寺也得以建立，这应该也算是一种正式传入。

不仅是佛教如此。“传入”这个词本身界限就不是很明晰，只有“正式传入”会被记载下来，那之前的就被忽略了。

冲绳极乐寺后来改名为龙福寺，但在1609年岛津军攻入时遭焚毁。按理说岛津军中有从军僧人，带有佛教军队的性质，怎么会发生这种事情呢？

1992年4月20日

# 吉野里

之前我曾在电视上介绍过“吉野里”，已经过去三年了，参观者依然排成长队，可见吉野里热绝不是一时的。

这个大型环壕聚落遗址的挖掘，是在1989年2月上的新闻，实际上那时挖掘调查工作已经进行了三年，在新闻报道之前，该知道的人都已经知道了。

1989年4月，我去佐贺市参加一个学会，学会主题是“徐福”。传说秦始皇时期，徐福为了寻找长生不死的仙药而来到了日本。因此，这次学会也可以说是以中日间往来为主题的。

学会的日程自然是早早就定下来了。经常有人对我说“学会的时间安排得好啊，正好赶上了吉野里的报道”，但其实这完全是偶然，学会安排日程时根本就不知道报道吉野里发掘工作的事。

既然会场在佐贺，我当然也去吉野里参观了。那时遗迹还没怎么被清理，但是参观者人数多得惊人。在同一时期，福冈正在举办博览会，但有些天里吉野里的“入场人数”比福冈博览会的还多。

为什么有如此多的人来到吉野里参观呢？记得好像是去年，新闻说参观者总数已经突破了五百万人。

人总是对“路径”有着强烈的求知欲，这几乎可以说是一种本能。在日本，关于“邪马台国”的争论旷日持久，这也是人们的这种本能的欲望驱使的结果。

挖掘调查工作的真正乐趣，就在于发现出土的“器物”与文献中的记载完全一致的那个瞬间。德国施利曼发现特洛伊遗址时的那份喜悦，百年后的我们也切身地体会到了。

长沙马王堆汉墓靠着两千年前的保存完整的贵妇人遗体而震撼世界，但对于文献派学者来说，最大的惊喜肯定是发现汉墓与《史记》记载的吻合。该墓中出土了“轪侯之印”“长沙丞相印”“利苍印”等文物。《史记》年表中记载，长沙相轪侯李仓领七百户，吕后三年（前185）其子继位，由此可推断出他死于前186年。只是，《史记》中写的是不带草字头的“仓”字，而文物显示其实是“苍”字。可见，我们不仅能发现吻合之处，甚至还能对文献记载加以订正。

说起来，吉野里与《魏志·倭人传》中的记载的吻合之处，便是物见橹的遗迹了。“宫室楼观，城栅严设……”其中的“楼观”定是物见橹无疑。由于是环濠聚落，濠外应该有土垒，其上肯定设有木栅栏。

包含宫室遗迹的遗址并不罕见，但宫室、楼观、城栅三样齐全的遗址恐怕为数不多。

根据这些发现，虽然不能断言吉野里就是邪马台国，但反过来说也不能断言吉野里一定不是邪马台国，这就是有意思的地方。于是，大量的人怀揣着心中的浪漫情怀到此一游。

在聚落外围挖濠的环濠聚落，我在西安近郊的半坡也见过。我原本以为这种聚落应该是遍布各地，但实际上却意外地不多见。韩国的金元龙老师说整个朝鲜半岛都没有。

吉野里的坟丘墓也是朝鲜半岛和中国华北所没有的样式。在学会上，中国的安志敏老师认为这种样式源流于中国江南的土墩墓。一般的坟丘墓就是挖开地面，将遗体埋于地下，在上面填上土。然而，吉野里以及其他日本弥生时代的古坟，却是先堆起土堆，然后挖开土堆将遗体埋于其中。这样一来，遗体的位置实际上就高出地面，这种埋葬方式与中国江南的土墩墓是相同的。

北九州深受朝鲜半岛文化的影响，但同样是在佐贺县，有明海这一边则有着浓厚的中国江南色彩。

人说文化是在不同的生活样式的相互刺激中孕育的。古时，这个地区位于南北文化传播的十字路口上，这可能成为了列岛文化的胚胎。我站在吉野里遗迹中，感受到了一股强烈的南方气息。

1992年4月27日

# 拼图游戏

拼图游戏英文叫“jigsaw puzzle”。

“jigsaw”指竖锯，用于锯出云形等曲线花纹。小学生时代在手工课上学过竖锯的使用方法，但我怎么也学不会。总之，这种拼图游戏就是用这样的竖锯将一张完整的图切成带有曲线的多块，然后将这些块重新拼起来再现原图的游戏。日语中一般就用上述英文的片假名形式，如果一定要翻译的话，也许可以翻译成“切拼图”。

我有时候会与我的孙子玩拼图游戏，但我的精力已经比不过小孩子了。

记得过去在《少年俱乐部》杂志的附录中也有拼图游戏，但没多少印象了，估计是因为对这类游戏没多大兴趣的关系。

与我同代的梅原猛说，少年时代的他们喜欢玩将著名相扑选手的全身照片剪成许多块，然后仅凭一块来猜是哪位相扑选手的游戏。我没听说过这么玩的。梅原氏颇为得意地说当时他是百发百中，被称为“神童”。

有个成语叫“管中窥豹，可见一斑”，意思就是只看豹的一个斑纹而对豹的全身状况作出判断。

书圣王羲之之子、与父亲并称“二王”的王献之有这样一个典故。小时候，王献之曾看大人们玩樗蒲，就对胜负情况作出了预测。大人听到了，就说“这孩子是从管子里看豹子，也许有时候能看到一个斑点”。王献之听了，气得拂袖而去。

只看人家一个肚脐眼，就能立即判断出是武藏山还是玉锦，或是双叶山[[1]](#_1_75)，这确实是一种本事。这不仅需要敏锐的观察能力，还需要能够举一反三的高度推理能力。夏洛克·福尔摩斯也依靠从放大镜中看到的东西解决了案件，他也具有管中窥豹的能力。

然而，“管中窥豹，可见一斑”本来根本就不是夸别人的话。所以，少年王献之才生气地拂袖而去了。用通俗的话来说，就是“别一知半解就不懂装懂”。类似的成语还有“以管窥天”等，都跟井底之蛙意思差不多。

我们还是说回拼图游戏。我与孙子玩儿的时候，从三十枚拼图中给我一枚，让我放到正确的位置上，根本就无从下手。那是名副其实的只有“一斑”而已。最开始的那一枚，能用的线索实在太少了。一般总是从四角找起，或者是寻找能拼成一条直线的拼块，从那里开始着手。

然后我不禁想到，拼图游戏的原图就像“历史”一样。历史并不是仅包括记载下来的事情。有的事情没有被记载下来，有的事情虽然被记载下来，却因为一些原因而找不到了。

像我们这样的小说家，就是把七零八落的资料大致拼一拼，去构建我们要写的历史。

然而，与小孩子玩的游戏不同，零散的资料往往不能全部集齐。有可能原图由三十枚拼图构成，却只给你二十三枚，这样就会有七处空缺。有空缺就要填上。历史学家只要说“此处没有资料留存”“目前状况不明”就可以了，不随意混入自己的推理乃是负责任的学术态度。然而，小说家则不得不自己把空缺处填上。

前后左右的拼图之间，图案和颜色是接续着的，以此为基础继续描画下去——我经常觉得我们做的正是这样的工作。

有时候，我也会感到不安——这条线这么画对吗？写历史小说的人，时时刻刻都是如履薄冰。

不久前，我参观了东京国立博物馆的“曾侯乙墓”展。1978年，中国湖北省随州发现了战国初期的坟墓，陪葬品上写有楚惠王五十六年（前433）的字样。发现后的第二年，我已在武昌博物馆中见过了，所以这次是第二回见到。

奇怪的是，虽然这个墓比马王堆规模要大得多，然而不管翻看什么文献，别说“曾侯乙”这个名字了，连“曾”这个国号都找不到。要不是发掘出了坟墓，我们永远也不会知道还曾经有过一个叫“曾”的诸侯国。这就是拼图里缺失的一块。

看着展示的出土文物，我多少有几分心安。拼图游戏上空缺的部分，如果没有明确的证据，岂不就任凭后人随意描画了吗？

1992年5月11日

注解：

[[1]](#_1_74)　分别应指武藏山武、玉锦三右卫门和双叶山定次，均为20世纪上半叶的日本著名相扑选手。

# 波布蛇

冲绳出身的拳击手冠军的长袍上，印有波布蛇的图案。

当地人表达被波布蛇咬了的说法是“被波布蛇打了”，这个表达很适合用于比喻厉害的拳击手。这种蛇会把身体的前半部分弯曲成S形，当有敌害侵入到自己的防守范围中时，就像弹簧一样弹出去，用整个头部撞击对方并将毒牙扎进去。

不过，听冲绳人说，其实獴比波布蛇更厉害。波布蛇和獴之间的激烈决斗成为人们观赏的娱乐项目，但多数情况下获胜的是獴。

其实，由于獴是毒蛇的天敌，所以獴本来就是为了消灭波布蛇而被进口到冲绳的。既然干的就是这行，獴能击败波布蛇也就很正常了。在印度，被人们观赏的则是獴与眼镜蛇的对决，冲绳对其进行了模仿，只不过把眼镜蛇换成了波布蛇。

人们曾经认为獴之所以能战胜蛇，是因为獴的身体对蛇毒有抵抗力，但其实并非如此。獴依靠的是敏捷的动作，灵活地闪开蛇的毒牙，并且对蛇的弱点部位发起猛攻。照此说来，其实我感觉獴比波布蛇更适合作为要求有良好的走位意识的拳击手的象征。可能是因为獴长得有些像鼬，所以人们不喜欢它。“放屁的鼬”给人的印象太深了。

人说冲绳是每隔一个岛就有波布蛇出没的。宫古岛没有，但石垣岛有，然后旁边的伊是名岛没有，但再旁边的伊平屋岛有。有说法称波布蛇不会在低海拔的隆起珊瑚礁岛屿上生息。

即便把波布蛇带到没有波布蛇的岛上，它也不会繁殖。波布蛇是一种内心十分敏感细腻的动物，无法耐受孤独。引进一个家族单位的蛇过去也不行，也许需要更大规模的引进——数千条——才行。但是，还没有人做过这样的尝试。谁想做这样的实验，肯定会遭到当地居民的强烈反对。

伊是名岛的码头上，立着一个欢迎告示牌，上写“欢迎来到伊是名岛，一个没有蛇的岛”。在相隔只有十五分钟船程的邻居伊平屋岛看来，这话可一点都不风趣。

同样，宫古岛也把没有波布蛇出没作为旅游卖点之一，对此石垣岛人心中恐怕也有意见。

据说，没有波布蛇的岛上居民大多民风彪悍，好酒贪饮。也许是因为没有被蛇咬的危险，所以可以四处活动，于是培养出了果断豪爽的性格，而即便喝得烂醉睡在大路上也不用怕遭蛇咬，所以人们往往嗜酒如命。

没有波布蛇的宫古岛有一种叫“御通”的风俗。首先一个人要说一些理由，类似“让我们为了这个那个的干了这杯！”之后一口喝光杯子里的酒，然后所有人都要跟着一起喝光。之后，下一个人再说一些别的理由，大家同样再干一杯。就这种喝法，不喝得烂醉如泥才怪呢。

当地一年一度还要举办“御通”理由大赛，选出那些非喝不可的好理由。

有议员以“御通”为不良风俗为由提出废止“御通”的法案，获议会通过。那天晚上，在一个村子里，议员们以“御通”的方式庆祝了废止法案的通过。

在有波布蛇的岛上，人们就变得谨慎小心，“御通”这种风俗是做不来的。

果断与谨慎是各有长短，互为弥补的，所以希望两个岛上的居民能和睦共处。

与蝮蛇类似，波布蛇也可入药，可做药酒。

我曾参加过对位于久米岛自卫队基地内的城墙遗迹展开的调查，但由于下大雨而未能到达现场，在自卫队营地中暂作休息。那一带也是波布蛇很多的地域，人们抓波布蛇来做药酒。我也承蒙自卫队招待，尝了一下波布蛇药酒。据说有壮阳功效，我倒觉得可能心理作用更大一些。

近年来，波布蛇呈现出数量减少的趋势。波布蛇以捕食老鼠为生，而老鼠的数量正由于卫生条件的改善和住宅的混凝土化而急剧下降。波布蛇为了找老鼠，会潜入人类的住家，这是它比蝮蛇更危险的地方。总之，由于缺少食物，波布蛇现在处境艰难。

由于人们发现能消灭蛇和老鼠的獴同时也会袭击家禽家畜，算是一种害兽，所以近年来已经不再引进了。然而，虽然天敌獴变少了，但波布蛇的数量依旧在下降。也许是有人为了做药酒而滥捕滥杀也未可知。

1992年5月18日

# 天要下雨

“四月熟黄梅”——这是杜甫诗《梅雨》中的一句。这里的四月当然是农历的四月，黄梅成熟的时节，就是“梅雨期”。

杜甫是在四川成都郊外的浣花草堂咏出这首诗的，从纬度上说那里应该是在大隅半岛以南。而且，川蜀之地本就多阴天。

有个说法叫“蜀犬吠日”。由于蜀地大部分时候是阴天，所以一旦放晴，狗反而会当成异常情况，对着太阳吼叫不止。

自己所居住的土地上司空见惯的事情，在别人看来也许就是异常景象。

生活在丝绸之路上的干燥地区的人，恐怕是根本无法想象还有连续下数十天雨这种事吧。

佛教的故乡印度北部，从六月至九月受西南季风控制，是为雨季。这雨季的长度要远超出日本。

美国作家布洛姆菲尔德，写过一本以印度为故事背景的小说，名字叫《雨季来临》，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已被翻译成日语，并且拍成了电影。我只记得女演员玛娜·洛伊出演了该片。

在我刚开始了解印度时，我觉得“雨季”可能是了解印度的一个关键词。首先必须意识到，在自己看来很怪异的事情，在别的地方可能是理所当然的，这是理解的第一步。

雨季时，没法在户外活动，只好老实待在室内。佛教对此的解释是，在户外活动的话，可能会在不经意之间踩死小虫小草之类的，犯下杀生之罪，所以必须在室内或洞窟中潜心修行。

佛教称此为“夏安居”或“雨安居”，其原词“varṣa”就是“雨”的意思。出家的年数称作“夏腊”。做过多少次夏安居，就意味着和尚的年龄有多大。

399年，年过六十的法显离开长安，前往天竺（印度）求佛法。根据他的记录，他曾在干归国进行“夏坐”。“夏坐”正是夏安居的意思。干归国位于甘肃省中部的靖远一带，年降水量不过三百毫米左右，完全是干燥地区。

法显的记录基本都不标明年份，但他又写道他在张掖结识了一位同道，二人共同“夏坐”，这应该是一年以后的事了。张掖位于河西走廊，也是不折不扣的干燥地区。然而他的“雨安居”照行不误。

再下一次夏坐是在一个叫于麾国的地方进行的，此地位置似乎是在西域大通道上的斫句迦国以南，年降水量为十毫米到二十毫米，可以说是不知下雨为何物。然而，雨安居依旧要做。

离开长安的第十三年，法显从斯里兰卡经由爪哇前往广州，他在去往广州的船上进行了夏坐。然而这条船遭遇暴风雨，在海上漂流了三个月，最后到了山东半岛的胶州湾，那时夏坐正好结束。

登陆以后，遇到的人说“明日是七月十五，正要摘桃腊佛”。按佛教规矩，夏坐结束时就是年末，称作“腊佛”。“腊”就是年底的意思。

扎根于一方土地上的风俗习惯，在其他土地上在没有根基的状态下继续存活下去，“夏坐”就是这样的一个例子。

虽然比不过印度地区的雨季，但日本和中国起码还是有像梅雨这样的多雨期，所以可能也就半推半就地理解和接受了这种风俗。在没有雨的西域各地，只能严格地以佛教习俗的形式将其纳入每年的时刻表中去。不过，那些地方虽然没有雨，却也因为酷暑的关系，夏天一样没法出门，所以夏坐倒也算是歪打正着、殊途同归了。

在日本，夏坐基本被当成是讲解佛家经典的时间。也许是禅宗太爱学习，夏天已经不够用了，还规定了“冬安居”，进行坐禅修行。这已经跟雨季全无关系了。

所谓一夏九旬，夏坐为期共九十天，一年中有这么长时间都一直埋头从事某项活动，应该是很有意义的吧。一旦有好的创意诞生，各种丰富的文化成果就能从中萌芽。

1992年5月25日

# 见到雪的王

冲绳无雪，稍微往北走一点，到了鹿儿岛偶尔会有雪。

庆长十四年（1609），岛津出兵征服琉球，将琉球国王尚宁以及主要大臣作为人质带回萨摩。这是旧历五月的事。

第二年正月，鹿儿岛下雪了。陪同国王来到鹿儿岛的一个叫喜安入道的人记载了这件事。

……同十三日，白雪降埋地，山上野原至常磐山梢，皆白且妙也。球阳（琉球）只闻雪之事名，今终得见，皆催兴读歌作诗以慰。

打了败仗、被挟为人质而开始的这段旅程，对于国王来说肯定是一段屈辱已极的日子。看到了从未见过的雪，算是些许的慰藉。

最后，在这一年的四月，国王一行人离开鹿儿岛，前往江户。他们在骏府见到了德川家康，然后在江户遇到了秀忠将军。当然，这不是平等的面谈，而是以“拜谒”的屈辱形式进行的。

在归路上，路过京都时，萨摩差役们建议国王游览一下京都，但国王拒绝了：“安能不存思国耻之心？”

的确，繁华的京都可能让人获得眼球上的满足，但“朕日理万机之政，苟为万乘之主”的尊严不允许他这样做。战败之国君不能乐不思蜀地逛京都。

虽然没有在京都游览，但一行人却在岛津家久的宅邸观看了歌舞伎表演。

庆长十六年（1611）十月，尚宁国王回到冲绳，时隔两年零五个月后重返祖国。

第二尚氏王朝初代国君尚円于1470年即位，王朝持续了十九代共四百一十年，直到1879年实行废藩置县，尚泰退位。尚宁为第七代国君。

1879年，末代国王尚泰被强制命令离开首里城，同年前往东京，获封侯爵。

在尚泰之前，出海去过冲绳以外的地方的国王只有第七代尚宁一人。无疑，见过雪的国王也只有尚宁一人。

从岛津征服到末代国王继位为止的二百七十年间，琉球王朝既隶属于萨摩，又接受了明和清的册封，以便于与中国做贸易。琉球王从明、清方面获得了“封汝为琉球王”的敕封诏书。其实说是册封，不如说如果不是册封与被册封的关系就无法开展贸易。

岛津也在利用琉球与中国开展贸易。中国虽然知道琉球被岛津征服了，但对此似乎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每逢新国王登基，或是对方有丧庆之事，琉球都会向中国和萨摩两方派遣使节。对中国方面是两年一朝贡，所以每隔一年就有朝贡使渡海至北京紫禁城面见皇帝。德川将军更替时，琉球的庆贺使节成群结队地前往江户。史书中称为“上江户”，前后共有十八次“上江户”的记载。

不论是去紫禁城也好，还是去江户千代田城也好，自然都是家臣前往，国王不必亲自动身。尚宁之后继位的尚丰在继王位之前曾作为人质前往萨摩，因此同样也出过海，虽然不是以王的身份。

作为战败之君，尚宁是不幸的，但他也经历了其他国王未能经历的远游。在见多识广这方面，历代国王无出其右者。

经常有家臣以使节的身份前往北京和江户，他们回国后自然要向国王报告。

历代国王听到使节的报告，心里想的可能都是“朕也想去啊”。直到第十九代尚泰为止，整整二百七十年中，再没有国王见过雪。

据说，按照命令离开首里城前往东京的末代国王尚泰，在坐上从那霸出发的汽船时，是“甚为欣喜”。

这就是世人所说的“冲绳问题解决”，王朝就此覆灭了。按理说这不是该高兴的时候，但我觉得我能理解他欣喜的心情。

尚泰六岁继位，三十七岁退位。八岁时，家臣上过江户，二十四岁时接受册封，自然也派家臣作为谢恩使前往北京。听过家臣们在旅途中的见闻的他，在坐上汽船时，心情一定颇为激动——“走，看雪去！”

1992年6月2日

# 关于眼镜蛇

三回前的“波布蛇”一回的开头曾经提到过，冲绳出身的拳击冠军的长袍上有波布蛇装饰。在那之后，有练习拳击的人指出那不是波布蛇而是眼镜蛇。貌似起初相关人士也曾犹豫到底要设计成波布蛇还是眼镜蛇，最后还是选择了眼镜蛇。许多冲绳人压根儿就把那当成是波布蛇了。

拳击界正在走向国际化，所以可能在选择标志性符号的时候也没有拘泥于本地的波布蛇，而是选择了看起来更为强大的眼镜蛇。

我们在照片以及画上看到的眼镜蛇，总是将被称为“头巾”的颈部展开呈三角形，立起身体前半部分，展现出准备战斗的姿态。但是，那其实是当察知到危险时的威慑状态，平时它的颈部也同样是细长的，与锦蛇之类的无毒蛇很难区分。我们熟悉的只是眼镜蛇最为凶猛狰狞的样子而已。

在印度新德里的宾馆院子里，看到了吹着笛子令眼镜蛇随着音乐起舞的大叔。这是印度非常有名的景象，如果没看过耍蛇人，就不算来过印度。但是，大叔始终不打开装眼镜蛇的笼子的盖子，并且不停地东张西望，也许是在担心会被宾馆的工作人员赶出去。等了半天，眼镜蛇表演始终不开始，最后到了发车时间，我只好遗憾地离开了。后来印度的朋友告诉我说：“那个东西不用看，是骗人的。”

不仅是眼镜蛇，所有蛇的耳朵都没有鼓膜，几乎没有听觉，当然不可能听到笛声。

如果眼镜蛇进入兴奋状态，就会将颈部鼓起为三角形，立起上半身，并且上下摆动身体作威吓状，这是它的天性。而耍蛇人只是在配合着它的动作吹笛子而已。不是蛇在按照笛声的节拍舞动身体，而是耍蛇人在按照蛇舞动身体的节拍吹笛子。但是在观众看来，感觉却是相反的。耍蛇人是靠人的错觉吃饭的。

很多人讨厌蛇。应该说是大部分人都不喜欢蛇。恐龙等爬行动物盛行的时代，哺乳动物恐怕每天都过得很艰辛吧。恐龙时代的哺乳动物躯体都很小，恐龙灭绝以后，哺乳动物终于开始大型化。

也许，对当年强大的爬行动物的恐惧依然烙在人类的基因中，没有淡去。

人类对爬行动物的代表蛇类天生怀抱有一种恐惧而敬畏的心情。

在基督教中，就如圣经中“聪明如蛇”的描写一样，蛇既是智慧的象征，也是伊甸园中那邪恶的诱惑者。这看似矛盾，但要想成功地诱惑别人，就必须要聪明。

希腊神话中，赫尔墨斯是商业、盗窃和雄辩之神。赫尔墨斯总是以手持着“双蛇杖”的形象出现，双蛇杖的外形是两条蛇缠绕在杖身上。过去曾被视为经贸专业最高学府的一桥大学的校徽就是以双蛇杖为原型设计的。商业、盗窃和雄辩集于一神之身，隐约感觉还是有些道理，这其中不管哪一种都是愚钝之人做不来的。而作为其标志的蛇也带有那种气质。

中国的神话中，伏羲和女娲创造了天地，此二神为人面蛇身，多以蛇身互相缠绕的形象出现。画在布上的伏羲女娲图经常用于覆盖棺材，在古墓中多有出土。

有人相信人死后会回到先祖那里。往死者身上盖蛇图的习俗可能是认为人类的祖先得到了聪明的蛇的帮助。又有说法认为蛇会冬眠和蜕皮，因此被当成是死而复生的“不死”象征。

印度神话中的娜迦，在汉译佛典里翻译成“龙”，但其实是蛇，在佛教中是八部众之一，名为“摩侯罗伽”。印度娜迦神长着蛇头，而这个蛇头正是将颈部张开为三角形且怒视的眼镜蛇。阿旃陀的第十九号洞窟中有娜迦龙王的雕刻，一眼看去像是个普通的神像，但如果仔细观察，就会发现其光背中有眼镜蛇头部的纹理。可以看出，在印度的各种蛇中，眼镜蛇尤为受到人们的敬畏。

现在，从印度阿萨姆地区至缅甸一带，有一个名为娜迦族的少数民族，被称为是娜迦的后裔。在英国殖民统治时期，娜迦族人不时与英军交战。英国人把娜迦族人会杀死敌人首领作为发起攻击行动的理由之一。可见作为娜迦的后裔，娜迦族人十分勇猛。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日军在进攻英帕尔的战役中占领的科希马，就是娜迦族的中心城镇。

1992年6月8日

# 蓝色的白鲸

我在伦敦的皮卡迪利，看了一场《白鲸》音乐剧。

说起《白鲸》，自然是指美国作家麦尔维尔（1819—1891）的代表作，原名为Moby Dick，讲述的是被咬掉了一条腿的亚哈船长向白鲸寻求复仇的故事，其剧情气势宏伟，可称“大洋小说”。

然而，《白鲸》的音乐剧讲的却是一所破旧不堪的女子高中为了筹集资金而在学校游泳池里上演《白鲸》改编剧的故事。故事里的设定是女校长要化成男装出演亚哈船长。

剧中女校长名叫多洛丝·海曼，扮演她的是托尼·莫诺波利，是一名不折不扣的男演员。这一点容易把人绕晕。

托尼·莫诺波利有意大利血统，但出生地在奥地利，在意大利似乎是颇为著名的电视剧演员。此人有着十足的男性气质，颇像斯宾塞·多雷西。由他扮演女扮男装的女校长。

本来男演员直接演男性角色就好了，可是由于剧情是女校长装扮成男性角色，所以还得装出几分女性气质来。虽然角色的一条腿是义肢，但他走路的姿势还真让我感觉有一点女性的味道。

其实，那场音乐剧，我们夫妇是与宝冢的凉风真世女士一起看的。

我的想法是“怎么有种《凡尔赛玫瑰》里的奥斯卡的感觉”。凉风女士扮演的奥斯卡虽是女儿身，却自小被当作男子养大。由于奥斯卡自身是女性，所以不管性格多么像男人，她还是会隐约流露出一点女性气息。我一直觉得这个角色可谓是为凉风女士量身订造的。

然而《白鲸》在演员性别问题上又多绕了一圈，这也是一个看点。

音乐剧有许多机关道具，十分有趣。女子高中的教职员工以及学生们在表演《白鲸》的故事，那么白鲸该怎么表现呢？

这一点如果说出来，感觉像是告诉还没读的人推理小说里犯人是谁一样，有点不讲究。不过，由于我也不知道这个音乐剧会不会在日本演出，所以这里就剧透了。

白鲸是通过将几十把白色的遮阳伞捆绑在一起，令其来回移动的方式来表现的。高超的灯光技术令白鲸栩栩如生。

我当时心里一直在想“白鲸还没出现吗？还没出现吗？”虽然剧情中已经提及了多次，但白鲸显露出全貌只有一次。相当有魄力。

亚哈船长向白鲸复仇的执念已经近乎偏执，一等航海士斯达巴克出于自身信仰的立场而对船长提出反对，也完全没起到作用。记得电影里是格里高利·派克饰演亚哈船长，但我觉得托尼·莫诺波利将船长偏执狂的一面表现得更加真实可信。而且，想到按照剧中设定，亚哈船长其实是一名女性扮演的，这种偏执狂的感觉就更加强烈。

虽说如此，这部音乐剧的格调并不凝重。人们挑逗着白鲸，哈哈大笑，唱着欢乐的歌。

不久前，我在仓敷的大原美术馆中，欣赏到了行动派绘画大师杰克逊·波洛克的作品。虽然有大师之名，但1956年波洛克死于交通事故时年仅四十四岁。他作画的方式叫“滴画”，即把画布铺在地上，然后从上空把颜料滴到画上。美术评论家称其画风为“抽象表现主义”。

抽象画鉴赏起来难度很大。赫鲁晓夫说抽象画是“用驴尾巴画的画”，意思就是完全看不懂。

波洛克作有许多巨画，但那幅画并不是很大。我站在画前，仔细观察了数分钟。大原美术馆里，展出雷诺阿和莫奈等人作品的区域总是人头攒动，但一走进抽象画展厅，人一下子就变少了，我好好看了个够。

我自己尝试着思考了一下这种抽象表现主义到底想要表现什么。一幅画想要表达的东西往往结合标题就能够理解，问题是经常会有“作品A”“作品8”或者是“无题”这类有了等于没有的标题。

先仔细看画，之后再看标题，这是基本原则。我从画上感觉到了色彩的跳动感。之后，我走上前去，看画的标题。

蓝色的白鲸。

我琢磨了一会儿，想起了皮卡迪利的舞台表演。我懂了，这是以蓝色为主色调，表现出白鲸在大海中跳跃的感觉。

波洛克被认为是最具美国色彩的画家，他以绘画的形式表现出了最具美国色彩的小说。

“蓝色的白鲸”听着有点自相矛盾，不过想到原标题Blue Moby Dick，倒也没什么不对的。

1992年6月15日

# 仙药与鲸

海中有三神山，称蓬莱、方丈、瀛洲，有仙人居住，长生不老药就在那里——公元前219年，徐福如此向秦始皇上书。秦始皇对长生不老的仙丹是朝思暮想，于是就交给徐福数千童男童女，命他率童男童女去求仙丹。

此外，秦始皇应该还赐了他一大笔钱，用于建造大船。

独步天下的统治者也抵挡不住长生不老药的诱惑。

这件事因为记载于《史记》中而闻名。所谓海中仙人岛自然是指日本，日本各地都有徐福渡海而来的传说，据学者研究，流传有徐福渡海传说的地方多达十一处。

熊野和新宫还有徐福墓。这些地方自古盛行捕鲸，而且相传是徐福教给他们捕鲸的技术的，为此还定期举办感谢祭。

然而，据《史记》记载，上书秦始皇八年后，即公元前211年，徐福还没有动身，为此还受到了秦始皇的批评。

明明给了你一大笔钱，你却迟迟不出发。秦始皇是在亲自巡游诸国的途中，到达徐福所在的琅琊并叱责他的，那时他应该是在建造大船。要不是他在建大船，恐怕首级就不保了。

徐福辩解说，因为海中一直有大鲛，所以无法出海。他还请求秦始皇给他配备“善射”（娴于弓箭之人）。

那之后，秦始皇令人准备了“捕巨鱼具”，并且亲自带着“连弩”出海了。他从琅琊行至荣成山，然后在一个名叫芝罘的地方发现了一条巨鱼，并予以射杀。

这样一来，徐福想不起帆东行也不成了。不过他可能本来就不想在专制集权国家生活，想要逃到别的地方去。他的计划是以长生不死仙药为诱饵，从统治者那里获得资源，建造一艘安全的大船，带着大批同伴一起浩浩荡荡地前往他乡。

徐福的大航海还真受到了大鲛的妨碍。“鲛”本是鲨鱼的意思，鲨鱼种类繁多，像鲸鲨这样的大家伙体长能达到十八米，不过绝大多数的鲨鱼体长在两米以内。除了鲨鱼以外，还有吻部尖锐的剑鱼，体长有四米以上，而且性情狂暴。但是，很难想象大船会被鲨鱼所妨碍。所以，我认为所谓的“大鲛”其实是鲸鱼。体型庞大的鲸鱼只要在水中翻腾一下，就能把一条不小的船打翻。

徐福应该是带着秦始皇命人打造的“捕巨鱼具”出海的，如果在海上遭遇巨鱼，就得拿它对付。

成功抵达仙人岛的徐福想必是把捕杀巨鱼的方法教给了当地渔民，所以熊野一带才产生了这样的传说。也就是说，东海附近的渔民们受到了秦始皇意料之外的恩泽。

这个“捕巨鱼具”到底是什么东西、怎样使用，《史记》没有告诉我们。

杀死巨鱼的第二年，始皇帝驾崩了。因此，有人认为徐福已经没有必要出海了，因为订购长生不老药的客户已经没了。但是，徐福应该是想不到射杀了巨鱼、身体健康的秦始皇会在第二年就驾崩的。既然秦始皇杀了巨鱼，他再磨磨蹭蹭地很可能就没命了。那可是以严刑峻法治天下的秦朝，徐福肯定是以最快速度出海了。

让我们先抛开已经成为一种固定符号的徐福来想想吧。像他这样计划从秦始皇那里得到渡海经费并逃走的胆大之人恐怕不多，但是，想要离开苛政如山的秦朝的人应该是不计其数。只不过，出于偶然，徐福与秦始皇有了瓜葛，于是走进了史笔丹书之中，如此而已。没有被史书记载下来的逃亡者恐怕不知凡几，他们坐着小船，像难民一样出海而去。一个徐福的背后，有一百个、一千个徐福。

那时候的日本，绳纹时代刚刚告终，进入弥生时代初期。也许，正是无数个徐福，成为了推动日本开启新时代的原动力。

秦始皇杀死巨鱼的具体经过不明，但作为身经百战的指挥官，他肯定是以集团作战为基本方式，依靠的是团队的力量。后来的捕鲸活动也是由被称为“鲸组”的有组织的团队来完成的。绳纹、弥生时代的遗迹中常有鲸鱼骨出土，从附带的文字来看，一般的解释似乎是当时人们捕捉的是误入浅海滩而搁浅的鲸鱼。我觉得这有点太过低估古人的能耐了，是近代人的优越感作祟吗？

1992年6月22日

# 后记

每周一回的《三灯随笔》（《读卖新闻》大阪本社版，连载于周一晚报）也超过百回了。

现在回过头来重读，每一回所写的我的工作内容、与之相关的各种思考，以及旅游背景等，一一闪过脑海，感觉颇为亲切。

每一回的题目看起来像是随意而思、信笔而写的，但只有作者自己知道其中的心路历程，在读者看来，可能每一回的内容都很意外。

达到百回后，果然还是会时有不安，怀疑自己是不是把曾经写过的东西又写了一遍。于是再回过头来读，确实有几节很接近，但完全一样的确实没有。

一个人感兴趣的事物的范围，可能并没有那么广泛。面对同一个事物，不断地改变视角，反复推敲品味，这可能才是一般人的生活方式。

对于除了偶尔为之的笔记以外没有写日记习惯的我来说，《三灯随笔》可以说是一种周记。也许几年后，重读随笔的我会歪着脑袋想：为什么这周会写这些东西呢？

1992年9月11日　中秋　于三灯书斋